

股票代碼：2355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5年度年報

敬 鵬 工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編 製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6 月 2 2 日

公開資訊站網址：<http://mops.tse.com.tw>；本公司網址：<http://www.cppcb.com.tw>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公司及工廠所在地

公司地址：桃園縣蘆竹鄉南山路二段5巷17號

公司電話：(03)322-2226

工廠：桃園廠區：桃園市蘆竹區內厝里內厝街46號

電話：(03)322-2226

平鎮廠區：桃園市平鎮區湧光里工業二路15號

電話：(03)469-8626

長榮廠區：桃園市蘆竹區長興里長榮路171、171之1號

電話：(03)322-2226

二、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電話

名稱：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110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176號B1

電話：(02) 87871888

網址：<http://www.6016.com.tw/>

三、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蕭公彥

職稱：資深經理

電話：(03)322-2226

電子郵件信箱：spokesman@cppcb.com.tw

四、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名：陳文晉

職稱：副理

電話：(03)322-2226

電子郵件信箱：spokesman@cppcb.com.tw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俞安恬、關春修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

電話：(02) 8101-6666

網址：www.kpmg.com.tw

六、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七、公司網址：www.cppcb.com.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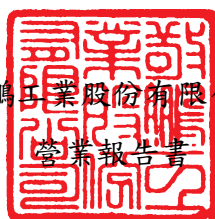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年報目錄）

項	目	頁次
壹、致股東營業報告書.....		1
一、105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及預算達成報告.....		1
二、106年度營業計劃.....		3
貳、公司簡介.....		7
參、公司治理報告.....		9
一、組織系統.....		9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12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5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45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6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任職於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之情形。.....		48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9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0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1
肆、募資情形.....		52
一、資本及股份.....		52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62
三、特別股發行辦理情形.....		62
四、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62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62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2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2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62
伍、營運概況.....		68
一、業務內容.....		6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6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資料.....		88
四、環保支出資訊.....		88
五、勞資關係.....		90
六、重要契約.....		92
陸、財務概況.....		93
一、最近五年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情形.....		9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2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110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112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165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12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暨風險事項.....	213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分析.....	213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	214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分析.....	21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1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16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217
七、其他重要事項.....	222
捌、特別記載事項.....	223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23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2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26
四、其他必要補充事項.....	226
玖、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26

壹、致股東營業報告書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感謝股東一直以來的支持，謹報告下列主要項目，期使各位股東能深入瞭解本公司過去的成果、未來的計劃及面臨的挑戰。

2016年營業報告

2016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23,939,699仟元，較2015年度增加1,295,594仟元，增幅5.72%。主要因公司積極回應客戶的需求，適度擴充營運規模。2016年度營業淨利為3,019,123仟元，較2015年度增加955,438仟元，增幅46.30%，主要因營收增加、及成本控制得當。稅前淨利由2015年的2,565,811仟元，增加至2016年的3,321,497仟元，增加755,686仟元，增幅為29.45%，主要是因營運規模擴大及成本控制得當。本公司2016年的稅後淨利為2,489,038仟元，較2015年度增加511,715仟元，增幅25.88%，以致每股盈餘亦由2015年的4.97元成長為2016年的6.26元。

2016年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金額	2016年度	2015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率(%)
營業收入	23,939,699	22,644,105	1,295,594	5.72
營業成本	19,555,849	19,310,837	245,012	1.27
營業毛利	4,383,850	3,333,268	1,050,582	31.52
營業費用	1,364,727	1,269,583	95,144	7.49
營業淨利	3,019,123	2,063,685	955,438	46.3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02,374	502,126	(199,752)	(39.78)
稅前淨利	3,321,497	2,565,811	755,686	29.45
合併本期淨利	2,456,514	1,914,455	542,059	28.31
本期淨利歸屬於母公司	2,489,038	1,977,323	511,715	25.88

從預算的達成情形來看，2016年營業收入及營業成本的達成率分別為103.68%及99.14%。

這兩項皆大體符合預算。而稅前淨利的達成率為 137.95%，顯見公司所推動的各項應變及營運改善，的確超過預期效果。

2016年度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金額	實際金額	預算金額	達成率(%)
營業收入		23,939,699	23,089,125	103.68
營業成本		19,555,849	19,726,455	99.14
營業毛利		4,383,850	3,362,670	130.37
營業費用		1,364,727	1,309,179	104.24
營業淨利		3,019,123	2,053,491	147.0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02,374	354,218	85.36
稅前淨利		3,321,497	2,407,709	137.95

由於本公司在營收及獲利上都能維持穩健成長的步伐，因此本公司在長短期的財務狀況上亦可維持相當健康的狀態。2016年底負債佔資產比率為36%，流動比率為183%，皆顯示公司有強韌的財務體質。

本公司為求永續發展，對於技術的研發十分注重，以求在新產品的開發及新技術的引進上，都能領先同業。下列則是2016年本公司在研發的成果。

2016年度研究發展重點與成果

- A. Copper inlay 降低成本工法開發
- B. 承載中大電流基板- Mini-busbar 工法開發
- C. 承載中大電流基板 - Wirelaid 工法開發
- D. 擬真撓折基板(Pseudo rigid-flex)工法開發
- E. Cavity 基板開發
- F. 精進 S2廠及 Draco 廠多層板製程能力
- G. 其他專案

本年度營業計畫

(一)、經營方針：因應電子產業的快速變化，本公司則鎖定以品質穩定為主要訴求的汽車板及以彈性製造為主要訴求的中量電路板為利基市場。同時微利時代來臨及全球經濟快速變遷等環境的變化也帶來經營上的挑戰。本公司為回應這些需求，掌握市場脈動及環境變遷，研擬經營方針如下：

- 1.透過經營委員會統籌公司跨部門資源運用及凝聚共識，以利營運之整合，使公司願景及策略得以落實。
- 2.面對全球化競爭及市場的快速變遷，動態調整產品線結構，選定具發展潛力之利基市場。
- 3.針對利基市場客戶需求，整合全公司資源，以創新的研發能力、卓越的製造競爭力、優異的成本管控機制，開發具創新性、高附加價值、並具成本優勢之產品、服務及整體解決方案。
- 4.加強亞洲生產基地的佈局，以台灣為核心，以中國大陸及泰國為輔助，形成互相支援的生產及服務體系。
- 5.提供台灣的技術、行銷及管理資源，予敬鵬常熟廠及泰國子公司DRACO，以利其快速擴展營運，就近服務當地客戶，並擴充當地市場版圖，快速掌握大陸、東南亞及南亞市場興起的商機。
- 6.整合生產流程及管理資源，強化生產支援體系，推動製程專業化集中，精進技術能力。
- 7.深化生產自動化和智能化，以提升生產效率、提高品質、降低成本。
- 8.實施全面品質管制，持續推行六標準差改善計劃，以樹立品質穩定方面的競爭優勢。
- 9.持續深化企業資源規劃(ERP)及電腦整合製造系統(CIM)及各項科專計劃，強化營運管控、回饋、改善與流程整合，促進管理及執行的效率。
- 10.建構知識管理的組織架構及學習性組織，使知識得以儲存、累積、分享並提供管理智慧予公司成員。同時啟動作業成本管理機制，以引導智識資源使用於具高附加價值的作業和活動，減少不具效率及低附加價值的作業，以加強核心競爭力。

(二)、營業目標：單面板銷量為2,683,044米平方，雙、多層板銷量為4,538,418米平方。

(三)、重要產銷策略：

1.生產策略：掌握技術與產品發展趨勢，持續改善成本、品質、速度、彈性與服務。

(1) 持續深化 ISO-9002、ISO-14001、QS-9000、TL9000、TS 16949等品保系統，並推行六標準差改善計劃，落實品保政策。

- (2)持續提升細線路、高密度、小孔徑之多層板之製程能力。
- (3)強化雷射微孔增層板（HDI）及其他高附加價值板技術能力。
- (4)持續擴展鋁基板、厚銅板、大電流基板等利基型印刷電路板。
- (5)提升自動化能力，並增進工廠大數據分析能力，深化工廠的智慧製造能力，以建置智慧工廠的未來努力的目標。
- (6)積極佈建亞洲生產基地，尤其深化泰國的生產基地，充分利用其低成本的环境及鄰近東南亞最大汽車生產基地的雙重優勢。

2.行銷策略：掌握市場趨勢。

- (1)積極開發海外市場，爭取更多世界級大廠之訂單。同時，提升既有客戶對敬鵬的採購比例。
- (2)中國大陸、東南亞、南亞及其他新興市場之開拓。
- (3)建立全球行銷管道，強化國際競爭能力。
- (4)建立完整的運籌平台，提供客戶更具附加價值的服務。

(四)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 承載中大電流線路板開發
- 散熱金屬基板開發
- 半撓折板及擬真軟硬結合板開發
- 雷達高頻板產品開發
- 鋁夾心線路板開發
- 凹坑式(Cavity)基板開發
- 導電高分子製程(DMSE/Ecopact CP)參數最佳化評估
- 直接電鍍製程(Black hole/Shadow)生產 HDI 工法開發
- 直接線路電鍍工法開發
- EPS 基板用導熱材料評估與導入
- 精密機械手臂評估與自動化生產評估

2.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為117,117仟元。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一) 持續深耕汽車板及中量電路板的利基市場。
- (二) 加強佈局亞洲生產基地。未來2-3年則聚焦在台灣、泰國、中國三地生產基地的擴充。預計總投資額達到35億元的台灣新廠，已於2015年開始量產，並能提供台灣未來1-2年產能擴充的空間。同時，因應泰國水災的挑戰，2012年增加泰國轉投資公司 Draco 的持股，持股比例由24%提高至53%。2016年持股比例更提高至95.53%，以積極啟動泰國多層板產能的擴充計劃。泰國廠亦自2015年開始進行技術轉移，以爭取東南亞及南亞的商機，並有助於舒解未來台灣及大陸常熟產能不足的壓力，提供未來成長的動力來源。2017年亦計劃於中國常熟擴建新廠，預計2019年可以投產。
- (三) 加強利基產品的技術研發，避開同業過度競爭所導致的微利化。
- (四) 持續深化生產的自動化及智能化，以強化產品的品質及生產的彈性。

外部的挑戰

台灣印刷電路板產業的發展已有超過三十年的歷史，整個產業結構可謂相當完整，不僅上、中、下游齊聚，甚至連週邊支援產業亦十分健全。產業整體廠商生產之產品良率高、穩定性佳，因此產品在國際上具有相當之競爭力。同時本產業向來以規模量產、低價競爭、交期迅速、靈敏回應客戶需求聞名，於全球汽車板、通訊板、資訊板和消費性電子電路板市場上具有一定的影響力。回顧過去一年，根據 TPCA 及工研院 IEK 的統計，2016 年台灣 PCB 廠商海內外產值合計新台幣 5,656 億元，較 2015 年減少 1.62%。

2016 年全球經濟成長表現不如預期，全球經濟成長率只達 3.0%，主因是全球貿易停滯、政治不確定性升高以及投資疲弱所致。先進國家需求遲緩及主要商品出口國出口不振，導致全球貿易停滯，而全球貿易停滯又促進各國貿易保護主義的抬頭。政治不確定性則來自英國脫歐公投獲得通過及川普當選美國總統。投資疲弱乃由於景氣復甦持續令人失望，導致投資觀望。然而，由於各國的謹慎因應下，全球經濟尚屬平穩。同時，新台幣兌換美元之匯率雖年中逐漸恢復升值，但因年初大幅貶值，使全年的匯率水準對外銷廠商而言尚屬有利，故還算是外銷廠商收穫頗豐的一年。

展望 2017 年，預期全球景氣將在美國經濟復甦的帶動下加速擴張。IMF 及世界銀行分別預

測全球經濟成長率將上升至 3.4%及 3.5%，將是近幾年來最佳表現，顯示景氣復甦可望獲得較大動能。2017 年最大風險因素在於川普的貿易保護主義及歐盟政治的不確定風險。但因全球經濟的復甦基礎相當堅實，預計今年將是相當可以期待的一年。

就 PCB 產業而言，根據工研院 IEK 的預估，台灣 2017 年 PCB 產值可望達到新台幣 5,835 億元，成長率為 3.16%。考量我國 PCB 產業歷經數次景氣考驗而市佔率更加擴大的事實來看，台灣 PCB 產業面對未來電子產業持續成長的狀況下，台灣 PCB 產業在成本控管的競爭力及兩岸佈局的優勢下，將仍可在業界中獲取穩定的利益。

本公司生產基地分佈在台灣、中國大陸及泰國。各國政府在當地的法令時有變動，本公司皆本著合法經營的原則，恪遵當地法令。而且，台灣主管機關近年來對公司治理及社會責任的相關法令亦是漸趨齊備，本公司更是順應法令變更，逐步完成公司治理的制度建置，並善盡企業的社會責任，以求兼顧公司股東權益及所有利害關係人的利益。

台灣電路板界的營運隨時面對著許多嚴峻挑戰與快速變化的外在環境，都可能對台灣的 PCB 產業帶來較大的衝擊。2016 年全球經濟尚屬平穩，敬鵬工業仍維持著正確的方向以及穩健的步伐，持續朝著國際化以及優質性服務暨產品的方向前進。從策略的佈局、利基產品的選定、關鍵技術的掌握、創新製程的研究發展、新產品的研究開發、資源的充分整合、到頗具國際聲譽等方面，我們都擁有相當的優勢，再配合我們優良的運籌系統、客戶服務系統及成本管理系統，透過執行力的發揮而成功的達到我們預期的獲利目標。除此之外，公司也體認到知識管理時代的來臨，持續的培養人才，重視人才，在系統管理與組織學習上都有一定的進步與成果；並持續的導入 ERP 及 CIM 系統，推動六標準差、智能製造及各項科專計劃，使得公司內部資源能最有效的利用，生產效率得到顯著的提昇。未來更將在亞洲的佈局方面，採取更加積極進取的策略，以掌握全世界電子產品所帶來的商機。

過去一年，本公司在全體員工群策群力的奮鬥，竭力認真的付出及全體股東的支持之下，仍維持穩定的營收及獲利。

未來經營環境競爭激烈，相信唯有本著務實務本之精神戮力以赴，推動全員品質意識，以更用心、更專業的熱誠，繼續發揚敬業樂群、鵬程萬里的經營理念，以邁向更新的里程碑。本公司將繼續強化經營體質、提升經營績效，再次向投資大眾、股東及同仁們宣示敬鵬無窮鬥志與永不鬆懈的決心。

董事長：黃維金



經理人：黃維金



會計主管：林玉女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68年9月26日。

(二)、公司沿革：

民國68年：成立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貳佰萬元，專業生產印刷電路板。

民國72年：購地建廠，並獲頒納稅優良楷模。

民國73年：建廠完竣，遷廠於現址。

民國76年：設立第一條全自動印刷生產線。

民國77年：轉投資達宏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設立第二條全自動印刷生產線。
再次獲頒為優良納稅人楷模。

民國78年：為開拓東南亞市場及支援該地台商需要，轉投資設立Draco PCB Public Co., Ltd.(以下簡稱Draco)專業生產印刷電路板。

民國79年：補辦公開發行。

民國80年：銀膠貫孔製程研發成功。
購入平鎮廠。

民國81年：擴建平鎮廠雙面及多層印刷電路板生產線。

民國83年：桃園廠通過商品檢驗局ISO-9002品保認證。
設桃園廠第三條全自動印刷生產線。

民國84年：擴充平鎮廠雙面及多層印刷電路板生產設備。

民國85年：三月平鎮廠通過商品檢驗局ISO-9002品保認證。
七月獲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核准上市。
十月十四日股票正式掛牌上市買賣。

民國86年：新建桃園多層印刷電路板廠。

民國87年：桃園廠、平鎮廠通過商品檢驗局ISO-14001認證。
經由第三地區，在大陸蘇州投資設立（敬鵬）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民國88年：桃園廠、平鎮廠榮獲QS-9000 品保系統認證。

民國89年：動工興建平鎮三廠。
蘇州廠通過ISO-9002, QS-9000, TL-9000品保系統認證。

民國90年：桃園廠、平鎮廠榮獲TL-9000 品保系統認證。

民國91年：平鎮三廠興建完工，桃園一廠、平鎮廠榮獲ISO-14000環境系統認證。桃園廠、平鎮廠通過ISO-9001-2000年版、TL-9000-3.0版、TS-16949-2002年作品保系統認證。

民國92年：八月動工興建新廠辦大樓。
九月故董事長曾文爨病逝，由總經理黃維金接任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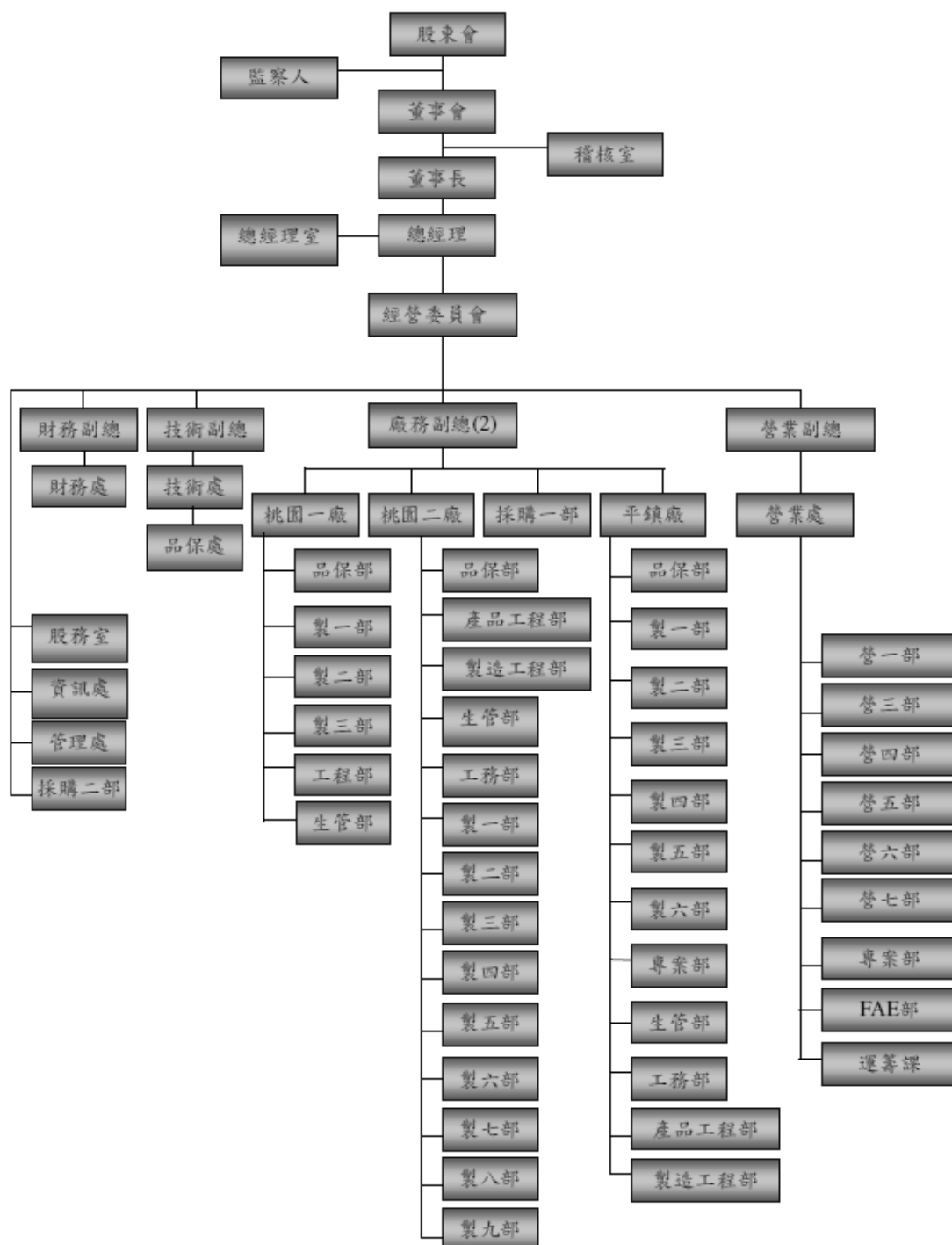
- 民國93年：六月設立長榮廠。
十月新廠辦大樓完工。
- 民國94年：本公司與舜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民國九十四年十一月九日為合併基準日，並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該項合併案業已於民國九十四年十一月三十日辦妥變更登記。
- 民國95年：本公司經由第三地區，在大陸投資設立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 民國96年：三月孫公司出售敬鵬(蘇州)電子有限公司之49%控股權予合資股東。
常熟一廠及常熟二廠完工。
- 民國97年：七月平鎮五廠完工。
- 民國99年：一月設立敬鵬日本公司。
- 民國101年：以私募認股方式，增持泰國Draco公司股權至43.25%。
- 民國102年：十月開始擴建桃園二廠。
- 民國103年：十月泰國Draco公司新廠完工。
- 民國104年：一月透過CB轉換，增持Draco公司股權至52.59%。
四月擴建桃園二廠完工。Draco公司進行雙面板及多層板試產。
- 民國105年：十一月增持Draco公司股權至95.53%。

參、公司治理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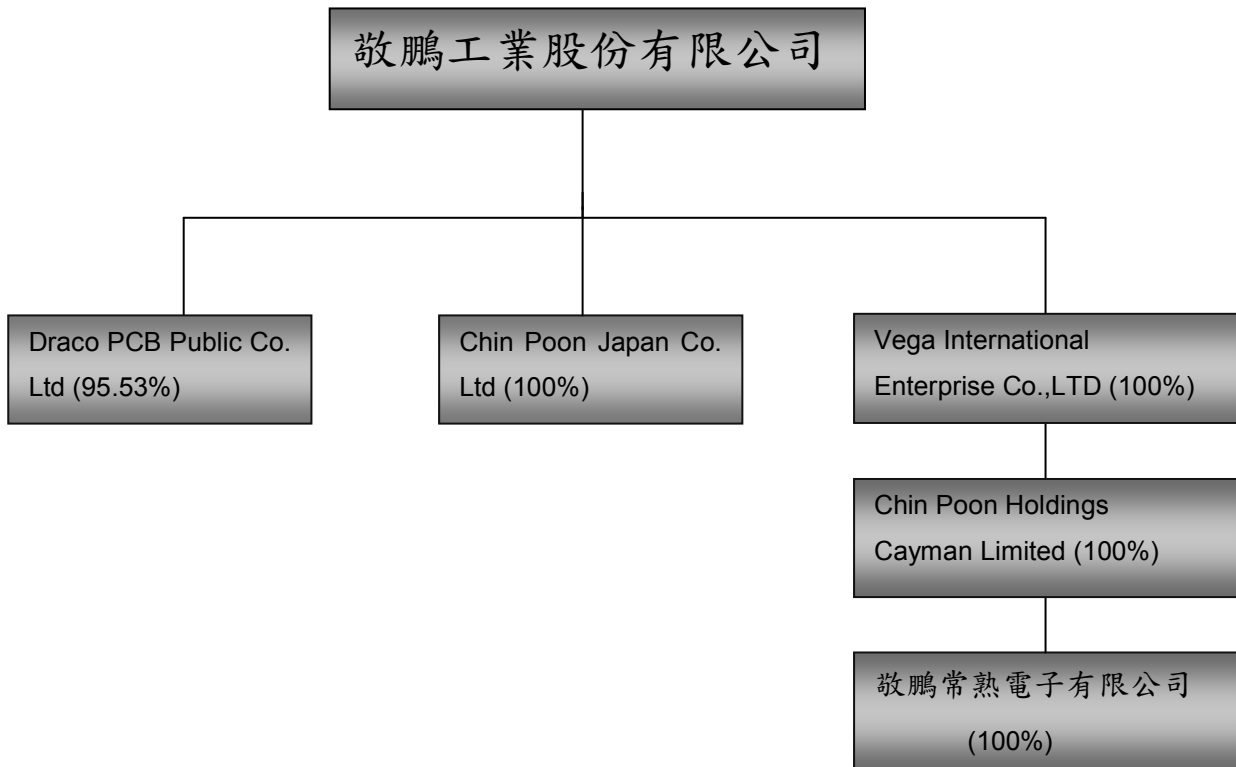
一、組織系統

(一) 公司組織系統

1. 公司內部組織



2.轉投資架構



3.公司主要部門所營業務及組織職能

經營委員會：

以專案形成之跨部門功能整合組織，其下設有產品委員會、價格委員會、預算委員會、人力委員會，以整合公司資源及凝聚共識，俾利於營運之整合及效率、效能之提昇。

總經理室：

- a.負責規劃公司長短期經營策略及有效支援各單位完成經營目標，依公司各項內部管理規章定期或不定期就各單位經營績效予以評核，確保公司財產之安全及業務之有效推展。
- b.投資人關係管理。

稽核室：

- a.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妥當性與有效性，並提出適當之建議。
- b.確認各項交易活動是否遵循公司之政策、計劃、制度及相關法令之規定。
- c.舞弊之防範，發現舞弊事件時能及時通知管理當局，以降低公司之損失。
- d.確認公司之資源、資產是否被有效運用且受適當之保護。

營業處:

- a. 年度銷售計劃之擬定與執行。
- b. 即時採取有效之行銷策略，以因應市場變化。
- c. 報價、信用額度申請及應收帳款跟催等例行性銷售作業執行。
- d. 客訴理賠之處理。
- e. 促銷策略之擬定與執行。
- f. 新產品開發及市場開發案之擬定與執行。
- g. 客戶及上、下游業者之連繫，市場情報之蒐集。
- h. 營業制度及人力發展規劃。
- i. 協助推行環境政策督導及環境管理系統之推行與實施。

廠務部:

- a. 規劃廠務整體之發展。
- b. 廠房規劃與設立。
- c. 設備規劃與選定、設備維護系統之建立與推行。
- d. 製造能力之規劃與推展。
- e. 品質系統之建立與推行。
- f. 新製程、新產品之研究與發展。
- g. 生產管理制度之建立與推行。
- h. 環保體系之建立與推行。
- i. 員工教育訓練之規劃與推動。
- j. 成本管理與控制。

管理處:

- a. 人力資源規劃與發展及教育訓練。
- b. 人員晉升管理、薪資及福利制度制訂及考勤管理。
- c. 庶務管理、安全衛生管理、固定資產管理。

資訊處:

- a. 制定企業資訊政策，整合管理企業資訊資源。
- b. 資訊系統規劃推行，提升企業經營管理效率。

股務室:

- 例行性股務管理及股東會相關作業事宜。

財務處:

- a. 資金規劃、資金調度控管、資產與風險管理。
- b. 會計帳務、稅務作業與管理、成本分析與管理。

採購部:

- a. 最適供貨來源選擇及供應商開發。
- b. 即時提供合理價格及數量之原物料予需求單位，俾利於營運功能之運行。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 董事及監察人：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6年4月24日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董事長	台灣	黃維金	男	103.06.24	3	68.08.11	13,238,409	3.33%	13,238,409	3.33%	2,642	0.00%			本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Draco PCB Public Co., Ltd 董事 VEGA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Co., Ltd. 董事長 敬鵬開曼群島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長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 Hillier Aircraft Corporation 董事		無	
董事	台灣	林丕吉	男	103.06.24	3	68.08.11	8,539,649	2.15%	8,287,649	2.08%	2,935,839	0.74%			敬鵬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經理 桃園農工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DracoPCBPublicCo.,Ltd 董事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Hillier Aircraft Corporation 董事 Chin Poon Japan Co.,Ltd 董事 睿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董事	台灣	曾劉玉枝	女	103.06.24	3	68.08.11	9,603,279	2.42%	9,603,279	2.42%	1,660,422	0.42%			敬鵬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副理 振聲高中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Hillier Aircraft Corporation 董事		無
董事	台灣	曾文顯	男	103.06.24	3	68.08.11	3,227,060	0.81%	3,209,060	0.81%	859,866	0.22%			敬鵬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經理 中壢高商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無
董事	台灣	蕭賢仁	男	103.06.24	3	68.08.11	3,743,369	0.94%	3,743,369	0.94%	702,058	0.18%			捷懋企業股份 有限公司董事 長 東玉興業股份 有限公司董事 DracoPCBPublicCo.,Ltd 董事 Hillier Aircraft Corporation 董事長		無	

董事	台灣	陳淑真	女	103.06.24	3	100.06.24	247,000	0.06%	247,000	0.06%	0.06%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經理 美國德州休士頓大學				無
董事	台灣	童小紅	女	103.06.24	3	94.05.18	6,344,043	1.60%	6,344,043	1.60%	1.60%	同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立大保全(股)公司監察人				無
監察人	台灣	曾文育	男	103.06.24	3	77.02.05	5,546,357	1.40%	5,546,357	1.40%	0.05%	萬翔餐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無
監察人	台灣	賴惠三	男	103.06.24	3	79.05.02	6,283,114	1.58%	6,283,114	1.58%		良品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無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6年4月24日

姓名 (註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務 所須相關 科系之公私 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 師或其他與公 司業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技術 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 公司業務 所須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林丕吉			√	√	√		√	√	√	√	√	√	
曾劉玉枝			√	√	√		√	√	√	√	√	√	√	
曾文顯			√	√	√	√	√	√	√	√	√	√	√	
黃維金			√		√		√	√	√	√	√	√	√	
蕭賢仁			√	√	√	√	√	√	√	√	√	√	√	
陳淑真			√	√	√	√	√	√	√	√	√	√	√	
童小紅			√	√	√		√	√	√	√	√	√	√	
曾文育			√	√	√		√	√	√	√	√	√	√	
賴惠三			√	√	√		√	√	√	√	√	√	√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1-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6年4月24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董事及監察人無屬法人股東代表者	無

2、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6年4月24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台灣	黃維金	男	69.08.01	13,238,409	3.33%	2,642	0.00%	-	-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VEGA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Co., Ltd. 董事長 Hiller Aircraft Corporation 董事長 敬鵬開發群島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曾昌彥	男	96.01.01	176,682	0.04%	-	-	-	-	東吳大學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黃松麟	男	96.01.01	150,955	0.04%	-	-	-	-	成功大學 成功大學化工所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邢元智	女	96.01.01	172,205	0.04%	-	-	-	-	銘傳大學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林玉女	女	91.01.01	80,217	0.02%	-	-	-	-	台灣大學國企所 會計師高考及格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林萬禮	男	96.01.01	16,353	0.00%	-	-	-	-	中央大學	無			
稽核主管	台灣	宋春蓮	女	97.02.21	2,162	0.00%	-	-	-	-	醒吾商專	無			

3、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3-1 董事之酬金及級距

(1) 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有無取自以外資公司轉事業酬金(註11)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董事	黃維金	0	0	12,600	2,160	0.59%	10,660	148	999	0	1.07%	0		
董事	林丕吉	0	0	12,600	2,160	0.59%	10,660	148	999	0	1.07%	0		
董事	曾劉玉枝	0	0	12,600	2,160	0.59%	10,660	148	999	0	1.07%	0		
董事	曾文顯	0	0	12,600	2,160	0.59%	10,660	148	999	0	1.07%	0		
董事	蕭賢仁	0	0	12,600	2,160	0.59%	10,660	148	999	0	1.07%	0		
董事	董小紅	0	0	12,600	2,160	0.59%	10,660	148	999	0	1.07%	0		
董事	陳淑貞	0	0	12,600	2,160	0.59%	10,660	148	999	0	1.07%	0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H	本公司(註8)
低於2,000,000元	黃維金、林丕吉、曹劉玉枝、曹文顯、蕭賢仁、董小紅、陳淑貞、陳淑貞		林丕吉、曹劉玉枝、曹文顯、蕭賢仁、董小紅、陳淑貞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黃維金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註1：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3：係指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之三。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
 註7：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得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8：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兼任員工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2：a. 本公司董事兼任員工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b. 本公司董事兼任員工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c. 本公司董事兼任員工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2 監察人之酬金及級距

(2)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純益之比例(註8)	有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業酬金(註9)
		報酬(A) (註2)	酬勞(B)(註3)	業務執行費用 (C)(註4)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5)		
監察人	曾文育	0	3,600	480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5)	0.16%	0
監察人	賴惠三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5)	0.16%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本公司(註6)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低於2,000,000元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D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曾文育、賴惠三	曾文育、賴惠三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 註1：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 註3：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4：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5：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 註7：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 註8：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酬金，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及級距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 (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 D等四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註8)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9)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總經理	黃維金	14,720	15,572	916	916	23,814	23,882	5,796	0	5,796	0	1.82%	1.85%	0
副總經理	曾昌彥													
副總經理	黃松麟													
副總經理	林萬禮													
副總經理	邢元智													
副總經理	林玉女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E
低於2,000,000元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曾昌彥、黃松麟、林萬禮、邢元智、林玉女	曾昌彥、黃松麟、林萬禮、邢元智、林玉女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黃維金	黃維金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均應予揭露。

註1：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實獎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5：係填列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6：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b.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6年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黃維金	0	6,092	6,092	0.24%
	副總經理	曾昌彥				
	副總經理	黃松麟				
	副總經理	林萬禮				
	副總經理	邢元智				
	財務主管	林玉女				
	稽核主管	宋春蓮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派情形。

註2：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九十二年三月二十七日台財證三字第○九二○○一三○一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3：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表。

4.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身份別	104年度酬金總額(仟元)		104年度酬金總額(仟元)	
	本公司	佔稅後純益比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佔稅後純益比
董事	13,710	0.69%	13,710	0.69%
監察人	3,780	0.19%	3,780	0.19%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43,550	2.20%	44,514	2.25%

身份別	105年度酬金總額(仟元)		105年度酬金總額(仟元)	
	本公司	佔稅後純益比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佔稅後純益比
董事	14,760	0.59%	14,760	0.59%
監察人	4,080	0.16%	4,080	0.16%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45,246	1.82%	46,166	1.85%

(2)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之酬金係依本公司章程所訂定之分派比例分配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係依本公司薪資給付標準支付之。
獎金及紅利依當年度公司營運績效及未來風險評估，由薪酬委員會依制度擬定發放水準討論後，提報董事會同意後支付。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董事會運作情形：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05 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2)	備註
董事長	黃維金	8	1	89	
董事	林丕吉	9	0	100	
董事	曾劉玉枝	9	0	100	
董事	曾文顯	9	0	100	
董事	蕭賢仁	5	0	56	
董事	童小紅	9	0	100	
董事	陳淑真	8	0	89	
監察人	曾文育	9	0	100	
監察人	賴惠三	9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年度並無對董事有利害關係之議案。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無設立審計委員會，但董事會治理制度良好，監督及強化機能健全。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5 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 (A) ，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註)	備註
監察人	曾文育	9	100	
監察人	賴惠三	9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公司有專人可隨時聯繫監察人，建立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管道。監察人亦會針對有疑問的事項及細節，會不定期詢問相關人員實際狀況。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監察人可隨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等事項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並於列席董事會時聽取董事及經營階層各項業務報告。而且，每月固定與稽核主管及財務主管面談，除針對稽核報告及財務報表提出詢問外，亦對日常營運細節詳細查詢。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註：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3、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已揭露於公司網站中。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p>(一) 公司設有專職股務室，其作業規範即有關於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同時，本公司委任專業的服務代理，並藉助其專業，妥善處理該類事宜。目前皆依前述程序實施。</p> <p>(二) 公司除董監持股外，以法人持股為主，法人持股約達50%左右。目前，公司皆能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p> <p>(三) 依本公司轉投資事項處理係依本公司「關係企業、特定期人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長短期投資管理辦法」，「子公司監理辦法」、「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p> <p>(四) 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禁止</p>	<p>(一) 無差異。</p> <p>(二) 無差異。</p> <p>(三) 無差異。</p> <p>(四) 無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一) 無差異。 (二) 106年股東會後即無差異。 (三) 正規劃中。 (四)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無差異
六、資訊公開	V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評估項目</p> <p>(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p> <p>(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摘要說明</p> <p>(一) 本公司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資訊，本公司網址：www.cppcb.com.tw。</p> <p>(二) 是。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揭露工作。同時設有中、英文網站。發言人亦定期與投資法人溝通公司的營運狀況。</p>	<p>(一) 無差異。</p> <p>(二) 無差異。</p>
<p>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V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已訂立董事及監察人進修制度，並已開始實施。 ● 董事會召開時，董事及監察人皆多數出席。 ●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 ● 本公司各部門皆訂有風險管理政策，並落實執行與持續改善。 ● 本公司所推行之 ISO-9001, ISO-9002, ISO-14000, ISO-14001, QS-9000, TL-9000, TS-16949 等品質認證活動及環境政策皆在落實對商品的品質承諾和客戶責任，並維持組織與客戶間之良性互動。 ● 本公司董事會少有利害關係之議案，如有則有利害關係之董事會迴避。 	無差異
<p>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p>	V	無。	無差異

4.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對公司治理相關進修情形(105 年度)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黃維金	105/12/23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新式查核報告	3
董事	林丕吉	105/01/26	財團法人中華開發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5 年度公司治理論壇系列-內線交易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	3
		105/08/02	財團法人中華開發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說明會	3
		105/12/23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新式查核報告	3
董事	曾劉玉枝	105/08/12	財團法人中華開發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說明會	3
		105/12/23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新式查核報告	3
董事	曾文顯	105/08/12	財團法人中華開發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說明會	3
		105/12/23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新式查核報告	3
董事	蕭賢仁	105/07/26	財團法人中華開發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說明會	3
		105/12/23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新式查核報告	3
董事	童小紅	105/08/12	財團法人中華開發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說明會	3
		105/12/23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新式查核報告	3
董事	陳淑真	105/01/26	財團法人中華開發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5 年度公司治理論壇系列-內線交易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	3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105/07/26	財團法人中華開發會 暨期貨市場聯合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 循宣導說明會 新式查核報告	3
監察人	曾文育	105/08/12	財團法人中華開發會 暨期貨市場聯合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 循宣導說明會 新式查核報告	3
監察人	賴惠三	105/08/09	財團法人中華開發會 暨期貨市場聯合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 循宣導說明會 新式查核報告	3
		105/12/23	財團法人中華開發會 暨期貨市場聯合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 循宣導說明會 新式查核報告	3

5.本公司經理人對公司治理相關進修情形(105 年度)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總經理	黃維金	105/12/23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新式查核報告	3
副總經理 財務主管 會計主管	林玉女	105/10/17 至 105/10/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稽核主管	宋春蓮	105/09/0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法務作業之稽核管理與案例探討	6
		105/12/24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一般企業面臨法令遵循之風險管理	6

6、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已設置。

(1) 組成：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成員共三名，具下列專業資格條件之一，並具備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 一、具會計師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 二、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人員。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06年4月24日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家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 公司業務 所需相關 料系之公 私立大專 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務 所需之 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其他	陳錫師		✓		✓	✓	✓	✓	✓	✓	✓	✓	✓	1	
其他	徐松陽			✓	✓	✓	✓	✓	✓	✓	✓	✓	✓		
其他	陳湘生			✓	✓	✓	✓	✓	✓	✓	✓	✓	✓	1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 職責：

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一、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二、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 運作情形：

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3年6月24日至106年6月23日，最近年度(105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徐松陽	2	0	100	
委員	陳錫師	2	0	100	
委員	陳湘生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7、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本公司的核心價值，延伸到企業的每一個經營層面，包括對員工福利的承諾、對社會及社區的承諾以及對環境的承諾。

本公司在推動環保、安全與衛生活動方面，不但符合國內相關法令的規定，也與國際認同的標準接軌。本公司的環保、安全與衛生政策，包含預防污染、有效運用各種資源、預防意外事故發生、促進員工安全與健康、保護公司資產，並提供一個能促進全體員工及當地社區福祉的工作環境。

(1) 環境保護：

本公司所有廠區早在 1999 年即已取得環境管理系統 (ISO 14001:2004) 認證，2002 年更取得 Sony 授予 Green Partner (綠色夥伴) 的認可。本公司秉持著持續改善的精神，積極地在污染防治、能源及資源節約、廢棄物減量、安全衛生管理、火災爆炸預防及其他包含地震等危害防阻方面，提出並執行確實可行的改善方案，以降低潛在的環保、安全與衛生風險。

2006 年，歐盟施行電子電機設備中有害物質禁用指令 (Restriction of Hazardous Substances, RoHS)，客戶亦對於產品有害物質管理的要求趨於嚴格，但本公司近年來以環保工作為己任，早已在 2004 年率先適用此規定，並先後導入並廣泛使用環保材料及無鉛製程。

空氣及水污染防治：本公司各廠均設置空氣及水污染防治設備，符合法規排放標準。此各種污染防治設備亦擁有緊急電源在內的備援設計，以確保萬一運轉中發生部分設備故障時，仍可由備援系統作為替代，降低污染物異常排放的風險。本公司也將所有水污染防治、空氣污染防治設備的運轉狀況，皆納入中央監控系統，由每日二十四小時輪值人員監控，並將系統效率檢知資訊列入重點追蹤項目，以確保空氣及廢水的排放品質。

水資源節約：為有效利用台灣地區有限的水資源，本公司各廠透過調整設備製程用水量及改善廢水回收系統，致力提升製程用水回收率。此外，本公司對於削減非製程用水也不遺餘力，例如減少空調用水、衛生設施使用回收水、管控外牆清洗與景觀澆灌用水與節約廚房用水等。

廢棄物管理與資源回收：本公司成立專責單位統籌管理廢棄物。為了達到資源永續利用，對於廢棄物的管理，首先著重於製程減廢，其次考量委外再利用或處理。為確實掌握廢棄物的流向，本公司慎選廢棄物清除處理及再利用廠商，並且訂有年度稽核計劃，確認其證照文件、現場操作情形與行車路徑動向，確保所有廢棄物均經合法妥善處理或再利用，避免造成二次環境污染。

其他環保相關計劃：本公司已建立環境會計制度，將經濟效益評估工具與環境管理系統相結合，協助各廠區將環境管理方案所節省的成本或獲利計算出來，藉以鼓勵推動具經濟效益的環境管理方案。

(2) 安全與衛生管理

本公司的安全衛生管理架構，透過計劃、執行、檢查、行動循環管理（P-D-C-A）的管理精神，達成預防意外事故、促進員工安全衛生及保護公司資產的目標。安全管理除了致力於事故預防之外，本公司亦擬定災害緊急應變程序，萬一災害發生時，可以保障公司員工與廠商人員的生命安全以及公司投資人的財產利益，並避免或降低事故災害發生時對社會與環境的衝擊。

安全管理可分為數個領域：製程設備安全部分，主要建立設備供應商安全溝通機制來改善既有機台的潛在風險，並依循裝機安全管制程序來控管階段性的裝機風險；廠務安全部分，除了平常的施工安全管理外，更嚴格要求落實高風險作業管制；地震安全部分，進行建物耐震評估，並加強設備抗震固定以降低地震損失；而資訊與總務部門所轄設備與設施安全，亦會加強執行安全設計規劃與定期安檢；衛生管理部分，除了推動一般健康衛生促進及職業衛生管理相關事宜，針對 SARS 與禽流感等大型流行病防疫作戰時，則成立公司級專責防疫委員會，擬定相關防疫措施以降低營運風險。

本公司的環保、安全與衛生政策承諾預防意外事故發生、促進員工安全與健康、保護公司資產，營造安全舒適的工作環境。本公司的安全與衛生管理之運作方式說明如下：

- 製程、廠務、資訊技術與一般部門所使用之硬體安全設施除了在建廠及擴充時符合法規與內部標準外，本公司亦針對新機台與原物料、新機台使用核可、安全規則修改、防震措施及其他安全措施等建立及維持把關程序。
- 一般安全管理、訓練與稽核：本公司所有廠區每月均定期舉行環保、安全與衛生檢討。本公司採取多項預防措施，例如高風險作業管理、承攬商管理、化學品安全管理、個人防護具要求及安全稽核管理等。此外，本公司亦維持完整之災害應變程序與進行定期演練，藉以將員工與公司資產損失及因災害產生之社會與環境衝擊降至最低。
- 作業環境量測：本公司定期實施作業環境物理及化學性量測，以確保員工健康。量測項目包括噪音、空氣品質、化學品暴露與照度等。所有量測項目均需符合法令規定，否則需採取改善措施。
- 緊急應變：有效之緊急應變計劃需具有全面性的思考，並持續改善與進行演練。本公司的緊急應變計劃包括對於事故之快速反應、災害復原以及對於潛在災害建立應變程序。本公司所有廠區每年均舉行緊急應變與疏散演習，承攬商之駐廠服務人員亦參與緊急應變計劃與演習，以確保公司將災害損失降至最低。除了工程及廠務部門每季舉行緊急應變演習外，實驗室、餐廳、宿舍及交通車等人員亦舉行如化學品洩漏、火災與交通事故等緊急應變演習。
- 員工健康促進：本公司各廠區均提供健康照護及協助服務，員工年度健康檢查、壓力管理課程及員工協助方案。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表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V	<p>摘要說明</p> <p>(一) 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且在公司運作的各項辦法中已融入社會責任的關懷。</p> <p>(二) 公司已在定期的各級主管教育訓練中增加社會責任教育訓練項目。</p> <p>(三) 公司以總經理室為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同時，由人資、總務、採購、工務、廠務等單位於其權責範圍中落實企業的社會責任。</p> <p>(四) 公司已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一) 無差異。</p> <p>(二) 無差異。</p> <p>(三) 無差異。</p> <p>(四) 無差異。</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V	<p>詳細說明請參見「參.三.1.(1)環境保護」及「參.三.1.(2)安全與衛生管理」兩節的說明。</p>	<p>(一) 無差異。</p> <p>(二) 無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三) 無差異。
三、維護社會公益	V		(一) 無差異。 (二) 無差異。 (三) 無差異。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一) 詳細說明請參見「伍.五.勞資關係」一節的說明。 (二) 詳細說明請參見「伍.五.勞資關係」一節的說明。 (三) 詳細說明請參見「參.三.7.(2)安全與衛生管理」及「伍.五.勞資關係」一節的說明。	(四) 無差異。 (五)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四) 詳細說明請參見「伍.五.勞資關係」一節的說明。 (五) 詳細說明請參見「伍.五.勞資關係」一節的說明。	(六)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六) 本公司的客戶為電子廠商，非一般消費者。本公司與客戶間為協同設計及製造的夥伴關係，雙方皆能就權益、產品及服務等方面有充分的溝通和維護。	(七)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七) 本公司的客戶為電子廠商，非一般消費者。但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本公司皆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八) 無差異。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八)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皆要求供應商簽訂廉潔承諾書，並針對環保標準要求供應商提供符合環保規範的原物料，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皆會注意及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p> <p>(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摘要說明</p> <p>社會之紀錄。</p> <p>(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中，目前未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但皆有違約條款，若供應商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往往已具有供貨不穩定的狀態，應可沿用該項違約條款，隨時終止或解除其契約。未來新簽契約，將會陸續加入該項條款。</p>	(九) 無差異。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p>	V	<p>本公司已將內部規章及作業辦法等揭露於本公司網站中。且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p>	無差異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p> <p>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且皆遵循「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落實各項社會責任，詳細說明可參閱「參.三.1.(1)環境保護」、「參.三.1.(2)安全與衛生管理」、「伍.五.勞資關係」等各節的說明。</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p> <p>本公司已於「參.三.1.(1)環境保護」、「參.三.1.(2)安全與衛生管理」、「伍.五.勞資關係」等各節詳細說明。</p> <p>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p> <p>本公司暫無委託第三方驗證公司進行審核。</p>			

8、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本公司已制定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誠信經營守則及各項管理辦法，並由稽核人員及外部專業人員(會計師)不定期抽查其執行情形。另本公司設有公司網站以供社會大眾了解本公司，對重大財務、業務資訊均依法令規範適時揭露於公開資訊網站，供一般投資人審閱，並於年報、公開說明書中揭露社會責任執行情形。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V		<p>(一)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於內部規章及年報上揭露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p> <p>(二) 本公司已於內部規章中明確規範「本公司及董事、經理人、員工與實質控制者，於執行業務時，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形式之不正當利益，包括回扣、佣金、疏通費或透過其他途徑向客戶、代理商、承包商、供應商、公職人員或其他利害關係人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並在各項作業辦法及訓練課程中，落實執行員工誠信及自律觀念。</p> <p>(三) 本公司於內部規章及作業辦法中明確訂定禁</p>	<p>(一) 無差異。</p> <p>(二) 無差異。</p> <p>(三) 無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是</p> <p>V</p>	<p>摘要說明</p> <p>止提供或收受不當利益及相關處理程序。</p> <p>(一) 本公司與他人簽訂契約前，會進行徵信程序，並會要求對方簽訂廉潔承諾書。</p> <p>(二) 本公司以總經理室為專責單位，負責相關規章修訂、執行作業，並於相關規章增修時由董事會決議通過。</p> <p>(三) 本公司內部規章及作業辦法中明確規範利益迴避條款，員工於執行業務時遇有利益衝突時，應向直屬主管陳報。</p> <p>(四) 本公司會計制度係依據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有關法令規定，並考量本公司之業務性質、組織方式及實際需要而訂定；內部控制制度則參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施行準則」訂定，均已落實執行。稽核室亦定期查核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之遵循情形，並追蹤改善情形，且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p>(五) 公司已在定期的各級主管教育訓練中增加</p>	<p>(一) 無差異。</p> <p>(二) 無差異。</p> <p>(三) 無差異。</p> <p>(四) 無差異。</p> <p>(五) 無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事務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事務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誠信經營教育訓練項目。</p> <p>(一) 本公司已於內部規章及作業辦法中制訂檢舉及懲戒制度，並經由教育訓練過程，向員工公告宣達。並已建立便利檢舉管道，且會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事務人員，以保護該名員工。</p> <p>(二) 本公司並未在作業辦法中訂定受理事務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但歷年來檢舉案件皆由高階主管以謹慎的方式進行，足以保障檢舉人的權益。</p> <p>(三) 本公司皆會採取恰當的措施，以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但本公司亦會謹慎調查，同時也保護受檢舉人不會遭到不當或有誤的檢舉。</p>		<p>(一) 無差異。</p> <p>(二) 無差異。</p> <p>(三) 無差異。</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V		<p>無差異</p> <p>本公司已將內部規章及作業辦法等揭露於本公司網站中。且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議題。</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公司各項財報，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公告各項財務及業務資訊，以提高營運透明度。			

- 9、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請查閱本公司網站 www.cppcb.com.tw。
- 10、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請查閱本公司網站 www.cppcb.com.tw。
- 11、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詳附件一。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
報：無。
- 1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
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
形：無。
- 13、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
議：無。
- 14、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
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 15、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
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
總：無。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6年4月24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無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6年4月24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無			

註：所稱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主管等。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呂莉莉 俞安恬	105/1/1~105/12/31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2,000千元			0	0
2	2,000千元(含)~4,000千元				
3	4,000千元(含)~6,000千元		5,100		5,100
4	6,000千元(含)~8,000千元				
5	8,000千元(含)~10,000千元				
6	10,000千元(含)以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計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呂莉莉	5,100					0	105/1/1 ~105/12/31	
	俞安恬								

- 1.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無。
- 2.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較少者：無。
- 3.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1.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6年3月22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人事調整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V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2.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呂莉莉會計師及王勇勝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06年3月22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3.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5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所稱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關係企業，係指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會計師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或取得過半數董事席次者，或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對外發布或刊印之資料中列為關係企業之公司或機構：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a.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註1)	姓名	105 年度		當年度截至4月24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	黃維金				
董事	童小紅				
董事	林丕吉	(162,000)			
董事	曾劉玉枝				
董事	曾文顯				
董事	蕭賢仁				
董事	陳淑真				
監察人	曾文育				
監察人	賴惠三				
總經理	黃維金				
副總經理	曾昌彥	970			
副總經理	黃松麟				
副總經理	邢元智				
副總經理	林玉女				
副總經理	林萬禮				
稽核主管	宋春蓮				

b.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c.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人資料

106年4月24日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代表人：鄭本源)	31,799,000	8.00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代表人：蔡宏圖)	28,418,000	7.15							
黃維金	13,238,409	3.33	2,642	0.01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1,422,000	2.87							
曾劉玉枝	9,603,279	2.42	1,660,422	0.42					
林丕吉	8,287,649	2.08	2,935,839	0.74					
匯豐託管億順基金-億順大中華股權基金專戶	6,646,000	1.67							
童小紅	6,344,043	1.60							
賴惠三	6,283,114	1.58							
花旗(台灣)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6,190,831	1.56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06年3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Vega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Co.,LTD	92,354,035	100%			92,354,035	100%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92,354,035(註1)	100%	92,354,035	100%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85,000,000(註1)	100%	85,000,000	100%
Chin Poon Japan Co., Ltd.	180	100%			180	100%
Draco PCB Public Co. Ltd	236,103,610	95.53%			236,103,610	95.53%

註1：係公司間接持股之長期投資：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實收資本額美金92,354,035元。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美金85,000,000元。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截至年報刊印日期為止)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	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註三)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現金	盈餘	資本公積	公司債轉換			
85	8	10	70,000,000	700,000,000	61,050,000	610,500,000	-	33,300,000	22,200,000	0	無	無	
86	8	10	170,000,000	1,700,000,000	96,312,500	963,125,000	200,000,000	152,625,000	-	0	無	無	
87	8	10	170,000,000	1,700,000,000	145,206,250	1,452,062,500	200,000,000	192,625,000	96,312,500	0	無	無	
88	8	10	260,000,000	2,600,000,000	174,247,500	1,742,475,000	-	145,206,250	145,206,250	0	無	無	
89	8	10	260,000,000	2,600,000,000	200,384,625	2,003,846,250	-	87,123,750	174,247,500	0	無	無	
90	7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32,372,201	2,323,722,010	-	119,491,140	200,384,620	0	無	無	
91	8	10	380,000,000	3,800,000,000	271,242,921	2,712,429,210	-	156,335,000	232,372,200	0	無	無	
92	1	10	380,000,000	3,800,000,000	274,852,991	2,748,529,910	-	-	-	36,100,700	無	無	
92	7	10	380,000,000	3,800,000,000	305,027,493	3,050,274,930	-	95,605,280	206,139,740	0	無	無	
92	10	10	380,000,000	3,800,000,000	305,049,232	3,050,492,320	-	-	-	217,390	無	無	
93	1	10	380,000,000	3,800,000,000	305,099,231	3,050,992,310	-	-	-	499,990	無	無	
93	5	10	380,000,000	3,800,000,000	305,462,867	3,054,628,670	-	-	-	3,636,360	無	無	
93	9	10	450,000,000	4,500,000,000	330,553,310	3,305,533,100	-	22,080,010	228,824,420	-	無	無	
93	10	10	450,000,000	4,500,000,000	331,326,703	3,313,267,030	-	-	-	7,733,930	無	無	
94	6	10	450,000,000	4,500,000,000	348,969,211	3,489,692,110	-	43,894,400	132,530,680	-	無	無	
94	12	10	450,000,000	4,500,000,000	330,490,346	3,304,903,460	-	-	-	-	無	(184,788,650)	
94	12	10	450,000,000	4,500,000,000	332,542,147	3,325,421,470	-	-	-	20,518,010	無	無	
95	4	10	450,000,000	4,500,000,000	343,194,943	3,431,949,430	-	-	-	106,527,960	無	無	
95	7	10	450,000,000	4,500,000,000	343,785,610	3,437,856,100	-	-	-	5,906,670	無	無	
95	10	10	450,000,000	4,500,000,000	348,246,806	3,482,468,060	-	-	-	44,611,960	無	無	
96	5	10	450,000,000	4,500,000,000	382,884,998	3,828,849,980	-	-	-	346,381,920	無	無	

96	7	10	450,000,000	4,500,000,000	409,237,088	4,092,370,880	-	-	263,520,900	無	無
96	10	10	450,000,000	4,500,000,000	412,764,322	4,127,643,220	-	-	35,272,340	無	無
97	9	10	450,000,000	4,500,000,000	406,079,322	4,060,793,220	-	-	-	無	(66,850,000)
97	12	10	450,000,000	4,500,000,000	397,579,322	3,975,793,220	-	-	-	無	(85,000,000)
98	9	10	450,000,000	4,500,000,000	397,976,420	3,979,764,200	-	3,970,980	-	無	無
98	11	10	450,000,000	4,500,000,000	397,495,420	3,974,954,200	-	-	-	無	(4,810,000)

註一：本公司84年底實收股本555,000,000元。

註二：本公司歷次增資分別依下列函號核准在案：85.07.02 (85) 台財證(一) 第41277號函、86.05.30 (86) 台財證(一) 第39311號函、87.05.21 (87) 台財證(一) 第39137號函、87.05.27 (87) 台財證(一) 第46114號函、88.07.07 (88) 台財證(一) 第61438號函、89.06.15 (89) 台財證(一) 第51185號函、90.05.17 (90) 台財證(一) 第130493號函、91.06.12 (90) 台財證(一) 第0910131911號函、92.01.27、台證上字第0920001822號函、92.07.01 台財證(一) 字第0920129138號函、92.10.27 台證上字第0920027311號函。

93.2.3 台證上字第0930001797號函、93.5.14 台證上字第09300112041號函、93.07.6 證期一字第0930129618號函、93.10.28 台證上字第0930027762號函、94.6.9 金管證一字第0940123159號、94.12.08 台證上字第09400349981號、95.2.6 台證上字第0950002547號、95.4.27 台證上字第0950008649號、95.7.27 台證上字第09500197291號、95.10.26 台證上字第09500282201號、96.05.14 台證上字第0960011571號、96.08.06 台證上字第09600223631號、96.10.24 台證上字第09600315051號、97.9.23 台證上字第09700286131號、98.1.7 台證上字第09800000241號、98.7.2 金管證發字第0980032975號、98.11.25 台證上字第09800300791號。

註三：94年12月係庫藏股票買回11,602仟股及合併舜弘股份有限公司註銷其持有本公司持股6,877仟股；97年9月、97年12月及98年11月係庫藏股票買回註銷。

106年4月24日

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397,495,420	52,504,580	450,000,000	上市公司股票

(二) 股東結構

股 東 結 構

106年4月24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 計
人 數	5	13	118	29,446	242	29,824
持有股數	18,238,000	68,229,000	17,829,216	191,468,969	101,730,235	397,495,420
持股比例	4.59%	17.16%	4.49%	48.17%	25.59%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106年4月24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至 999	13,042	1,676,546	0.42%
1,000至 5,000	12,471	26,459,362	6.66%
5,001至 10,000	2,112	16,372,637	4.12%
10,001至 15,000	691	8,549,015	2.15%
15,001至 20,000	397	7,298,720	1.84%
20,001至 30,000	345	8,783,266	2.21%
30,001至 40,000	142	5,037,413	1.27%
40,001至 50,000	103	4,814,971	1.21%
50,001至 100,000	222	15,751,893	3.96%
100,001至 200,000	126	18,000,447	4.53%
200,001至 400,000	62	17,630,587	4.44%
400,001至 600,000	27	13,278,386	3.34%
600,001至 800,000	22	15,069,192	3.79%
800,001至1,000,000	10	8,747,661	2.20%
1,000,001以上	52	230,025,324	57.87%
合 計	29,824	397,495,420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06年4月24日

單位：股

主要 股東名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代表人：鄭本源)	31,799,000	8.00%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代表人：蔡宏圖)	28,418,000	7.15%
黃維金	13,238,409	3.33%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1,422,000	2.87%
曾劉玉枝	9,603,279	2.42%
林丕吉	8,287,649	2.08%
匯豐託管億順基金-億順大中華股權基金專戶	6,646,000	1.67%
童小紅	6,344,043	1.60%
賴惠三	6,283,114	1.58%
花旗(台灣)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6,190,831	1.56%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資料

項目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日 (註8)	
		104年	105年		
每股 市價(註1)	最 高	63.50	77.3	64.5	
	最 低	35.80	48.1	58.9	
	平 均	50.17	63.57	61.41	
每股淨 值(註2)	分 配 前	38.47	40.59	40.65	
	分 配 後	35.87	(註2)	(註2)	
每股盈 餘	加權平均股數	397,495仟股	397,495仟股	397,495仟股	
	每 股 盈 餘(註3)	4.97	6.26	0.97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	2.6	(註2)	(註2)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0	(註2)	(註2)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0	(註2)	(註2)
	累 積 未 付 股 利(註4)	0	0	0	
投資報 酬分析	本 益 比(註5)	10.09	10.15	15.82	
	本 利 比(註6)	19.30	(註2)	(註2)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註7)	5.18	(註2)	(註2)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情況及預期有重大變動之說明：

1. 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原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時，除依法提繳稅款外，應先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得停止提撥法定盈餘公積。若尚有盈餘，於必要時得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提撥董監事酬勞千分之五至百分之五，員工紅利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十，股東股息及紅利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八十，其餘為未分配盈餘。倘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目的已完成或提列原因已消失，且已轉回保留盈餘，得予分配。若股東未配發股票股利，則員工亦不得配發股票紅利。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分配辦法由董事會決定之。

依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已不屬於盈餘分配項目，本公司配合新修正之公司法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會決議條文如下：第25條「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當年獲利金額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及當年獲利金額不得超過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及第26條「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後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股東股息及股東紅利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八十)外，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公司章程中對於現金股利的分派比率，亦有明確規定，其條文如下：「本公司股利分配將考量企業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財務規劃情形，在平衡股利原則下，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其中現金股利佔當次股利分派總額之比率以不低於20%，惟公司自外界取得足夠資金支應當年度資金需求時，將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至少提撥百分之五十發放現金股利，實際盈餘分派之數額、種類及比率，仍視實際獲利與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2. 本次股東會擬議配發股利情形：

現金股利

擬自105年度可分配盈餘項下提撥新台幣1,271,985,344元，分別配發原股東現金股利每股3.2元，計1,271,985,344元。

(七) 本公司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依法規定未公開民國105年度財務預測，故無須編制此表。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原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時，除依法提繳稅款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得停止提撥法定盈餘公積。若尚有盈餘，於必要時得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提撥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五，員工紅利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十，股東股息及紅利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八十，其餘為未分配盈餘。倘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目的已完成或提列原因已消失，且已轉回保留盈餘，得予分配。若股東未配發股票股利，則員工亦不得配發股票紅利。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分配辦法由董事會決定之。

依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已不屬於盈餘分配項目，本公司配合新修正之公司法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會決議條文如下：第25條「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當年獲利金額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及當年獲利金額不得超過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及第26條「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後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股東股息及股東紅利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八十)外，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依公司章程規定。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本期未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並無差異。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擬議以現金分派之員工酬勞163,781,833元、董事監察人酬勞 16,200,000 元，與估列數並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

合計數之比例：

本期未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

(3)考慮擬議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考慮擬議以現金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為6.21元。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股東常會決議實際分派數	原董事會通過擬議分派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一)實際分派情形				
1.員工現金酬勞	105,195,816	105,195,816	0	—
2.董監事酬勞	14,850,000	14,850,000	0	—
(二)104年度每股盈餘相關資訊				
損益表所列稅後基本每股盈餘	4.97	4.97	0	—

(2) 前一年度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前一年度實際分派員工現金紅利105,195,816元、董事監察人酬勞14,850,000元，與估列數並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99年4月17日

買 回 期 次	第3次
買 回 目 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 回 期 間	95年8月11日 至 95年10月10日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新台幣15元至28元
已 買 回 股 份 種 類 及 數 量	普通股， 6,000,000股
已 買 回 股 份 金 額	新台幣125,071,721元
已 辦 理 銷 除 及 轉 讓 之 股 份 數 量	6,000,000股
累 積 持 有 本 公 司 股 份 數 量	-
累 積 持 有 本 公 司 股 份 數 量 占 已 發 行 股 份 總 數 比 率 (%)	-

註：本公司為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經董事會決議於95年8月11日至95年10月10日執行庫藏股買回，共計買回普通股6,000,000股，支出新台幣125,071,721元，並轉讓予員工5,519,000股，餘481,000股因已逾轉讓期間，於98年11月註銷其股份。

(十) 股東會決議事項之執行情形：

日期	股東會決議	執行情形
105/6/14	承認104年度盈餘分配案（每股分配現金股利2.6元）	已訂定105/8/8為除息基準日，並於105/9/9發放現金股利。
	修訂「公司章程」案	已依修訂後「公司章程」運作。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91年7月24日發行的可轉換公司債，已於96年7月24日到期。

三、特別股發行辦理情形：無。

四、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八十七年度現金增資計劃內容、執行情形及效益說明

A、計劃內容及執行情形

1.增資核准日期及文號：中華民國87年5月21日（87）台財證(一)第39137號

2.計劃所需資金總額：1,300,000仟元。

(1)、資金來源

- 現金增資：87年度以現金增資200,000仟元，發行記名式普通股20,000,000股。
- 每股以65元溢價發行，募集資金共計壹拾參億元整。

(2)、預訂計劃及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支出項目	預計完成日	87年度		88年度				合計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廠辦大樓	88/12/31	5,000	19,500	49,000	63,750	63,750	49,000	250,000
內層板印刷線	88/09/30	—	—	—	—	200,000	—	200,000
充實營運資金	88/07/10	850,000	—	—	—	—	—	850,000
合計		855,000	19,500	49,000	63,750	263,750	49,000	1,300,000

(3)可能產生之效益

- A.廠辦大樓：大樓預為4,153坪，每年約可節省租金支出16,013仟元。
- B.購置內層印刷線機器設備：以月產40,800M²估算，全年度約可節省外加工費用32,607仟元。
- C.充實營運資金：藉由此次募集預計，每年約可減少利息支出74,375仟元。

註：桃園廠辦大樓興建部分，業經87.4.6董事會決議，改於平鎮廠購地興建。預計建坪為5406坪，其中購地價款為56,369仟元，興建支出估計約193,631仟元，目前已完工交付。計劃完成後，除可解決平鎮廠廠辦空間之不足，更有助於生產流程及管理資源整合，每年並可節省租金支出約20,000仟元；長期而言將提供新產品研發與量產基地，對產品廣度增進、與競爭力提昇將有所助益。

(4)、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執行狀況		截至91年 第四季止累計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 原因及改善計劃
	支用 金額	預定 實際		
廠辦大樓	支用 金額	預定	250,000	無。
		實際	250,000	
	執行 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內層板印刷線	支用 金額	預定	200,000	
		實際	200,000	
	執行 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 金額	預定	850,000
		實際	850,000
	執行 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合 計	支用 金額	預定	1,300,000
		實際	1,300,000
	執行 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B、前次現金增資效益說明

- 1、廠辦大樓：廠辦大樓已於91年度完工交付，而租金節省之效益已逐步顯現。
- 2、購置內層印刷線機器設備：已於89年第一季完工並顯現預計效益。
- 3、充實營運資金:如後附之財務報表分析可知，本公司之年營業收入自86年度之26.9億，逐年快速成長自89年之62.1億，三年之間成長達2.3倍，然負債比率卻始終維持於22%~33%間之水準；各年度自有資金孳息及投資收益與利息支出抵銷後之淨額亦均為正數。90年度在全球景氣嚴重衰退的惡劣環境中，營收雖下滑18%，卻能在艱困中追求營運與管理突破，營業淨利及稅前純益皆達到前所未有之高點。

綜上之財務結構、自有資金孳息、獲利能力等各項分析可知，前次增資充實營運資金之效益，應已充分顯現。

(二)九十一年度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計劃內容、執行情形及效益說明

A 計劃內容及執行情形

- 1.增資核准日期及文號：中華民國91年6月25日（91）台財證(一)第0910132457號
-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1,917,576仟元。

(1)、資金來源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總金額1,910,000仟元，每張面額100仟元，合計19,100張。

餘7,576仟元係以自有資金支應

(2)、預訂計劃及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91年度		92年度				93年度				94年度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擴充 IT 軟硬體設備	92年 第四季	45,000	6,000	9,000	7,500	7,500	7,500	7,500	-	-	-	-	-	-
桃園廠辦大樓興建工程	94年 第二季	150,000	-	10,000	16,250	16,250	16,250	16,250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	15,000
雙多層板生產設備及公用設施	93年 第四季	1,722,576	223,483	56,640	284,514	103,694	189,806	158,471	97,291	237,606	130,446	240,625	-	-
合計		1,917,576	229,483	75,640	308,264	127,444	213,556	182,221	112,291	252,606	145,446	255,625	-	15,000

(3)、可能產生之效益

A. 擴充 IT 軟硬體設備

強化公司內部行政及廠務流程之效率，縮短作業流程，降低人工作業成本。

B. 桃園廠辦大樓興建工程

預計每年可節省租金支出約8,820仟元。

C. 雙多層板生產設備及公用設施

預計可增加之產銷量、值及毛利

單位：m²、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 目	生產量 預計增加數	銷售量 預計增加數	銷售值 預計增加數	營業毛利 預計增加數
92	雙面板	15,000	15,000	37,500	6,750
	四層板	(6,750)	(6,750)	(24,300)	(3,713)
	六層板以上	16,750	16,750	109,625	21,650
93	雙面板	25,000	25,000	62,500	11,250
	四層板	(8,500)	(8,500)	(30,600)	(4,675)
	六層板以上	23,500	23,500	158,000	31,550
94	雙面板	30,000	30,000	75,000	13,500
	四層板	(3,500)	(3,500)	(12,600)	(1,925)
	六層板以上	23,500	23,500	158,000	31,550
95	雙面板	15,000	15,000	37,500	6,750
	四層板	11,500	11,500	41,400	6,325
	六層板以上	23,500	23,500	158,000	31,550
96	雙面板	15,000	15,000	37,500	6,750
	四層板	11,500	11,500	41,400	6,325
	六層板以上	23,500	23,500	158,000	31,550
97	四層板	11,500	11,500	41,400	6,325
	六層板以上	23,500	23,500	158,000	31,550

(4)、執行情形

計劃項目	執行狀況		截至95年第一季止累計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善計劃
擴充IT軟硬體設備	支用	預定	45,000	1. 擴充IT軟硬體設備:基於電腦整合製造系統(CIM)及企業資源規劃(ERP)之導入, 影響企業營運效率甚鉅, 涉及層面頗深, 因此系統運作需經嚴格測試運用無誤後始進行款項的支付。所以在進度上與預期有所差異, 本項目目前已於94年度中完成。 2. 桃園廠辦大樓興建工程: 因建築進度順利, 已提前完成
	金額	實際	45,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桃園廠辦大樓興建工程	支用	預定	150,000	
	金額	實際	15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雙多層板生產設備及公用設施	支用	預定	1,722,576	
	金額	實際	1,722,576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合計	支用	預定	1,917,576	
	金額	實際	1,917,576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B 轉換公司債融資效益說明

1. 擴充 IT 軟硬體設備:

於91年第三季起, 配合擴廠進度及機器設備安裝, 已陸續完成 IT 軟硬體之升級, 除能滿足客戶交期縮短之需求, 進而強化競爭力及營運績效, 裨助公司未來內部行政效率之提升及廠務作業流程之縮短, 降低人工作業成本。

2. 桃園廠辦大樓興建工程:

A. 已於93年10月完工啟用。並將大部份的辦公室轉移至新廠辦大樓, 而將其他廠辦大樓因辦公室移出所產生的空間, 則增添新的設備, 並將既有的生產線重新整合, 使生產線的運作更順暢。

B. 目前新廠辦大樓的使用面積約為2027坪, 幾乎滿載使用, 以每坪350元及12月計算, 每月可省租金8,513仟元。

3. 雙多層板生產設備及公用設施:

機器設備自91年第三季開始訂購, 目前已全數量產。92年度在全球 PCB 產業景氣緩步回昇中, 本公司92年度營業收入達68.18億元, 相對於91年的50.81億元, 成長34%, 在國內同業間排名由第八名升至第五名(合併境外產值亦為第五名), 足見本公司多年來戮力於生產技術提升、高附加價值產品開發、降低成本、管控成本及落實預算合理化、執行效率化、行為價值化之管理綜效顯現。且在微利時代來臨下, 毛利尚維持在17%。94年, 營業收入8,650,485為仟元, 較93年度增加991,907仟元, 成長12.95%。不但營收成長了12.95%, 獲利也成長了10.51%。94年度本公司之每股稅前盈餘及稅後盈餘分別為2.51元及2.18元, 獲利能力居於同業前茅。因此可知, 本次投資計畫之效益, 應已逐漸顯現。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營業範圍：

1、業務主要內容：

- (1) 電子用印刷線路板及電子材料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2) 沖床及鋼鐵類之電子用印刷線路板模具之製造加工買賣。
- (3) 絕緣板之製造加工買賣。
- (4) 前項有關進出口貿易業務。

2、營業比重：本公司所營業務主要為印刷電路板製造、加工、買賣，105年度佔營業比重約為100%。

3、商品項目：單面、雙面、多層印刷電路板及HDI板。

4、計劃開發之新產品：詳下列”技術及研發概況”說明。

(二) 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印刷電路板產業(PCB)又稱為「系統電子產品之母」，是所有電子產品的主要原件之一。而且，PCB 產業為台灣前五大電子零組件產業的龍頭。我國電子零組件2015年整體產值預估達新台幣兆元。在產品別部分，印刷電路板為我國境內最大電子零組件產品。2016年台灣 PCB 廠海內外產值為新台幣5,656億元，其規模為第二大電子零組件產業被動元件業的兩倍以上。台灣 PCB 產業為國內上下游相當完整的主要電子產業之一，目前亦是上市及上櫃市場中最多公司的族群之一。

工研院 IEK 統計，2016年台灣 PCB 廠商海內外產值合計新台幣5,656億元，年增1.62%%，顯見去年台灣 PCB 產業僅有小幅的成長。

圖一 全球 PCB 產值預估及產業地區分佈

World PCB Forecast 2011-2017 (Revised on May 25, 2016)

Major Region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F)	2017(F)
Americas	3,376	3,156	3,100	3,078	2,928	3,000	3,020
Germany	1,248	1,075	1,090	1,097	900	930	980
Other Europe	1,913	1,840	1,720	1,640	1,468	1,500	1,510
China	25,464	25,530	26,551	28,200	28,605	29,750	30,800
Japan*	9,445	8,624	6,300	5,930	5,092	5,020	5,000
Taiwan	8,020	7,995	8,155	7,850	7,810	7,850	8,105
S. Korea	6,825	7,992	8,870	7,597	6,700	6,890	7,100
Thailand	1,357	1,298	1,747	2,209	2,470	2,570	2,680
Other Asia	2,275	2,287	2,247	2,622	2,582	2,680	2,790
World Total	59,923	59,797	59,780	60,223	58,555	60,190	61,985

(N.T. Information Lt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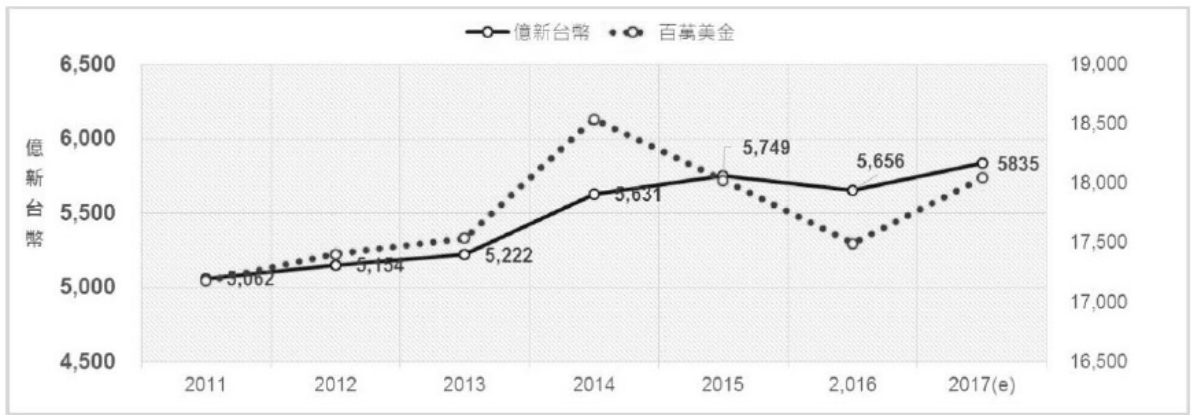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N.T. Information 2016/5

2000年以來，美國及歐洲關閉了不少 PCB 廠房，而我國產品由於具有價格及品質的優勢，在國際大廠降低成本的考量下，反而成為不景氣下國外廠商下單的對象之一。尤其，新興地區大量出現的消費電子需求，更使 PCB 訂單大量湧入亞洲，造成2005年下半年以來 PCB 產業的榮景。不過，這些流往亞洲的主要訂單則流向設廠於中國的廠商。合計台灣及中國的產值，2014年預估已達全球產值的60%，成為 PCB 產業獨大的勢力。而台商則是其中主要的廠商。

N.T.Information 的統計及估計結果表明，2016年 PCB 總產值601.90億美元，相對於2015年的 PCB 總產值588.55億美元，增加2.27%，小幅成長。N.T.Information 又預測2017年全球 PCB 增長率為2.98%，也就是說，2017年全球 PCB 產值將達到619.85億美元。

展望未來一年，全球景氣仍有各種不確定性，但隨著全球電子產業持續擴充的動能下，N.T.Information 預估2016年全球 PCB 產值將會成長2.98%。工研院 IEK 則預估台灣 PCB 於2017年產值可望達到新台幣5,835億元，成長率為3.16%。考量我國 PCB 產業歷經數次景氣考驗而市佔率更加擴大的事實來看，台灣 PCB 產業面對未來電子產業持續成長的狀況下，台灣 PCB 產業在成本控管的競爭力及兩岸佈局的優勢下，將仍可在業界中獲取穩定的利益。

圖二 台灣 PCB 產值預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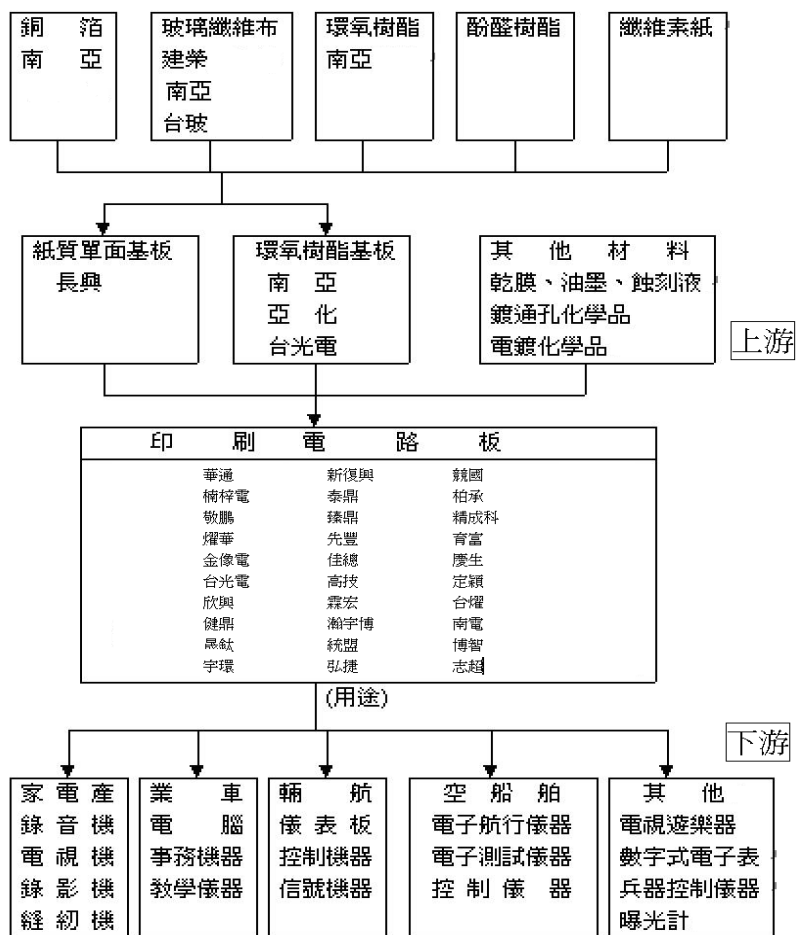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TPCA & IEK 2017/02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PCB 產業製造承載電子零件的印刷電路板。其中游為紙質基板、環氧樹脂基板等銅箔基板廠商、以及乾膜、油墨、蝕刻液等材料廠商。其上游則是銅箔、玻璃纖維布、環氧樹脂等材料廠商。PCB 產業的下游則是家電、消費電子產品、電腦產品、通訊產品、車船航空器電子組件等行業。

印刷電路板產業關聯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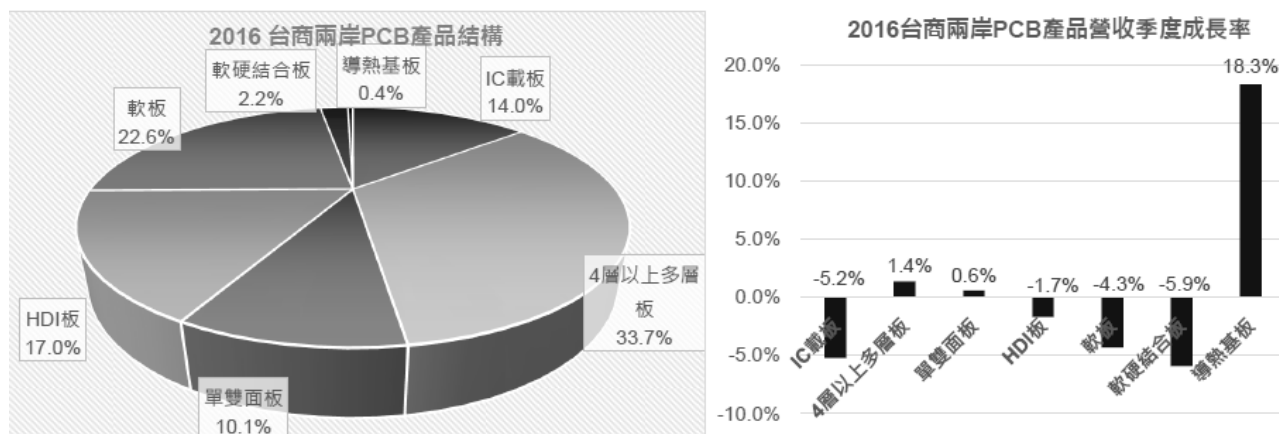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根據工研院 IEK 的統計，台灣 PCB 產品結構可區分為硬板、軟板及載板，其產值變化趨勢如圖1。硬板由於售價較低以及應用廣泛仍是最主流的產品，但未來台灣硬板的成長將會趨緩，因台商擴產的地區集中在中國大陸，而中國大陸 PCB 產業聚落群中，已不再核可廢水許可，故未來已無大幅擴產可能性。載板境外生產比重極低，且境內生產載板的廠商也將傳統 PCB 產線轉為生產載板，預計未來台灣載板的成長主要來自於境內。台灣軟板在境內的生產以軟硬板及多層軟板為最主要產品，軟板的應用則是由過去以 NB 相關，轉變朝向手機、遊戲機以及數位相機等毛利較高的產品發展。整體而言，PCB 的供給將會趨緩，但因全球經濟亦屬平緩成長的格局，故預計供給與需求將呈現平衡的狀況。

圖1 台商兩岸 PCB 產品別比重

	IC載板	4層以上多層板	(單雙面板)傳統硬板	HDI板	軟板	軟硬結合板	導熱基板	加總
2015比重	14.6%	32.7%	9.9%	17.1%	23.2%	2.3%	0.3%	100%
2016比重	14.0%	33.7%	10.1%	17.0%	22.6%	2.2%	0.4%	100%
Y/Y成長率	-5.2%	1.4%	0.6%	-1.7%	-4.3%	-5.9%	18.3%	-1.62%



資料來源：TPCA & IEK 2017/02

就 PCB 應用範圍而言，以往我國廠商產品集中在資訊板上，但因近年來資訊板價格的快速滑落，我國業者已朝向更多領域發展。TPCA 及工研院 IEK 根據 2016 年度統計，通訊產品位居第一大的應用比重，比重為 32.3%，優於排名第二大的電腦相關之比重 21.8%。排名第三大之年度應用產品為半導體相關，占比為 14.0%；第四大為消費性電子，占比為 13.3%；第五大為汽車電子，占比為 12.7%，加總前五大應用類別，在 2016 之年度占比就高達 94.1% 的高度比重，顯示台商 PCB 產業主要供應市場大宗之產品。」

以全球的應用別來看，資訊板、消費電子板及通訊板佔 PCB 總產值的 67.4%，封裝基板約佔 12.5%，封裝汽車板佔 8.0%，其餘的軍品板、工業板、醫療設備板合計約只佔 12.1%，其佔比詳見圖 2。

圖2 全球PCB應用別

	World	N.America	Europe	Germany	Japan	Taiwan	China
Computer & Peripheral	28.5	24.0	7.0	3.4	19.4	12.8	32.1
Communication	23.3	21.8	7.7	7.9	15.8	26.6	33.3
Consumer	15.6	2.6	2.9	1.7	18.6	13.4	18.1
Automotive	8.0	4.3	19.4	32.6	12.8	11.0	6.9
Ind/Instrument/Medical	6.9	15.2	51.2	51.6	5.8	6.3	4.6
Military/Aerospace	5.2	32.0	11.8	2.8	0.9	0.1	3.0
IC Package Substrate	12.5	0.1	0.0	0.0	26.7	29.8	2.0
Total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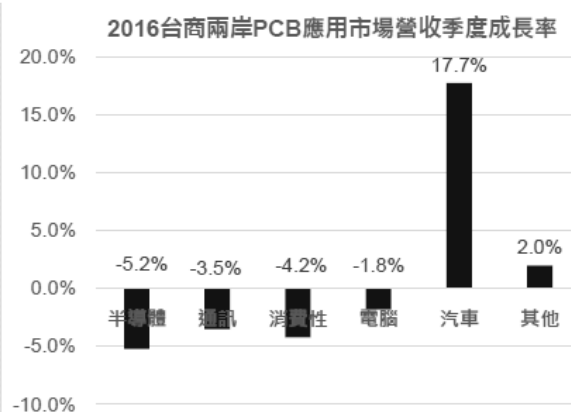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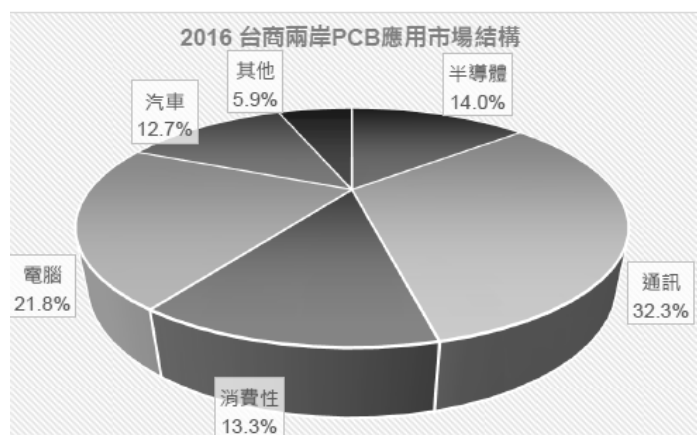
S. Korea's PCB application is probably more than 50% for cell phone industry (μ Via, Flex, Rigid-Flex, IC)

(Trade Organizations and N.T. Information Ltd)

資料來源：N.T. Information 2015/10

圖3 台灣PCB應用別

	半導體	通訊產品	消費性電子	電腦相關	汽車電子	照明	其他	工業控制	辦公儀器	醫療儀器	軍事航太	加總
2015比重	14.9%	33.0%	13.6%	21.9%	10.6%	1.3%	2.5%	1.5%	0.2%	0.3%	0.2%	100%
2016比重	14.0%	32.3%	13.3%	21.8%	12.7%	1.1%	2.5%	1.6%	0.2%	0.3%	0.2%	100%
Y/Y成長率	-5.2%	-3.5%	-4.2%	-1.8%	17.7%	-9.3%	2.1%	4.2%	6.8%	0.3%	-1.4%	-1.62%



資料來源：TPCA & IEK 2017/02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本公司105年度及106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投入之研發費用為分別155,882仟元及*****仟元。

2、105年度研究發展重點與成果

- A. Copper inlay 降低成本工法開發
- B. 承載中大電流基板- Mini-busbar 工法開發
- C. 承載中大電流基板 - Wirelaid 工法開發
- D. 擬真撓折基板(Pseudo rigid-flex)工法開發
- E. Cavity 基板開發
- F. 精進 S2廠及 Draco 廠多層板製程能力
- G. 其他專案

3、106年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 未來研發計畫：

- 承載中大電流線路板開發
- 散熱金屬基板開發
- 半撓折板及擬真軟硬結合板開發
- 雷達高頻板產品開發
- 鋁夾心線路板開發
- 凹坑式(Cavity)基板開發
- 導電高分子製程(DMSE/Ecopact CP)參數最佳化評估
- 直接電鍍製程(Black hole/Shadow)生產 HDI 工法開發
- 直接線路電鍍工法開發
- EPS 基板用導熱材料評估與導入
- 精密機械手臂評估與自動化生產評估

-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為117,117仟元。

4、最近兩年度研發費用占營業額比例

研發經費及占營業額比例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研發經費	占營業額%
104	197,358	0.87%
105	155,882	0.65%
106年截至3月31日	36,179	0.60%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維持目前以外銷歐美日為主的業務方向，避開國內及大陸過度殺價競爭的市場。
- (2) 持續產品多元化，滿足客戶一次購足需求的發展策略。
- (3) 維持單、雙面板的龍頭優勢，擴大高附加價值產品的營收比重。
- (4) 持續開發厚銅板、鋁基板及大電流基板等的利基市場。
- (5) 持續開發汽車板市場，強化全方位服務。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加強佈局亞洲生產基地。未來2-3年則聚焦在台灣、泰國、中國三地生產基地的擴充。預計總投資額達到35億元的台灣新廠，已於2015年開始量產，並能提供台灣未來1-2年產能擴充的空間。同時，因應泰國水災的挑戰，2012年增加泰國轉投資公司Draco的持股，持股比例由24%提高至53%。2016年持股比例更提高至95.53%，以積極啟動泰國多層板產能的擴充計畫。泰國廠亦自2015年開始進行技術轉移，以爭取東南亞及南亞的商機，並有助於舒解未來台灣及大陸常熟產能不足的壓力，提供未來成長的動力來源。2017年亦計劃於中國常熟擴建新廠，預計2019年可以投產。
- (2) 持續開發進入障礙較高的汽車板，成為汽車板專業廠商。
- (3) 持續開發厚銅板、鋁基板、高頻板及大電流板等各種利基市場，以維持較高的利潤。
- (4) 持續開發各種HDI板，以因應未來電子產品強調輕薄短小的大量需求。
- (5) 持續深化生產的自動化及智能化，以強化產品的品質及生產的彈性。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銷售地區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美洲	5,914,280	24.70%	6,009,839	26.54%	5,620,436	26.38%
歐洲	8,538,741	35.67%	7,826,169	34.56%	7,237,834	33.97%
亞洲	7,263,171	30.34%	6,817,553	30.11%	6,267,281	29.42%
其他地區	2,223,507	9.29%	1,990,544	8.79%	2,178,109	10.23%
合計	23,939,699	100.00%	22,644,105	100.00%	21,303,660	100.00%

2.市場佔有率：本公司所營業務主要為印刷電路板製造、加工、買賣，105年度市場佔有率約為4.24%。（根據TPCA及IEK的統計資料計算）

3.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N.T.Information預估2016年全球PCB 產值將會成長2.98%。工研院IEK則預估台灣PCB於2016年產值可望達到新台幣5,835億元，成長率為3.16%。

4.本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單位：M²

營業目標	一〇六年度
產品別	預計數量(M2)
單面印刷電路板	2,683,044
雙面及多層印刷電路板	4,538,418
合計	7,221,462

5.競爭力及發展遠景,有利及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就印刷電路板產業發展及本公司現況來看，影響競爭力及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及不利因素概述如下:

有利因素:

(1) 產業結構完整，有利於國際市場之競爭

我國印刷電路板業擁有完整的上、中、下游生產體系，上游基板及製程化學品等原料供應充足，品質及價格提供競爭優勢；此外下游電子業之蓬勃發展，更提供了我國印刷電路板業在世界市場的競爭地位。

(2) 全球電子產品的蓬勃發展帶動印刷電路板需求之持續成長

近年來在資訊、通訊及消費性產品的整合趨勢下，電子工業產值逐年成長，印刷電路板又為整體產業中不可缺少的基礎元件；隨著全球經濟環境的劇烈變動，國際資訊大廠紛紛走向專業分工的全球化策略，於製造代工方面，積極朝亞太地區佈局；台灣及中國大陸憑藉優勢的製程能力及上下游整合的生產環境，已成為國際資訊大廠專業製造基地，而印刷電路板產業也將隨著成長受益。

(3) 擁有實力雄厚的客戶基礎，利於公司在穩定中求發展

本公司長期專業於印刷電路板產銷。不論在技術、品質、交期上均深獲多家世界級一流大廠肯定；彼此維持多年良好合作關係，利於本公司在穩定中成長。

(4) 優異的製造能力、良好的製程管理，具長期競爭優勢

本公司長期致力於精密技術的發展、產品附加價值高、自動化程度深、製程管理能力佳，在銀貫孔、碳墨、可剝膠及大排版生產技術能力領先同業，產品品質、良率及交期等亦皆具有競爭優勢。

(5) 中國大陸興起及加入WTO後的商機

中國大陸自從引入市場經濟後，廣大的市場發展潛力已引起全球廠商的注目，電子產業大廠的移師大陸製造已創造出對大陸及亞洲印刷電路板供貨的需求，大陸加入WTO後，平均進口關稅將逐年降低，因此對於已在大陸生產之PCB業者可提供滿足客戶就近供貨之需求；此外，進口關稅的降低也將使台灣PCB業者出口至大陸的負擔降低。因此，對於同時於台灣及大陸進行營運及生產佈局之廠商，將是最大的贏家。

(6) 利用泰國低成本生產環境及爭取東南亞及南亞商機

2012年，增加泰國轉投資公司Draco的持股，持股比例由24%提高至43%。

目前持股比例更達到95.53%，並積極啟動泰國雙面及多層板產能的擴充計劃，以爭取東南亞及南亞的商機，並有助於抒解未來台灣及大陸常熟產能不足的壓力。

不利因素及因應措施:

(1). 勞工短缺，工資成本上漲：近年來由於製造業從業人員減少，造成勞工招募不易，增加生產成本負擔。

因應措施：a. 增添自動化生產設備，降低對人力的依賴。

b. 引進電腦輔助製造系統，以提高生產效率。

c. 推行全面品管圈活動，提昇人員工作效率。

d. 發展自動化，減少人員需求。

(2). 匯率變動風險：由於本公司外銷佔比超過90%，有匯率變動之風險。

因應措施：a. 即時掌握匯率資訊。

b. 靈活外匯操作（如遠期外匯），保持部位平衡，以降低匯率變動風險。

c. 部份原物料以美金計價，抵消匯率變動之影響。

(3). 環保標準日益嚴峻，環保成本增加：印刷電路板製造過程中；有廢水、廢氣及廢印刷電路板等問題，而增加環保營運成本。

因應措施：a. 建立完善之污染防治措施及處理設備。

b. 改善環保設備的操作，減少人為的疏忽。

c. 碳體導通(BLACK HOLE)製程的引入以取代無電解化學銅，簡化原料使用種類，達到減廢目的。

d. 與環保署認可之專業廠商簽訂合約，回收處理廢污泥及廢印刷電路板。

(4). 交貨時程壓縮，生產時間及物流效率挑戰升高：客戶為降低庫存，進行即時生產，將產生即時供貨之要求。

因應措施：a. 協調供應商加速供料時效，以降低備料前置時間，因而能縮短交貨時程，迅速反映客戶需求。

b. 維持與客戶良好的溝通及互動，即時掌握客戶用料需求，俾利於本公司產量規劃及生產之進行。

c. 積極進行製程改善，提昇製程效率，整合全製程之績效，縮短製造時間及強化物流效率，以爭取時效。

(5). 微利時代來臨：近年來由於廠商盲目擴廠造成市場供需失衡，且原物料價格持續上漲，不具差異化之產品迫使廠商削價競爭，消費者選擇增加形成對

產品購買的觀望和價格的挑剔使有效需求不足，引發微利時代來臨。

因應措施：a.精進研發實力，創新產品及製程技術的研究與發展。

b.開發具高附加價值及潛力之利基市場，提供優質化之服務及技術支援來符合客戶對全方位解決方案之需求。

c.以成為客戶傑出的供應鏈夥伴為定位，整合全公司資源來提供單一窗口的產品及服務以降低客戶之交易成本及提昇客戶之價值，俾建立客戶之忠誠。

d.以卓越的執行力落實於成本管理的運作並搭配產品市場的動態調整至利基產品組合，使利潤空間得以擴大，因而能擺脫微利時代的威脅。

(6).中國大陸轉變為世界工廠及價格破壞者之威脅中國大陸自從進行改革開放後，低廉及充沛的生產資源所提供成本上的優勢，已引導中國大陸轉變為世界工廠的定位及成為價格破壞者的角色。

因應措施：a.提供技術、研發及管理資源予敬鵬常熟廠，以利於擴展其營運，就近服務客戶並擴充市場版圖。

b.以創新的研發能力、卓越的製造競爭力、及傑出價值的客戶服務系統為後盾，以建構異於價格破壞者之差異化產品及服務。

c.優異的成本管控機制將於敬鵬之國內及海外事業體啟動，敬鵬將以成本上、技術上及服務上的競爭優勢迎戰價格破壞者的挑戰。

d.泰國的生產成本低於中國大陸，本公司已自2015年開始擴充泰國廠產能，以因應部份低價競爭的商機。

6.台灣印刷電路板產業 SWOT 分析(資料來源 TPCA)

(1).產業所呈現之優勢

a. 具高度彈性化之生產及較短前置時間之供給能力。

b. 建構良好之成本控制系統。

c. 和中國大陸相同之文化背景。

d. 能夠努力工作且受過良好教育的員工。

e. 發展良好且完善之資訊科技產業(IT)供應鏈。

(2).產業所呈現之弱勢

a. 相對於美國及日本同業而言,高階技術有某些程度的差距。

b. 相對於其他國家之競爭同業而言，在市場開發及推廣之能力上尚待加

強。

- c. 台灣印刷電路板產業並未有較具價格影響力之廠商，所以台灣同業只能居於價格接受者而非價格決定者之角色，因此只能獲取較少之利潤。

(3).產業面對之機會

- a.北美大廠基於成本考量上已不具競爭能力，因而有愈來愈多高階產品之訂單移轉至台灣。
- b. 中國大陸已成為最大且成長最快的市場。
- c.中國大陸之通訊及家電市場成長飛快。

(4).產業面對之威脅

- a. 愈來愈多印刷電路板產廠商將生產基地移至中國大陸。
- b. 中國大陸當地之印刷電路板業者已變得愈來愈具有競爭力及營運愈來愈成熟。
- c. “中國製造”及“中國價格”已成為市場主流。
- d. 客戶對目前之訂價仍不夠滿意，其仍舊期待有更低廉之售價。
- e. 由於世界經濟衰退，導致歐美日需求的下降。

(5). 具行業特殊性之關鍵績效指標：營業利益率、EBITDA

KPI	定義	105年度目標	105年度實際	達成率
營業利益率	營業淨利占營收比例	8.89%	12.61%	141.84%
EBITDA (新台幣千元)	稅前息前折舊攤銷前淨利	3,586,807	4,451,652	124.11%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重要用途

(1)單面印刷電路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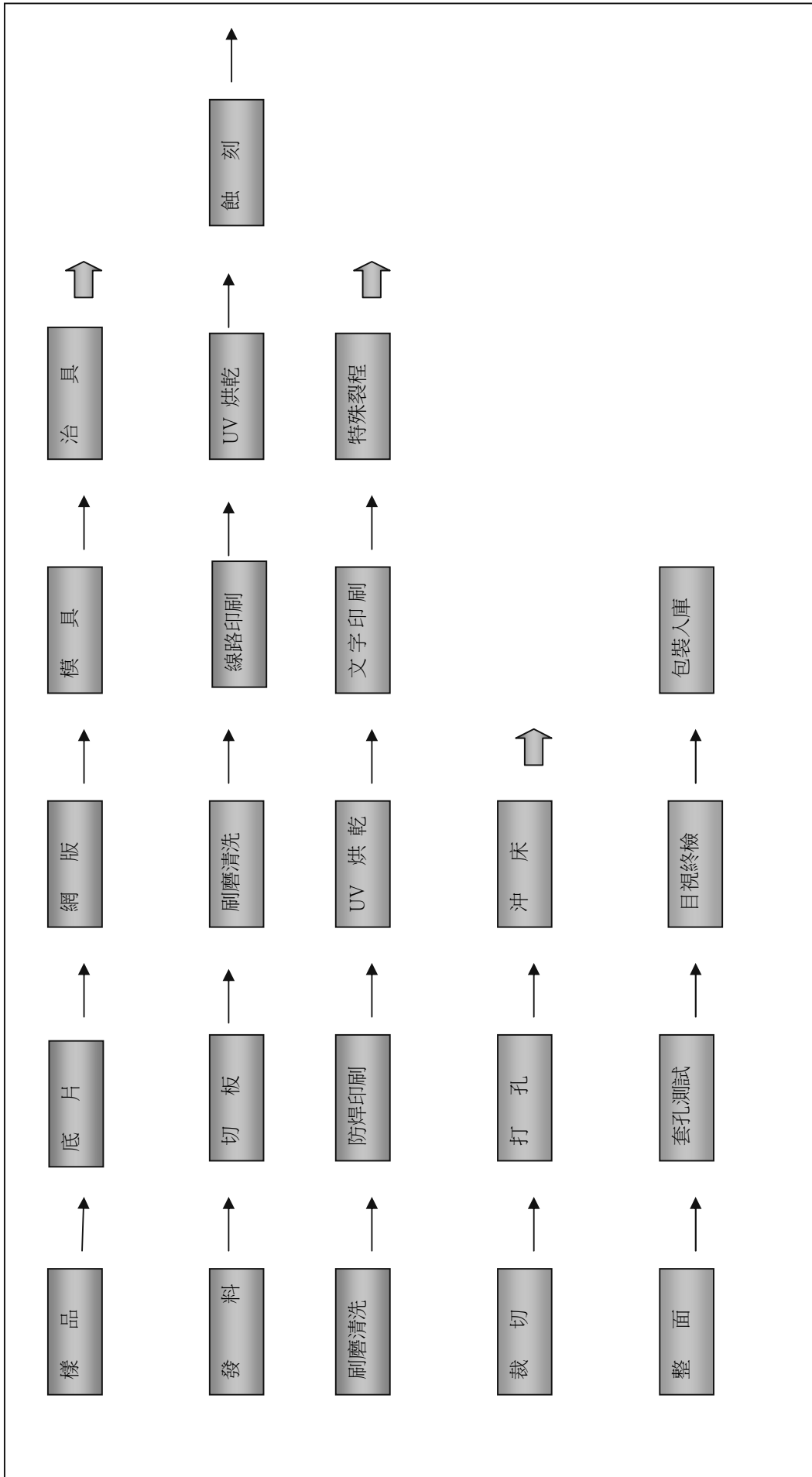
- a.消費性產品：電視機、錄放影機、收錄音機、遙控器、掌上型遊樂器、照相機、警報器、緊急照明設備、電源供應器、家電用控制板、工業用控制板等。
- b.通訊產品：電話機、電話總機、傳真機等。
- c.資訊產品：監視器、終端機、鍵盤、滑鼠等。

(2)雙面及多層印刷電路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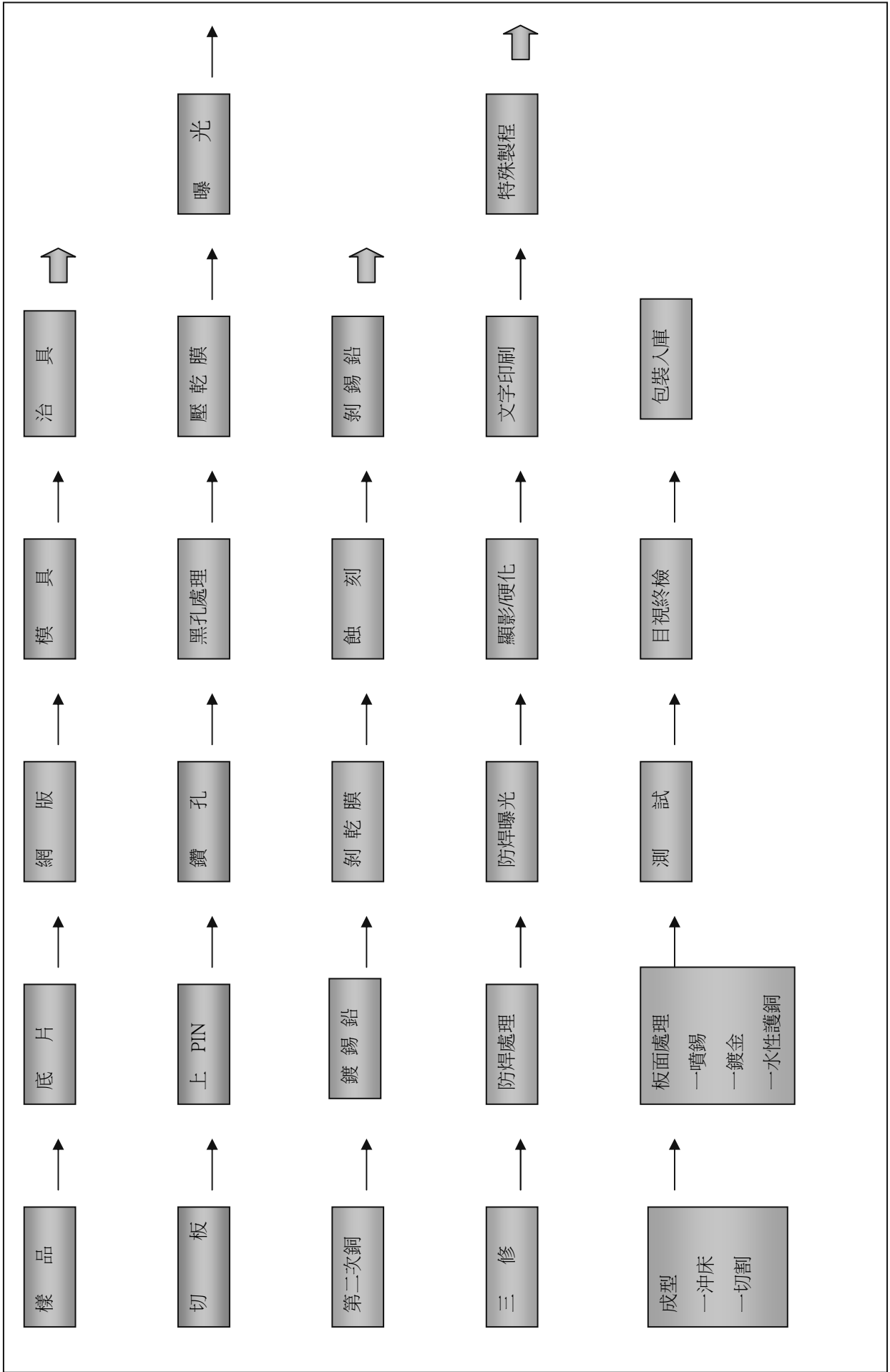
- a.消費性產品：攝錄影機、汽車音響、CD-PLAYER、電視遊樂器、高階電源供應器、工業用控制板、汽車儀表板、不斷電設備等。
- b.通訊產品：數位式電話機、答錄機、交換機、數據機、呼叫器、衛星接收器、個人數位助理、行動電話等。
- c.資訊產品：高階監視器、高階終端機、印表機、繪圖卡、音效卡、網路卡、視訊卡、影像掃描器、光碟機、筆記型電腦等。

2、產品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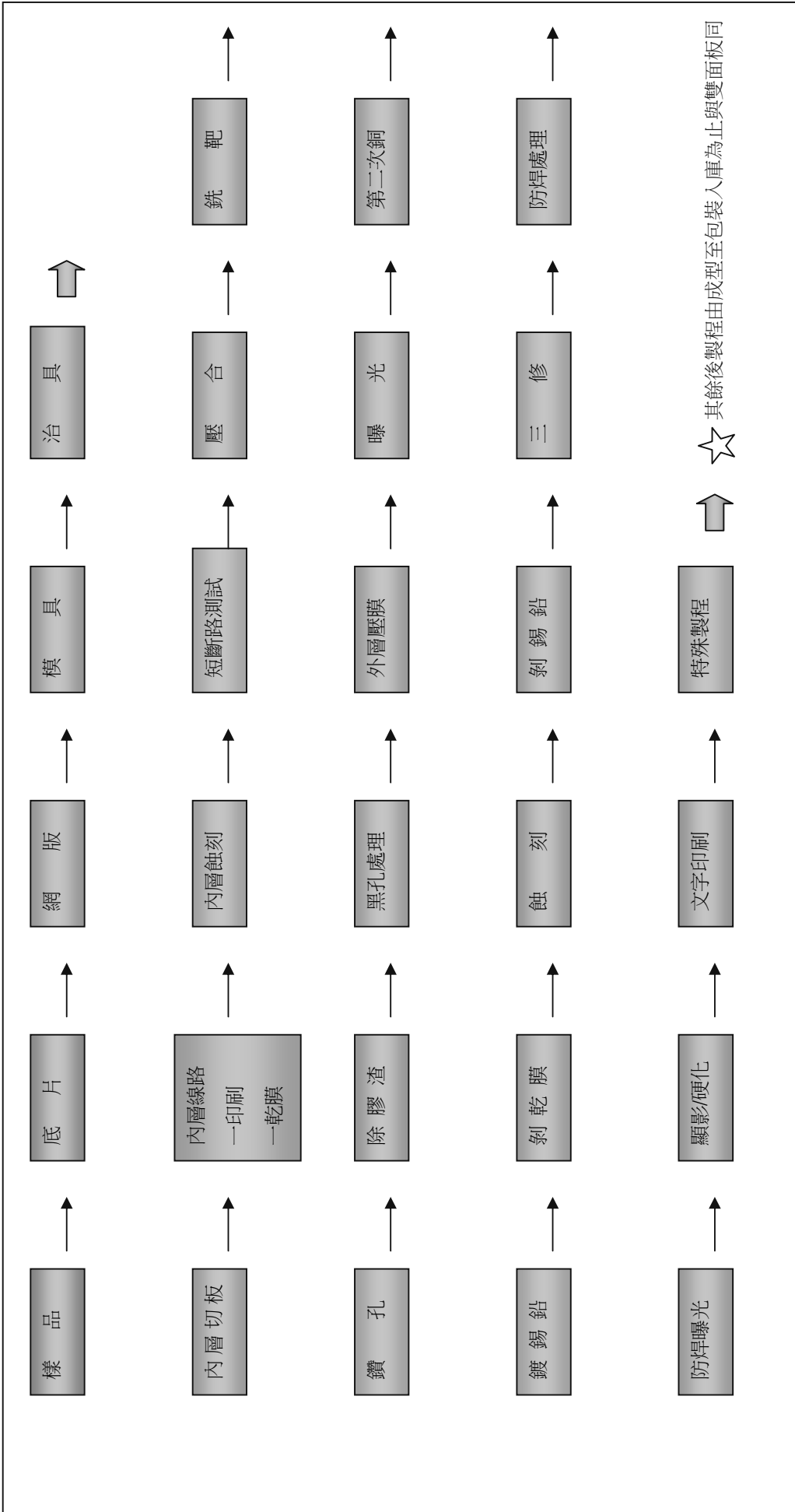
單面板流程



雙面板流程圖



多層板流程圖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料為銅箔基板，在產業發展初期，銅箔基板仰賴進口供應，近來隨產業特有的群聚效應，上游基板及製程化學業者紛紛投資設廠，產能迅速擴充，目前國內PCB業者，除少數特殊原料仍需仰賴進口外，皆可由國內原料供應商取得。

(四)、最近兩年度主要供應商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年			105年			106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2)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86,558	9.52%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327,318	16.17%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92,809	17.82%	
	其他	11,283,039	90.48%	其他	6,882,236	83.83%	其他	1,811,863	82.18%	
	進貨淨額	12,469,599	100%	進貨淨額	8,209,555	100%	進貨淨額	2,204,673	100%	

本公司前十大供應商多為國內大廠，但因本公司採取分散的供應商政策，故目前只有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佔進貨總額10%以上的單一供應商。

增減變動情形：印刷電路板產製過程中，基板佔原物料比重最高，故前十大進貨廠商多為提供各類基板之廠商，諸如南亞、聯茂、台光電子、台灣松下等。因南亞為國內基板材料供應量最多之製造商，產能充裕、供貨穩定，故最近三年度迄今皆為第一大之進貨廠商，其進貨項目包含玻纖環氧基板及複合基板等。一般而言，國內印刷電路板廠商已具備提供充足原料之能力，並無過份仰賴國外進口之情形

。

(五)、最近兩年度主要客戶增減變動

本公司前十大銷貨客戶多為國際性大廠，但因本公司採取分散的客戶政策，故未有佔總銷售額10%以上的單一客戶。而銷貨客戶增減變動主要係受客戶所處產業消長及業務開發狀況不同而變化。此外，隨著本公司近年來多層板產品開發之成效顯現，故歐美日國際大廠對本公司之採購比重相對提升。

(六)、最近兩年度生產量值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M²

年度 生產 量值 主要 商品(或部門別)	104年 度			105年 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單面印刷電路板	2,755,021	2,914,083	3,835,663	3,001,901	3,163,587
雙面及多層印刷電路板	4,080,910	3,198,281	13,136,059	4,240,405	3,655,693	14,129,148
合 計	6,835,931	6,112,364	16,971,722	7,242,306	6,819,280	18,468,468

註：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七)、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M²

年度 銷售 量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104年 度				105年 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單面印刷電路板	53,313	118,119	2,784,932	4,115,402	80,510	157,787	2,891,500	4,423,370
雙面及多層印刷電路板	66,371	592,989	3,514,349	17,817,595	55,880	509,538	3,793,887	18,849,004
合 計	119,684	711,108	6,299,281	21,932,997	136,390	667,325	6,685,387	23,272,374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4年度	105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06年3月31日 (註)
員 工 人 數		9,145	9,376	9,489
平 均 年 歲		30.86	31.48	31.58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3.58	3.62	3.61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	1
	碩 士	106	100	101
	大 專	1,978	2,094	2,063
	高 中	4,977	5,031	5,070
	高 中 以 下	2,084	2,151	2,254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

	105年度	106年度截至4月30日
污染狀況(種類、程度)	廢塑膠桶罰款	廢塑膠桶罰款
賠償單位或處分單位	行政院環保局	行政院環保局
賠償金額或處分金額	NTD6,000	NTD6,000
說明	廢塑膠桶罰款(環保局)	廢塑膠桶罰款(環保局)

(二)、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支出

1、加強資源回收

- (1)基板之邊料，儘可能再利用或轉售利用。
- (2)廢板及廢水處理之污泥，與美商世界資源公司簽約作回收銅之用途。
- (3)設置銅粉過濾機，使各製程之洗滌水作100%之回收再利用，大幅度減少用水量。

(4)加強其他可再利用之物質回收。

2、加強製程中減廢

(1)平鎮廠之PTH製程，全面採用黑孔碳體導通方式生產，以大幅減少廢水。

(2)擴充銅粉過濾機，利用水資源循環使用，減少廢水量。

(3)推廣銀貫孔產品，減少電鍍之化學污染。

3、擴充污染防治設備

(1)更新桃園廠廢水處理設備。

(2)增設廢氣處理塔，使排氣品質符合國家排放標準。

(3)強化兩廠製程排水分流系統，將含COD數值高之廢水完全集中處理，以達國家排放標準。

4、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

歐盟於2006年7月1日起，對於銷往歐盟國家的電子產品提出限用，所有規範中的電子電器產品在近入歐洲市場時，不能含有RoHS (The Restriction of the use of certain Hazardous Substances in electrical and electronic equipment, 2002/95/EC)裡所規範的六項危害物質。

本公司近年來以環保工作為己任，已先後導入並廣泛使用環保材料及無鉛製程，故此限用指令對公司衝擊不大，而早於同業的環保措施更能夠為公司帶來商機。

(三)、預計環保資本支出：

降低製程對環境造成衝擊，做好環境保護工作，已成為世界潮流；本公司持續推行環境品質系統，並計劃於106年度投入7,400仟元資金，強化防治污染設備，減少製程對環境的干擾，進而提昇公司形象增加競爭力。

(四)改善後之影響

1. 對淨利之影響：每年度折舊約增加925千元。
2. 可享投資抵減合計約0千元。
3. 對競爭地位之影響：做好環保工作為一世界潮流，本公司積極投入環保支出，雖對盈餘略有影響但頗獲國外客戶之肯定，因而強化市場競爭能力。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員工為公司重要之資源，故本公司一向注重勞資關係，為充分照顧員工福利，除對勞工法令之規定事項遵照辦理外，另有多項福利措施照顧員工

(1)員工保險：a.全體同仁參加勞保及健保。

b.依工作性質投保人身意外險，保費全額由公司負擔。

(2)員工調薪、獎金紅利及員工認股制度之實施。

(3)凡本公司員工本人、配偶、父母、子女，結婚、生育、死亡、殘廢、喬遷等，均有補助金或撫卹金等。

(4)員工急難補助。

(5)定期健康檢查。

(6)員工在職訓練。

(7)員工膳宿。

2、進修訓練制度

員工為公司重要之資源，故本公司一向以員工的培訓為重。

(1)教育訓練系統區分為年度專案訓練、階層別訓練、職能別訓練、特殊技能訓練、新進人員教育訓練等五種。

(2)針對員工的本職學能提供經常性的訓練課程，並提供語言及其他技能的訓練課程，提供員工選修。

(3)建立內部講師制度，傳承公司的知識資產。

(4)視特殊需要，實施派外訓練。

(5) 員工進修訓練實際實施情形

項目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
1.新進人員訓練	8	231	48	223,000
2.專業職能訓練	32	835	135	47,250
3.主管才能訓練	2,882	4,856	3,349	1,458,625
4.通職訓練	40	982	299	335,420
5.自我啟發訓練	221	2,533	1,112	135,180
總計	3,183	9,437	4,943	2,940,325

(6) 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證照情形

1.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師：會計部門1人

2. 中華民國會計師：會計部門1人

(7) 員工行為倫理評鑑

1.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員工服務守則」作為敬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以及員工行為應遵循準繩，其主要內容為：
 - (1) 所有人員行為均應符合誠實、倫理道德，當個人與其職務發生利益衝突時尤應遵守。
 - (2) 公司機密業務、資訊應予維護保密。
 - (3) 提出之定期報告應以完整、公平、正確、及時且易於了解之方式揭露。
 - (4) 以公平方式對待客戶、供應商以及競爭廠商。
 - (5) 保護公司之資產以期有效運用。
 - (6) 遵守政府法令規章，包括內線交易相關法令。
 - (7) 當有違反本行為準則或違反之虞時，應速回報本行為準則所列之適當人員。
2. 本公司依據員工考績評核辦法、本公司員工獎懲辦法等規定考核員工。各項獎懲規定，均週知員工遵守，讓員工明確知道行為規範。員工遇有足資鼓勵之事蹟或做誠行為時，依上開規定辦理獎懲。

3、退休制度

本公司訂有退休辦法，凡編制內員工，服務滿一定年資者或屆滿一定年齡或終身喪失工作能力者，均得依該辦法領取退休金。本公司並按月提撥退休金至台銀信託部退休金專戶中。實際支付職工退休金時，先由退休準備金支付。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

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

適用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本公司按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4、勞資協議

- (1) 新進員工皆授予員工工作規則，詳列工作時間、休假、請假、薪資、獎懲、考核、離職解雇、退休、職業災害、福利、性騷擾防治、勞資溝通等事項。
- (2)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對勞資問題多採溝通協調方式處理，並定期舉辦勞資會議，務使勞資雙方能取得共同之認知，使各項工作得以順利推動。
- (3) 與員工皆有簽訂工作契約，明訂勞資雙方權利義務關係。同時遵循施行兩性平等法，並訂定優於勞基法加班費的規定，加強保障員工的權益。

5、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 (1)經由員工工作契約，明訂權利義務，保障員工權益。
- (2)舉辦勞資會議，相互溝通意見，協商解決問題。
- (3)訂定勞工申訴管道，處理有關員工對懲戒不服、管理不當、性騷擾等之申訴。
- (4)設置勞工信箱，擴大溝通管道。

(二)、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 無

六、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情形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 年 度 截 至 106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3)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流 動 資 產	12,785,588	14,109,558	15,102,696	14,750,952	15,261,056	15,065,7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 2)	7,016,490	7,018,906	7,608,561	8,948,615	8,372,088	8,131,542	
無 形 資 產	0	0	0	0	0	0	
其他資產(註2)	465,468	698,555	1,261,326	775,433	1,752,035	1,776,506	
資 產 總 額	20,267,546	21,827,019	23,972,583	24,475,000	25,385,179	24,973,75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055,880	7,500,554	8,377,803	7,880,617	8,319,220	7,903,198
	分配後	6,181,390	6,467,066	7,503,313	6,847,129	註4	註4
非 流 動 負 債	481,242	500,555	780,030	796,972	857,882	841,83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537,122	8,001,109	9,157,833	8,677,589	9,177,102	8,745,028
	分配後	6,662,632	6,967,621	8,283,343	7,644,101	註4	註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權 益	12,087,997	13,198,734	14,201,467	15,290,593	16,136,250	16,159,208	
股 本	3,974,954	3,974,954	3,974,954	3,974,954	3,974,954	3,974,954	
資 本 公 積	1,568,318	1,568,318	1,571,014	1,574,389	1,568,318	1,568,318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6,401,157	7,275,385	8,014,794	9,143,407	10,520,610	10,905,925
	分配後	5,526,667	6,241,897	7,140,304	8,109,919	註4	註4
其 他 權 益	143,568	380,077	640,705	597,843	72,368	(289,989)	
庫 藏 股 票	0	0	0	0	0	0	
非 控 制 權 益	642,427	627,176	613,283	506,818	71,827	69,523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12,730,424	13,825,910	14,814,750	15,797,411	16,208,077	16,228,731
	分配後	11,855,934	12,792,422	13,940,260	14,763,923	註4	註4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經會計師核閱。

註4：尚待106年度股東會決議。

2、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年	100年	101年		年
流動資產		9,996,071	11,376,689	12,831,761		
基金及投資		269,368	269,781	95,207		
固定資產(註2)		6,915,088	6,799,552	7,183,752		
無形資產		0	0	0		
其他資產		80,556	84,382	78,156		
資產總額		17,261,083	18,530,404	20,188,87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519,211	6,829,017	7,055,880		
	分配後	6,022,342	6,193,024	6,181,390		
長期負債		45,000	25,000	5,000		
其他負債		344,903	413,161	416,96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909,114	7,267,178	7,477,849		
	分配後	6,412,245	6,631,185	6,603,359		
股本		3,974,954	3,974,954	3,974,954		
資本公積		1,640,198	1,640,198	1,657,89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842,002	5,501,269	6,416,584		
	分配後	4,345,133	4,865,276	5,542,094		
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益		35,959	41,125	91,250		
累積換算調整數		-33,727	205,224	52,318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107,417	-99,544	-104,556		
少數股權		0	0	622,586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10,351,969	11,263,226	12,711,027		
	分配後	9,855,100	10,627,233	11,836,537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3、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流動資產		8,589,989	9,567,422	10,366,333	9,438,820	10,551,92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2)		3,288,436	3,228,054	3,743,399	5,139,842	5,083,884
無形資產		0	0	0	0	0
其他資產(註2)		6,121,668	6,511,730	7,082,134	7,388,779	7,646,892
資產總額		18,000,093	19,307,206	21,191,866	21,967,441	23,282,70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430,854	5,607,917	6,434,548	6,113,594	6,488,523
	分配後	4,556,364	4,574,429	5,560,058	5,080,106	註3
非流動負債		481,242	500,555	555,851	563,254	657,93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912,096	6,108,472	6,990,399	6,676,848	7,146,455
	分配後	5,037,606	5,074,984	6,115,909	5,643,360	註3
股本		3,974,954	3,974,954	3,974,954	3,974,954	3,974,954
資本公積		1,568,318	1,568,318	1,571,014	1,574,389	1,568,318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6,401,157	7,275,385	8,014,794	9,143,407	10,520,610
	分配後	5,526,667	6,241,897	7,140,304	8,109,919	註3
其他權益		143,568	380,077	640,705	597,843	72,368
庫藏股票		0	0	0	0	0
權益 總額	分配前	12,087,997	13,198,734	14,201,467	15,290,593	16,136,250
	分配後	11,213,507	12,165,246	13,326,977	14,257,105	註3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尚待106年度股東會決議。

4、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年	100年	101年	年	年
項 目						
流 動 資 產		7,091,759	8,164,597	8,660,602		
基 金 及 投 資		4,836,185	5,496,524	5,900,551		
固 定 資 產 (註2)		3,306,775	3,183,790	3,377,185		
無 形 資 產		0	0	0		
其 他 資 產		4,374	4,261	4,171		
資 產 總 額		15,239,093	16,849,172	17,942,509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4,497,221	5,147,785	5,432,099		
	分配後	4,000,352	4,511,792	4,557,609		
長 期 負 債		45,000	25,000	5,000		
其 他 負 債		344,903	413,161	416,969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4,887,124	5,585,946	5,854,068		
	分配後	4,390,255	4,949,953	4,979,578		
股 本		3,974,954	3,974,954	3,974,954		
資 本 公 積		1,640,198	1,640,198	1,657,891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4,842,002	5,501,269	6,416,584		
	分配後	4,345,133	4,865,276	5,542,094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35,959	41,125	91,250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33,727)	205,224	52,318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107,417)	(99,544)	(104,556)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10,351,969	11,263,226	12,088,441		
	分配後	9,855,100	10,627,233	11,213,951		

註 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 3：上稱分配後數字，系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

1、簡明損益表(合併)-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營業收入	17,548,520	19,322,793	21,303,660	22,644,105	23,939,699	6,012,607
營業毛利	3,006,796	2,957,217	2,887,892	3,333,268	4,383,850	936,709
營業損益	1,632,740	1,758,003	1,665,754	2,063,685	3,019,123	600,15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00,798	512,443	679,147	502,126	302,374	(83,726)
稅前淨利	1,933,538	2,270,446	2,344,901	2,565,811	3,321,497	525,431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517,544	1,762,848	1,741,650	1,914,455	2,456,514	383,759
本期淨利(損)	1,517,544	1,762,848	1,741,650	1,914,455	2,456,514	383,759
本期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129,747)	219,283	305,077	(49,520)	(537,736)	(363,105)
本期綜合損益總 額	1,387,797	1,982,131	2,046,727	1,864,935	1,918,778	20,654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617,210	1,746,049	1,768,992	1,977,323	2,489,038	385,315
淨利歸屬於非控 制權益	(99,666)	16,799	(27,342)	(62,868)	(32,524)	(1,556)
綜合損益總額歸 屬於母公司業主	1,496,704	1,985,227	2,033,525	1,960,241	1,932,729	22,958
綜合損益總額歸 屬於非控制權益	(108,907)	(3,096)	13,202	(95,306)	(13,951)	(2,304)
每股盈餘	4.07	4.39	4.45	4.97	6.26	0.97

註一：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二：經會計師核閱。

註三：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已發行之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累積盈餘或資本公積增資而新增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註四：各年度利息資本化金額列示如下：

101年：0元

104年：0元

102年：0元

105年：0元

103年：0元

2、簡明損益表(合併)- 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年	100年	101年	年	年
營業收入	16,587,513	15,866,246	17,548,520		
營業毛利	2,320,205	2,100,051	3,006,796		
營業損益	1,025,558	972,039	1,628,47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82,828	590,845	422,19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80,391	69,497	96,620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1,227,995	1,493,387	1,954,043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999,749	1,156,136	1,542,802		
停業部門損益	0	0	0		
非常損益	0	0	0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0	0	0		
本期合併總損益	999,749	1,156,136	1,542,802		
母公司合併淨利	999,749	1,156,136	1,551,308		
少數股權淨損	0	0	-8,506		
每股盈餘	2.52	2.91	3.9		

註一：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二：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已發行之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累積盈餘或資本公積增資而新增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註三：各年度利息資本化金額列示如下：

99年：0元 101年：0元

100年：0元

3、簡明損益表(個體)-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營業收入	14,124,081	15,042,142	16,383,183	17,293,414	18,240,972
營業毛利淨額	2,079,387	2,264,586	2,229,604	2,575,164	3,192,061
營業損益	1,270,350	1,432,255	1,358,198	1,718,462	2,246,53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46,928	671,987	893,459	762,571	843,691
稅前淨利	1,917,278	2,104,242	2,251,657	2,481,033	3,090,223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617,210	1,746,049	1,768,992	1,977,323	2,489,038
本期淨利(損)	1,617,210	1,746,049	1,768,992	1,977,323	2,489,03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20,506)	239,178	264,533	(17,082)	(556,30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496,704	1,985,227	2,033,525	1,960,241	1,932,729
每股盈餘	4.07	4.39	4.45	4.97	6.26

註一：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二：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已發行之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累積盈餘或資本公積增資而新增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註三：各年度利息資本化金額列示如下：

101年：0元 104年：0元

102年：0元 105年：0元

103年：0元

4、簡明損益表(個體)-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年	100年	101年	年	年
營業收入	12,945,731	12,986,400	14,124,081		
營業毛利	1,331,860	1,316,762	2,079,387		
營業損益	403,307	534,145	1,266,08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932,976	948,620	704,23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92,517	50,894	123,691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1,143,766	1,431,871	1,846,623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999,749	1,156,136	1,551,308		
停業部門損益	0	0	0		
非常損益	0	0	0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0	0	0		
本期損益	999,749	1,156,136	1,551,308		
每股盈餘	2.52	2.91	3.90		

註一：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二：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已發行之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累積盈餘或資本公積增資而新增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註三：各年度利息資本化金額列示如下：

99年：0元 101年：0元

100年：0元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u>年度</u>	<u>簽證會計師</u>	<u>查核意見</u>	<u>說明</u>
101	俞安恬、呂莉莉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報所列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報告
102	俞安恬、關春修	無保留意見	
103	俞安恬、關春修	無保留意見	
104	俞安恬、關春修	無保留意見	
105	呂莉莉、俞安恬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財務分析(合併)-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日 (註2)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7	37	38	35	36	3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82	197	198	179	196	20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81	188	180	187	183	191
	速動比率	148	148	139	144	135	138
	利息保障倍數	35	70	61	82	90	5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5.41	5.88	5.45	4.94	4.87	4.89
	平均收現日數	67.47	62.07	66.97	73.88	74.95	74.64
	存貨週轉率 (次)	6.37	6.25	5.88	5.86	5.46	5.06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5.73	5.84	5.58	5.63	5.61	5.64
	平均銷貨日數	57.3	58.4	62.1	62.28	66.85	72.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2.6	2.75	2.91	2.74	2.76	2.91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9	0.92	0.93	0.93	0.96	0.9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8	8	8	8	10	6
	權益報酬率 (%)	13	13	12	13	15	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註7)	49	57	59	65	84	53
	純益率 (%)	9	9	8	8	10	6
	每股盈餘 (元)	4.07	4.39	4.45	4.97	6.26	0.9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40	37	22	31	43	1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81	172	138	118	126	120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1	9	4	6	10	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46	2.5	2.77	2.5	2.56	3.0
	財務槓桿度	1.04	1.02	1.02	1.02	1.01	1.02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資產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本公司近年來逐步跨入車用電路板領域，積極創新產品及製程技術，提昇產品附加價值，且在優異成本管控機制，及大陸轉投資公司營運收益挹注下，致本年度獲利能力較前年度增加。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因獲利能力較前年度增加，而增加本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使得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較前年度增加。

註一：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二：106年第1季財務資料經由會計師核閱。

註三：尚待106年度股東會決議。

2、財務分析(合併)- 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度(註1) 分析項目(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9年	100年	101年	年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0	39	37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50	166	17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53	167	182			
	速動比率	122	133	148			
	利息保障倍數	32	41	3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50	4.59	5.41			
	平均收現日數	81.11	79.52	67.47			
	存貨週轉率(次)	8.65	6.42	6.3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35	5.61	5.73			
	平均銷貨日數	42.2	56.85	57.3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4	2.31	2.5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98	0.89	0.9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	7	8			
	股東權益報酬率(%)	10	11	13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26	24	41		
		稅前純益	31	38	49		
	純益率(%)	6	7	9			
	每股盈餘(元)	2.52	2.91	3.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5	16	3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0	59	93			
現金再投資比率(%)		7	3	1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83	3.3	2.47			
	財務槓桿度	1.04	1.04	1.04			

註一：最近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3、財務分析(個體)-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註1) 分析項目 (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3	32	33	30	3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68	409	379	297	31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58	171	161	154	163
	速動比率	127	134	125	118	121
	利息保障倍數	89	97	125	145	19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90	6.62	5.65	5.17	5.23
	平均收現日數	61.86	55.14	64.6	70.6	69.79
	存貨週轉率(次)	7.18	6.93	6.52	6.51	6.1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83	5.80	5.54	5.70	5.83
	平均銷貨日數	50.84	52.67	55.98	56.07	59.3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4.44	4.62	4.7	3.89	3.5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1	0.81	0.81	0.80	0.8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	9	9	9	11
	權益報酬率(%)	14	14	13	13	1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7)	48	53	57	62	78
	純益率(%)	11	12	11	11	14
	每股盈餘(元)	4.07	4.39	4.45	4.97	6.2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7	30	21	32	3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06	164	124	104	109
	現金再投資比率(%)	8	4	2	5	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52	2.43	2.66	2.36	2.63
	財務槓桿度	1.02	1.02	1.01	1.01	1.0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利息保障倍數：因公司獲利成長，致利息保障倍數較前年度提高。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本公司近年來逐步跨入車用電路板領域，積極創新產品及製程技術，提昇產品附加價值，且在優異成本管控機制，及大陸轉投資公司營運收益挹注下，致本年度獲利能力較前年度增加。

註一：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二：106年第1季財務資料經由會計師核閱。

註三：尚待106年度股東會決議。

4、財務分析(個體)-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 (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9年	100年	101年	年	年	
分析項目 (註2)							
財 務 結 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2	33	33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314	355	358			
償 債 能 力	流動比率	158	159	159			
	速動比率	123	125	129			
	利息保障倍數	58	70	72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4.65	5.37	6.15			
	平均收現日數	78.49	67.97	59.34			
	存貨週轉率 (次)	9.2	7.17	7.18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4.36	4.11	3.54			
	平均銷貨日數	38	50.9	50.8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3.88	4.00	4.31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86	0.81	0.81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	7	7	9			
	股東權益報酬率 (%)	10	11	13			
	占實收 資本比 率 (%)	營業利益	10	13	32		
		稅前純益	29	36	46		
	純益率 (%)	8	9	11			
	每股盈餘 (元)	2.52	2.91	3.9			
	現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	22	26	4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31	97	117			
現金再投資比率 (%)		3	5	9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3.98	3.65	2.47			
	財務槓桿度	1.05	1.04	1.02			

註一：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財務分析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表，其中財務報告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表經本監察人審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備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上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賴惠三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二 十 二 日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表，其中財務報告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表經本監察人審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備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上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曾文育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二 十 二 日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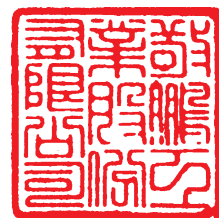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自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黃維金



日 期：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二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合併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續後衡量

有關存貨續後衡量之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附註五(一)及附註六(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合併公司之存貨主要為電子用印刷線路板及電子材料。因科技快速變遷、市場需求的改變及生產技術更新，致原有之產品可能過時或不再符合市場需求，加上同業價格競爭，其相關產品的銷售需求及價格可能會有劇烈波動，導致存貨之成本低於淨變現價值之風險，而存貨續後衡量係仰賴管理階層透過各項內、外部證據評估，因此將存貨續後衡量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包括評估存貨續後衡量會計政策之合理性；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存貨庫齡變化情形之合理性；取得存貨續後衡量明細表，瞭解管理階層進行存貨續後衡量時所採用之銷售價格之合理性；選取樣本核對相關交易憑證，以驗證存貨淨變現價值之正確性，並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存貨續後衡量之揭露是否允當。

二、銷貨退回及折讓之負債準備

有關銷貨退回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之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附註五(二)及附註六(八)。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合併公司針對特定電子用印刷線路板商品，依據過去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於產品出售時估計未來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因銷貨退回及折讓之負債準備可能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且估列複雜程度較高，因此將銷貨退回及折讓之負債準備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包括瞭解管理階層估列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方式；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相關假設之合理性；取得銷貨退回及折讓之負債準備計算明細表，選取樣本核對相關憑證，以驗證管理階層對銷貨退回及折讓之負債準備其估計方法的合理性；並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銷貨退回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之揭露是否允當。

其他事項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合併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合併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合併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合併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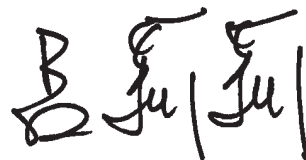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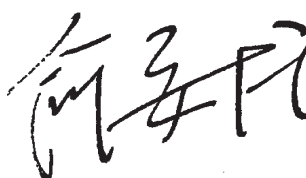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呂 莉 莉



會 計 師：

俞 安 恬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 國 一〇六 年 三 月 二十 二 日

敬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12.31		104.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xx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827,194	19	3,909,412	16
11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101,307	4	1,098,770	4
1125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11,736	-	8,468	-
115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4,945,972	20	4,858,982	20
117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	96,508	-	120,456	-
1200 存貨(附註六(四)及九)	3,924,838	16	3,243,435	13
130x 預付款項	113,420	-	140,166	1
141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94,193	-	1,182,046	5
1476 其他流動資產	145,888	1	189,217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5,261,056	60	14,750,952	60
流動資產合計				
15xx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11,755	-	13,286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七、八及九)	8,372,088	33	8,948,615	37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二))	136,776	1	120,220	-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九)	118,299	-	198,160	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1,424,794	6	374,266	2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60,406	-	67,655	-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八)	5	-	1,846	-
非流動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 25,385,179	100	24,475,000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xx 短期借款(附註六(七)、八及九)	\$ 1,640,164	6	1,834,087	7
21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	-	53	-
212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七)、八及九)	41,763	-	42,358	-
2150 應付票據	912,874	3	931,896	4
2170 應付帳款	2,735,380	11	2,394,744	10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一)及(十六))	1,987,773	8	1,758,433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81,963	1	315,595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八))	478,514	2	426,786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40,789	1	176,665	1
流動負債合計	\$ 8,319,220	32	7,880,617	32
非流動負債：				
25xx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九))	136,467	1	136,019	1
2530 長期借款(附註六(七)、八及九)	49,668	-	92,733	-
254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二))	641,860	3	563,254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29,887	-	4,966	-
非流動負債合計	\$ 857,882	4	796,972	3
負債總計	\$ 9,177,102	36	8,677,589	3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五)、(九)、(十一)、(十二)及(十三))：				
3110 普通股股本	3,974,954	16	3,974,954	16
3200 資本公積	1,568,318	6	1,574,389	7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920,537	8	1,722,804	7
3350 未分配盈餘	8,600,073	34	7,420,603	31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520,610	42	9,143,407	38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7,522	-	564,866	2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34,846	-	32,977	-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五)及(九))	72,368	-	597,843	2
3xxx 權益總計	16,136,250	64	15,290,593	63
2-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71,827	-	506,818	2
	16,208,077	64	15,797,411	65
	\$ 25,385,179	100	24,475,000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黃維金



董事長：黃維金



會計主管：林玉女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三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八)及(十五))	\$ 23,939,699	100	22,644,10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及(十一))	19,555,849	82	19,310,837	85
5900 營業毛利	4,383,850	18	3,333,268	15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十一)、(十六)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686,087	3	631,334	3
6200 管理費用	522,758	2	440,891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5,882	1	197,358	1
營業費用合計	1,364,727	6	1,269,583	6
6900 營業淨利	3,019,123	12	2,063,685	9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六)、(九)及(十七))：				
7010 其他收入	429,635	2	478,424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89,802)	-	55,226	-
7050 財務成本	(37,459)	-	(31,524)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02,374	2	502,126	3
7900 稅前淨利	3,321,497	14	2,565,811	12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二))	864,983	4	651,356	3
8200 本期淨利	2,456,514	10	1,914,455	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一)、(十二)及(十八))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7,222)	-	28,811	-
8349 與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6,355	-	(4,760)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0,867)	-	24,05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08,738)	(2)	(43,307)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869	-	(30,264)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506,869)	(2)	(73,571)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37,736)	(2)	(49,520)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918,778	8	1,864,935	9
8600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489,038	10	1,977,323	9
8620 非控制權益	(32,524)	-	(62,868)	-
	\$ 2,456,514	10	1,914,455	9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932,729	8	1,960,241	9
8720 非控制權益	(13,951)	-	(95,306)	-
	\$ 1,918,778	8	1,864,935	9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四))	\$ 6.26		4.9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四))	\$ 6.21		4.94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維金



經理人：黃維金



會計主管：林玉女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合計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額	
			未分配 盈餘	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可供出售 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合計	合計					
\$ 3,974,954	1,571,014	1,545,905	6,468,889	8,014,794	577,464	63,241	640,705	14,201,467	613,283	14,814,750	
-	-	176,899	(176,899)	-	-	-	-	-	-	-	
-	-	-	(874,490)	(874,490)	-	-	-	(874,490)	(11,159)	(885,649)	
-	-	-	1,977,323	1,977,323	-	-	-	1,977,323	(62,868)	1,914,455	
-	-	-	25,780	25,780	(12,598)	(30,264)	(42,862)	(17,082)	(32,438)	(49,520)	
-	-	-	2,003,103	2,003,103	(12,598)	(30,264)	(42,862)	1,960,241	(95,306)	1,864,935	
-	3,375	-	-	-	-	-	-	3,375	-	3,375	
3,974,954	1,574,389	1,722,804	7,420,603	9,143,407	564,866	32,977	597,843	15,290,593	506,818	15,797,411	
-	-	197,733	(197,733)	-	-	-	-	-	-	-	
-	-	-	(1,033,488)	(1,033,488)	-	-	-	(1,033,488)	-	(1,033,488)	
-	-	-	2,489,038	2,489,038	-	-	-	2,489,038	(32,524)	2,456,514	
-	-	-	(30,834)	(30,834)	(527,344)	1,869	(525,475)	(556,309)	18,573	(537,736)	
-	-	-	2,458,204	2,458,204	(527,344)	1,869	(525,475)	1,932,729	(13,951)	1,918,778	
-	(6,071)	-	(47,513)	(47,513)	-	-	-	(53,584)	(421,040)	(474,624)	
\$ 3,974,954	1,568,318	1,920,537	8,600,073	10,520,610	37,522	34,846	72,368	16,136,250	71,827	16,208,077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維金



經理人：黃維金



會計主管：林玉女

敬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321,497	2,565,81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092,696	880,331
備抵壞帳提列數	66,733	1,419
利息費用	37,459	31,524
利息收入	(98,887)	(119,833)
股利收入	(886)	(88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7,815	21,635
處分投資利益	(9,863)	(40,473)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4,718
長期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1,622	1,688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106,689	790,12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3,268)	5,330
應收帳款	(153,723)	(571,863)
其他應收款	16,592	10,506
存貨	(681,403)	99,195
預付款項	28,369	(41,151)
其他流動資產	43,329	24,06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750,104)	(473,92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53)	53
應付票據	(19,022)	16,684
應付帳款	340,636	(218,668)
其他應付款	234,269	(58,906)
負債準備－流動	51,728	255,087
其他流動負債	5,290	9,210
淨確定福利負債	(5,945)	(15,50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606,903	(12,04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43,201)	(485,971)
調整項目合計	963,488	304,15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284,985	2,869,963
收取之利息	98,290	128,434
支付之利息	(39,992)	(24,081)
支付之所得稅	(726,454)	(536,79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616,829	2,437,52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314,032)	(1,013,495)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323,451	2,254,5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80,806)	(2,141,08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8,124	16,86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減少	27,385	331,096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841	79
預付設備款增加	(143,990)	(94,849)
收取之股利	886	88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77,141)	(646,00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928,280	4,057,920
短期借款償還	(4,122,203)	(4,607,044)
舉借長期借款	-	72,968
償還長期借款	(43,660)	(27,399)
發放現金股利	(1,033,488)	(874,490)
分配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	(11,159)
非控制權益變動	(474,624)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45,695)	(1,389,20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76,211)	18,90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917,782	421,22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909,412	3,488,19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827,194	3,909,41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維金



經理人：黃維金



會計主管：林玉女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八年九月二十六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一)電子用印刷線路板及電子材料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二)沖床及鋼鐵類之電子用印刷線路板模具之製造加工買賣。(三)絕緣板之製造加工買賣。(四)前項有關進出口貿易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民國一〇五年七月十八日金管證審字第1050026834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前發布，並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前述將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生效，但合併公司尚未採用之理事會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經評估後認為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第十五號業經金管會通過自一〇七年一月一日生效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之修正(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2018年1月1日
2014-2016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4.5.28 2016.4.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p>新準則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p> <p>2016.4.12發布修正規定闡明下列項目：辨認履約義務、主理人及代理人之考量、智慧財產之授權及過渡處理。</p>
2013.11.19 2014.7.2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p>新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主要修正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分類及衡量：金融資產係按合約現金流量之特性及企業管理資產之經營模式判斷，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另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數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減損：新預期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已發生損失模式。 • 避險會計：採用更多原則基礎法之規定，使避險會計更貼近風險管理，包括修正達成、繼續及停止採用避險會計之規定，並使更多類型之暴險可符合被避險項目之條件等。
2016.1.1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p>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 •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類似。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除另有註明者(參閱各項目會計政策之說明)外,主要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為表達貨幣。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依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子公司其他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列示如下：

投 資 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5.12.31	104.12.31	
本公司	VEGA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Co., Ltd. (以下簡稱VEGA公司)	一般投資業 務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Chin-Poon Japan Co., Ltd. (以下簡稱敬鵬Japan公司)	印刷電路板 之銷售業務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泰國Draco PCB Public Co., Ltd. (以下簡稱泰國Draco公司)	印刷電路板 之產銷業務	95.53 %	52.59 %	註
VEGA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Co., Ltd.	Chin-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以下簡稱敬鵬開曼公司)	一般投資業 務	100.00 %	100.00 %	
Chin-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Chin-Poon (Changshu) Electronic Co., Ltd (以下簡稱敬鵬常熟公司)	印刷電路板 之產銷業務	100.00 %	100.00 %	

註：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向非控制權益購入泰國Draco公司之股份計106,121千股，價款為474,624千元，購買後持股比例由52.59%增加至95.53%，並因而分別調整減列資本公積6,071千元及保留盈餘47,513千元。

(四)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本期淨利(損)。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及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且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或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為交易目的而發生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或因營業而產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依持有之目的分為下列各類：

(1)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債務工具投資之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款提列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費用項下。應收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 金融負債

(1) 負債及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合併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無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本公司持有子公司發行之債券，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應視為發行公司收回所發行之債券。

(2)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為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為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3.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及後續評價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八)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係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變動製造費用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固定製造費用則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但因產能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應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實際產量若高於正常產能，應以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存貨之續後衡量則依存貨之各類別逐項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存貨之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時，應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並將該沖減之金額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若續後期間淨變現價值增加，則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數，並認列為銷貨成本之減少。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各類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二至六十年
機器設備	二至十年
其他設備	二至四十年
租賃改良	十五至三十年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租 賃

1.承 租 人

合併公司之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長期預付租金

係敬鵬常熟公司之土地使用權，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有效使用年限(五十年)內按直線法攤銷，並依預期攤銷期間分別帳列流動資產項下之預付租金和非流動資產項下長期預付租金。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二)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唯若短期負債準備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合併公司銷售商品退回及折讓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退回及折讓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衡量估計。

(十三)收入認列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合併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予以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六)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母公司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其因累積盈餘、資本公積轉增資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加計為流通在外股數。若未分配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之基準日在財務報告提出日之前，亦追溯調整計算之。

本公司尚未經董事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若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者，應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計算基礎。於次年度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嗣後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行員工酬勞，股票紅利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十七)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合併財務報告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之資訊。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存貨續後衡量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之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而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續後衡量主要係依目前市場銷售價格為評估基礎，故可能因產業環境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

(二)銷貨退回及折讓之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依據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針對不同類型之產品，估計未來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年度列為銷售收入之減項。合併公司定期檢視該估計基礎並於適當時予以修正，任何估計基礎之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銷貨退回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估列。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5.12.31</u>	<u>104.12.31</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195	2,330
活期存款	3,279,230	2,110,819
定期存款	1,454,295	1,613,459
支票存款	<u>91,474</u>	<u>182,804</u>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4,827,194</u>	<u>3,909,412</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九)。

合併公司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定期存單係列報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項下，請詳附註六(二)。

(二)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u>105.12.31</u>	<u>104.12.31</u>
遠期外匯	\$ <u>-</u>	<u>53</u>

按公允價值衡量認列於損益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七)。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u>帳面價值</u> <u>負債</u>	<u>名目本金</u> <u>(千元)</u>	<u>到期期限</u>
104年12月31日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 <u>53</u>	USD 574	105.3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無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5.12.31</u>	<u>104.12.31</u>
流 動：		
受益憑證	\$ 1,101,307	1,098,770
非 流 動：		
國內上櫃公司股票	<u>11,755</u>	<u>13,286</u>
合 計	<u>\$ 1,113,062</u>	<u>1,112,056</u>

處分投資損益及股利收入請詳附註六(十七)。按公允價值再衡量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十八)。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十九)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信用、貨幣及利率暴險。

3.敏感度分析—證券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u>其他綜合</u> <u>損益稅後</u> <u>金 額</u>	<u>稅後損益</u>	<u>其他綜合</u> <u>損益稅後</u> <u>金 額</u>	<u>稅後損益</u>
<u>報導日證券價格</u>				
上漲1%	\$ <u>11,131</u>	<u>-</u>	<u>11,121</u>	<u>-</u>
下跌1%	\$ <u>(11,131)</u>	<u>-</u>	<u>(11,121)</u>	<u>-</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其他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原始到期日為三個月至一年以內及一年以上之銀行定期存單，分別列入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如下：

	105.12.31	104.12.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94,193	1,182,046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412,938	363,138
合 計	\$ 1,507,131	1,545,184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5.12.31	104.12.31
應收票據	\$ 12,430	9,162
應收帳款	5,025,889	4,872,148
其他應收款	96,508	120,456
減：備抵壞帳－應收票據	694	694
備抵壞帳－應收帳款	79,917	13,166
	\$ 5,054,216	4,987,906

合併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12.31	104.12.31
逾期30天以下	\$ 139,792	115,137
逾期31~180天	49,568	83,202
	\$ 189,360	198,339

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壞帳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13,860	-	13,860
認列之減損損失	66,733	-	66,733
匯率影響數	18	-	18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80,611	-	80,611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12,786	-	12,786
認列之減損損失	1,419	-	1,419
匯率影響數	(345)	-	(345)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3,860</u>	<u>-</u>	<u>13,860</u>

於決定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除應收關係人款項外，由於歷史經驗顯示帳齡超過180天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180天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已認列100%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1至180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上述個別評估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應收款項帳面金額與預期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四)存 貨

	105.12.31	104.12.31
製 成 品	\$ 1,880,476	1,458,500
在 製 品	1,326,070	1,371,242
原 物 料	718,292	413,693
	<u>\$ 3,924,838</u>	<u>3,243,435</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出售廢品及下腳廢料產生之相關收益而減列營業成本分別為495,660千元及489,435千元。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1,682千元及22,520千元，並已列報為營業成本。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取得非控制權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以現金474,624千元，增加取得泰國Draco公司之股權，使權益由52.59%增加至95.53%，並因而調整減列資本公積6,071千元及保留盈餘47,513千元。

合併公司對上列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105.12.31
購入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421,040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對價	(474,624)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u>\$ (53,584)</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一月十四日執行轉換所持有泰國Draco公司可轉換公司債計1,750,000張，轉換價格為每股5.4元泰銖，轉換泰國Draco公司普通股計31,328千股，執行轉換後致本公司對泰國Draco公司之持股比由45.71%增加至52.59%，並因而認列資本公積3,375千元。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未 完 工 程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839,016	3,475,696	10,100,153	2,670,177	14,671	709,465	17,809,178
增 添	-	18,813	326,500	112,703	609	79,969	538,594
處 分	-	(1,678)	(134,780)	(59,194)	-	-	(195,652)
重分類轉入(出)	-	58,413	763,253	139,591	-	(735,860)	225,397
匯率變動之影響	(1,056)	(109,021)	(275,822)	(94,534)	-	(7,121)	(487,554)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837,960</u>	<u>3,442,223</u>	<u>10,779,304</u>	<u>2,768,743</u>	<u>15,280</u>	<u>46,453</u>	<u>17,889,963</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843,186	2,955,321	8,767,270	2,145,407	14,671	944,006	15,669,861
增 添	-	98,367	1,167,697	108,186	-	797,267	2,171,517
處 分	-	-	(78,305)	(45,271)	-	-	(123,576)
重分類轉入(出)	-	442,152	292,564	473,944	-	(1,009,681)	198,979
匯率變動之影響	(4,170)	(20,144)	(49,073)	(12,089)	-	(22,127)	(107,603)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839,016</u>	<u>3,475,696</u>	<u>10,100,153</u>	<u>2,670,177</u>	<u>14,671</u>	<u>709,465</u>	<u>17,809,178</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	1,041,898	6,316,919	1,499,102	2,355	289	8,860,563
本年度折舊	-	106,565	748,049	237,485	597	-	1,092,696
處 分	-	(1,678)	(117,285)	(50,750)	-	-	(169,713)
重分類轉入(出)	-	-	285	-	-	(285)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9,897)	(162,933)	(62,837)	-	(4)	(265,671)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106,888</u>	<u>6,785,035</u>	<u>1,623,000</u>	<u>2,952</u>	<u>-</u>	<u>9,517,875</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947,739	5,762,080	1,349,700	1,781	-	8,061,300
本年度折舊	-	100,266	598,089	181,402	574	-	880,331
減 損	-	3,648	9,489	1,292	-	289	14,718
處 分	-	-	(56,709)	(28,369)	-	-	(85,07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9,755)	3,970	(4,923)	-	-	(10,708)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041,898</u>	<u>6,316,919</u>	<u>1,499,102</u>	<u>2,355</u>	<u>289</u>	<u>8,860,563</u>
帳面價值：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837,960</u>	<u>2,335,335</u>	<u>3,994,269</u>	<u>1,145,743</u>	<u>12,328</u>	<u>46,453</u>	<u>8,372,088</u>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839,016</u>	<u>2,433,798</u>	<u>3,783,234</u>	<u>1,171,075</u>	<u>12,316</u>	<u>709,176</u>	<u>8,948,615</u>
民國104年1月1日	<u>\$ 843,186</u>	<u>2,007,582</u>	<u>3,005,190</u>	<u>795,707</u>	<u>12,890</u>	<u>944,006</u>	<u>7,608,561</u>

1.處分損益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損益，請詳附註六(十七)。

2.減損損失

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公司因泰國市場對於單面板及雙面板需求不如預期，合併公司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評估其可回收金額，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14,718千元，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擔保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供作為長、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七)長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短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短期借款

105.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擔保銀行借款	THB	2.35~2.9	106	\$ 98,430
無擔保銀行借款	USD	1.09~1.55	106	1,304,181
無擔保銀行借款	EUR	0.44~1.62	106	237,553
合計				<u>\$ 1,640,164</u>

104.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擔保銀行借款	USD	1.0174~1.15	105	\$ 591,732
無擔保銀行借款	USD	1.0174~1.35	105	838,287
無擔保銀行借款	EUR	0.57~1.60	105	287,926
無擔保銀行借款	JPY	0.62~1.09	105	81,990
信用狀借款	THB	2.35~2.65	105	34,152
合計				<u>\$ 1,834,087</u>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尚未動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4,368,059千元及4,885,405千元。

2.長期借款

105.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擔保銀行借款	THB	4.50	108	\$ <u>91,431</u>
流動				\$ 41,763
非流動				49,668
合計				<u>\$ 91,431</u>

104.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擔保銀行借款	THB	4.50	108	\$ <u>135,091</u>
流動				\$ 42,358
非流動				92,733
合計				<u>\$ 135,091</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有關合併公司利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3. 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八) 負債準備

	備抵銷貨 退回及折讓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426,786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00,048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45,541)
匯率影響數	(2,779)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478,514</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171,699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255,192
匯率影響數	(105)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426,786</u>

銷貨退回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期認列為營業收入減項。

(九) 應付公司債

合併公司應付公司債明細如下：

	105.12.31	104.12.31
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142,579	140,314
匯率影響數	(6,112)	(4,295)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u>\$ 136,467</u>	<u>136,019</u>
權益組成部分－轉換權(列報於非控制權益)	<u>\$ 10,519</u>	<u>10,519</u>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費用(列報於財務成本)	<u>\$ 2,396</u>	<u>2,343</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泰國Draco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八月二十日在泰國債券市場協會(ThaiBMA)發行6,000,000張，每張面額泰銖100元之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計564,540千元(泰銖600,000千元)，其中由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八月二十日購入上述公司債計4,417,944張，購買價款為415,905千元(泰銖441,794千元)。依規定母公司持有子公司債券，應視為發行公司推定收回所發行之債券。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十四日執行轉換所持有泰國Draco公司可轉換公司債計1,750,000張，轉換價格為每股5.4元泰銖，轉換泰國Draco公司普通股股票計31,328千股，及附加現金給付5,650千元。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泰國Draco公司發行之公司債均為2,667,944張，其票面金額分別為239,928千元(泰銖266,794千元)及243,343千元(泰銖266,794千元)，業已依上述規定處理。

2. 流通在外應付公司債票面金額如下：

	105.12.31	104.12.31
發行時轉換公司債總票面金額	\$ 564,540	564,540
累積已轉換金額	(168,367)	(168,367)
匯率影響數	(13,971)	(8,530)
	382,202	387,643
母公司持有視為推定收回金額	(239,928)	(243,343)
期末轉換公司債票面金額餘額	\$ 142,274	144,300

3. 泰國Draco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將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分別認列權益及負債，相關資訊如下：

	發行時 (103.8.20)
發行時轉換公司債之複利現值	\$ 524,646
發行時權益組成要素(即轉換權)	39,894
	\$ 564,540

4. 泰國Draco公司發行上述公司債之承銷費用為4,215千元。上述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 票面利率：5.19%。
- (2) 有效利率：7.20%，於每年六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支付利息。
- (3) 發行期間：五年(民國一〇三年八月二十日至一〇八年八月十九日)。
- (4) 轉換期間：債券持有人自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於每年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可轉換公司債之到期日，依轉換辦法行使轉換權利。
- (5) 轉換價格：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5.4元泰銖，公司債發行後於轉換期間以每張面額100泰銖以轉換價格泰銖5.40元轉換該公司普通股股票17.901852股及附加現金給付泰銖3.33元，總轉換股數不得超過107,411千股。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泰國Draco公司對該轉換公司債無提前贖回權，債券持有人對該轉換公司債無賣回權。

(十)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一年內	\$ 35,919	26,579
一年至五年	82,832	66,073
超過五年	-	3,074
	<u>\$ 118,751</u>	<u>95,726</u>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廠房及停車位。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五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租金支付於更新租賃合約時調整以反映市場租金。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成本及費用分別為48,115千元及35,829千元。

(十一)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481,378	439,74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451,491)</u>	<u>(434,775)</u>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	<u>\$ 29,887</u>	<u>4,966</u>

合併公司一般員工及經理人之確定福利計畫係分別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及中華郵政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404,297千元，中華郵政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47,194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439,741	462,321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4,644	15,20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2,527	(25,113)
計畫支付之福利	<u>(5,534)</u>	<u>(12,675)</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481,378</u>	<u>439,741</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34,775	417,795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8,028	6,796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4,695)	3,698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7,527	17,405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u>(4,144)</u>	<u>(10,919)</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451,491</u>	<u>434,775</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6,574	7,471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u>42</u>	<u>941</u>
	<u>\$ 6,616</u>	<u>8,412</u>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營業成本	\$ 4,414	5,288
推銷費用	328	224
管理費用	1,770	2,860
研究發展費用	<u>104</u>	<u>40</u>
	<u>\$ 6,616</u>	<u>8,412</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23,680)	5,131
本期認列	<u>37,222</u>	<u>(28,811)</u>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13,542</u>	<u>(23,680)</u>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折現率	1.125%~2.570%	1.625%~2.65%
未來薪資增加	1.00%~5.00%	1.00%~5.00%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7,167千元。

合併公司一般員工及經理人之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分別為20.78年及10.50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 加</u>	<u>減 少</u>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18,699)	19,650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9,420	(18,579)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17,325)	18,213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8,090	(17,29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敬鵬常熟公司係實施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當地法令提撥退休金，並將每期提撥之退休金認列為當期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92,166千元及180,223千元。

3.短期員工福利負債

	<u>105.12.31</u>	<u>104.12.31</u>
帶薪假負債	\$ <u>73,720</u>	<u>58,532</u>

(十二)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696,182	532,997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77,188	72,151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u>23,208</u>	<u>15,945</u>
	<u>796,578</u>	<u>621,093</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u>68,405</u>	<u>30,263</u>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u>\$ 864,983</u>	<u>651,356</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u>6,355</u>	<u>(4,760)</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稅前淨利	\$ <u>3,321,497</u>	<u>2,565,811</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564,654	436,188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173,985	102,352
股利收入	150	150
前期所得稅低估數	23,208	15,945
免稅所得	(2,483)	(6,880)
認列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	10,030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77,188	72,15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26,221	21,538
其他	<u>2,060</u>	<u>(118)</u>
合計	\$ <u>864,983</u>	<u>651,356</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課稅損失	\$ <u>57,291</u>	<u>31,568</u>

該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u>虧損年度</u>	<u>尚未扣除 之虧損</u>	<u>得扣除之 最後年度</u>
民國一〇三年度	\$ 50,150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107,690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五年度	<u>131,106</u>	民國一一〇年度
	\$ <u>288,946</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依權益法 認列之 國外 投資收益	未實現 兌換利益	其 他	合 計
民國105年1月1日	\$ 564,108	(854)	-	563,254
借記損益表	77,368	854	384	78,606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641,476</u>	<u>-</u>	<u>384</u>	<u>641,860</u>
民國104年1月1日	\$ 501,250	14,113	-	515,363
借記(貸記)損益表	62,858	(14,967)	-	47,891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564,108</u>	<u>(854)</u>	<u>-</u>	<u>563,254</u>

遞延所得稅資產：

	確定福 利計畫	存貨跌 價損失	備抵壞帳 及折讓	負債準備	其 他	合 計
民國105年1月1日	\$ 1,193	13,591	16,664	74,888	13,884	120,220
貸記(借記)損益表	(1,735)	1,755	4,805	9,135	(3,759)	10,201
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6,355	-	-	-	-	6,355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5,813</u>	<u>15,346</u>	<u>21,469</u>	<u>84,023</u>	<u>10,125</u>	<u>136,776</u>
民國104年1月1日	\$ 7,690	8,215	40,687	26,030	24,730	107,352
貸記(借記)損益表	(1,737)	5,376	(24,023)	48,858	(10,846)	17,628
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4,760)	-	-	-	-	(4,760)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1,193</u>	<u>13,591</u>	<u>16,664</u>	<u>74,888</u>	<u>13,884</u>	<u>120,220</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4.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330,898	330,898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u>8,269,175</u>	<u>7,089,705</u>
	<u>\$ 8,600,073</u>	<u>7,420,603</u>
	<u>105.12.31</u>	<u>104.12.31</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416,573</u>	<u>1,169,119</u>

本公司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後，民國一〇六年度對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20.79%；民國一〇五年度就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實際為20.56%。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獲配之股利淨額或盈餘，其可扣抵稅額修正為原扣抵稅額之半數。另外因股東所獲配股利淨額或盈餘淨額之可扣抵稅額中屬已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實際繳納之稅額，亦得以該稅額之半數抵繳其扣繳之稅額。

(十三)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本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4,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前述額定股本總額中已發行股份均為普通股397,495千股。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現金增資溢價發行	\$ 630,382	630,382
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937,936	937,936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異	-	6,071
	<u>\$ 1,568,318</u>	<u>1,574,389</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應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後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股東股息及股東紅利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八十)外，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分配將考量企業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財務規劃情形，在平衡股利原則下，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其中現金股利佔當次股利分派總額之比率以不低於百分之二十，惟公司自外界取得足夠資金支應當年度資金需求時，將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至少提撥百分之五十發放現金股利，實際盈餘分派之數額、種類及比率，仍視實際獲利與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四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配股率 /股(元)	金額	配股率 /股(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2.60	<u>1,033,488</u>	2.20	<u>874,490</u>

4. 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 之兌換 差額	備供出 售投資	非控制 權益	合計
民國105年1月1日	\$ 564,866	32,977	(25,749)	572,09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527,344)	-	18,606	(508,73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 益	-	1,869	-	1,869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37,522</u>	<u>34,846</u>	<u>(7,143)</u>	<u>65,225</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 之兌換 差額	備供出 售投資	非控制 權益	合計
民國104年1月1日	\$ 577,464	63,241	4,960	645,66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12,598)	-	(30,709)	(43,30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 益	-	10,209	-	10,209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 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	(40,473)	-	(40,473)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564,866</u>	<u>32,977</u>	<u>(25,749)</u>	<u>572,094</u>

(十四)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本公司計算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105年度	104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u>\$ 2,489,038</u>	<u>1,977,32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397,495</u>	<u>397,495</u>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u>\$ 6.26</u>	<u>4.97</u>

2.稀釋每股盈餘

	105年度	104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u>\$ 2,489,038</u>	<u>1,977,32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397,495	397,49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u>3,081</u>	<u>3,062</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400,576</u>	<u>400,557</u>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u>\$ 6.21</u>	<u>4.94</u>

(十五)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商品銷售	\$ 24,286,797	22,888,671
加工收入	<u>12,307</u>	<u>43,637</u>
	24,299,104	22,932,308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359,405</u>	<u>288,203</u>
	<u>\$ 23,939,699</u>	<u>22,644,105</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當年獲利金額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及當年度獲利金額不得超過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63,782千元及105,196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6,200千元及14,85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十七)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收入	\$ 98,887	119,833
賠償收入	75,209	146,285
股利收入	886	886
其 他	254,653	211,420
	\$ 429,635	478,424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 (71,775)	54,443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9,863	40,47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淨損失	-	(5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淨額	(17,815)	(21,63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14,718)
其 他	(10,075)	(3,284)
	\$ (89,802)	55,226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35,063	29,181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u>2,396</u>	<u>2,343</u>
	<u>\$ 37,459</u>	<u>31,524</u>

(十八)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之重分類調整

合併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之重分類調整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當年度產生之公允價值淨變動數	\$ 11,732	10,209
公允價值淨變動數重分類至損益	<u>(9,863)</u>	<u>(40,473)</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淨變動數	<u>\$ 1,869</u>	<u>(30,264)</u>

(十九)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12,513,459千元及11,565,686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應收帳款之交易對象顯著集中於大陸、德國及美國地區，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屬於大陸、德國及美國地區者分別約占55%及68%。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u>帳面金額</u>	<u>合 約 現金流量</u>	<u>1年以內</u>	<u>1-2年</u>	<u>2-5年</u>	<u>超過5年</u>
105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98,430	101,014	101,014	-	-	-
無擔保銀行借款	1,541,734	1,567,481	1,567,481	-	-	-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41,763	43,642	43,642	-	-	-
應付票據	912,874	912,874	912,874	-	-	-
應付帳款	2,735,380	2,735,380	2,735,380	-	-	-
其他應付款	916,556	916,556	916,556	-	-	-
應付公司債	136,467	142,274	-	-	142,274	-
長期借款	<u>49,668</u>	<u>56,373</u>	<u>-</u>	<u>-</u>	<u>56,373</u>	<u>-</u>
	<u>\$ 6,432,872</u>	<u>6,475,594</u>	<u>6,276,947</u>	<u>-</u>	<u>198,647</u>	<u>-</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591,732	598,145	598,145	-	-	-
無擔保銀行借款	1,242,355	1,262,357	1,262,357	-	-	-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42,358	44,264	44,264	-	-	-
應付票據	931,896	931,896	931,896	-	-	-
應付帳款	2,394,744	2,394,744	2,394,744	-	-	-
其他應付款	774,173	774,173	774,173	-	-	-
應付公司債	136,019	144,300	-	-	144,300	-
長期借款	92,733	109,425	-	-	109,425	-
其他遠期外匯合約：						
流 出	53	53	53	-	-	-
	<u>\$ 6,206,063</u>	<u>6,259,357</u>	<u>6,005,632</u>	<u>-</u>	<u>253,725</u>	<u>-</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12.31			104.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69,486	32.2020	5,457,788	138,073	32.8740	4,539,012
日 幣	962,890	0.2765	266,239	411,826	0.2733	112,552
歐 元	11,831	33.9361	401,498	12,802	35.9908	460,754
泰 銖	275,521	0.8993	247,776	59,547	0.9121	54,313
人 民 幣	128,085	4.6358	593,776	171,396	5.0623	867,65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65,020	32.2020	2,093,774	61,069	32.8740	2,007,582
日 幣	115,453	0.2765	31,923	422,612	0.2733	115,500
歐 元	7,748	33.9361	262,937	8,336	35.9908	300,019

(2) 匯率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日幣、歐元、泰銖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38,001千元及29,973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71,775)千元及54,443千元。

4.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於報導日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淨利將減少或增加14,372千元及16,344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5.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5.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受益憑證－開放 型基金	\$ 1,101,307	1,101,307	-	-	1,101,307
國內上櫃股票	11,755	11,755	-	-	11,755
小計	<u>1,113,062</u>	<u>1,113,062</u>	<u>-</u>	<u>-</u>	<u>1,113,062</u>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4,827,194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4,957,708	-	-	-	-
其他應收款	96,508	-	-	-	-
其他金融資產	1,518,987	-	-	-	-
小計	<u>11,400,397</u>	<u>-</u>	<u>-</u>	<u>-</u>	<u>-</u>
合計	<u>\$ 12,513,459</u>	<u>1,113,062</u>	<u>-</u>	<u>-</u>	<u>1,113,062</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5.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640,164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91,431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3,648,254	-	-	-	
其他應付款	916,556	-	-	-	
應付公司債	136,467	-	-	-	
合 計	<u>\$ 6,432,872</u>	<u>-</u>	<u>-</u>	<u>-</u>	
		104.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 1,098,770	1,098,770	-	-	
國內上櫃股票	13,286	13,286	-	-	
小 計	<u>1,112,056</u>	<u>1,112,056</u>	<u>-</u>	<u>-</u>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3,909,412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4,867,450	-	-	-	
其他應收款	120,456	-	-	-	
其他金融資產	1,556,312	-	-	-	
小 計	<u>10,453,630</u>	<u>-</u>	<u>-</u>	<u>-</u>	
合 計	<u>\$ 11,565,686</u>	<u>1,112,056</u>	<u>-</u>	<u>1,112,056</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 53	-	53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834,087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35,091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3,326,640	-	-	-	
其他應付款	774,173	-	-	-	
應付公司債	136,019	-	-	-	
小 計	<u>6,206,010</u>	<u>-</u>	<u>-</u>	<u>-</u>	
合 計	<u>\$ 6,206,063</u>	<u>-</u>	<u>53</u>	<u>53</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上櫃公司股票及開放型基金等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及基金淨值決定。

B.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金融機構提供之遠期匯率評價。

(3)公允價值層級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A.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B.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C.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合併公司未有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

(4)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均無重大將第二級金融資產移轉至第一級之情形。

(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日常營運以及各種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本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授權經營檢討管理委員會負責發展及控管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相關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監察人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與監察人。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合併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合併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合併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壞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2)投 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定期依核決權限呈報公司管理階層。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 證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提供背書保證之情形詳附註十三。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使用作業基礎成本制以估計其產品及服務之成本，以協助合併公司監控現金流量需求及最適之投資現金報酬。一般而言，合併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另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共計4,368,059千元及4,885,045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市場利率、匯率及金融商品價格變動，而使合併公司因從事相關交易而遭受之可能損失。為管理匯率風險，合併公司將持有之外幣淨部位維持於一定限額內，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以規避可能之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及非流動係投資於國內上櫃公司股票及開放式貨幣型基金，故市場價格變動終將使投資價值波動。為管理市場風險，合併公司從事之金融商品投資均選擇信譽良好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透過專業經理人管理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銀行存款；金融負債為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惟該相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因利率變動對公平價值之影響並不重大。

(廿一)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合併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非控制權益。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負債總額	\$ 9,177,102	8,677,589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4,827,194</u>	<u>3,909,412</u>
淨負債	<u>\$ 4,349,908</u>	<u>4,768,177</u>
權益總額	<u>\$ 16,208,077</u>	<u>15,797,411</u>
負債資本比率	<u>27 %</u>	<u>30 %</u>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82,917	78,764
退職後福利	916	916
離職福利	1,658	517
其他長期福利	101	20
	\$ 85,592	80,217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均提供成本3,778千元之汽車6輛，供主要管理人員使用。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5.12.31	104.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短期及長期銀行借款	\$ 29,757	51,198
房屋及建築	短期及長期銀行借款	199,673	159,339
受限制銀行存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短期銀行借款	-	1,846
		\$ 229,430	212,38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為購買原物料及機器設備已開出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約為28,226千元及1,329千元，均未支付保證金。
- (二)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為遠期信用狀借款、國內信用狀及外勞保證等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為1,360,000千元及1,280,000千元；自行具結擔保之原料進口記帳關稅分別為30,000千元及15,000千元。
- (三)合併公司為擴建廠房與廠商簽訂工程及購買固定資產合約，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完工合約總價款分別約為210,377千元及1,019,714千元，各該年度已支付價款分別約為126,365千元及901,567千元，帳列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項下。
- (四)達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向桃園地方法院對本公司提起民事訴訟，主張本公司銷售予達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部分產品品質不良，向本公司求償86,330千元(美金2,973千元)。桃園地方法院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二十六日一審判決駁回上述案件，而後因達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亦未對該判決結果提起上訴，故桃園地方法院於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二十九日對上述案件所為之一審判決確定。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108,157	443,315	4,551,472	3,678,006	429,197	4,107,203
勞健保費用	319,120	22,665	341,785	301,509	23,694	325,203
退休金費用	178,396	20,386	198,782	164,578	24,057	188,63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63,053	26,104	289,157	196,933	23,248	220,181
折舊費用	1,055,339	37,357	1,092,696	845,126	35,205	880,331
攤銷費用	-	-	-	-	-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餘 額	實際動 支金額 (註四)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三)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呆帳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敬鵬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	Chin Poon Japan Co., Ltd.	其他應收關 係人款項	是	7,855	6,912	6,912	1.5%	2	-	營運週轉	-	-	-	4,034,063 (註一)	4,034,063 (註一)
1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敬鵬(常熟) 電子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關 係人款項	是	1,102,464	966,060	966,060	1.8627%~ 2.10367%	2	-	營運週轉	-	-	-	3,318,246 (註二)	3,318,246 (註二)

註一：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累計均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五。

註二：資金貸與子公司總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累計均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

註三：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為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為2。

註四：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合併沖銷。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註二)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二)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二)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一)										
0	敬鵬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3	3,227,250	501,120	483,030	483,030	-	3.06%	4,034,063	Y	N	N
0	敬鵬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敬鵬(常熟)電子 有限公司	3	3,227,250	400,896	-	-	-	%	4,034,063	Y	N	Y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一：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二：本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五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賣情形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可轉換公司債： Draco PCB Public Co., Ltd. - 198A	本公司之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667,944	233,374	- %	233,374	244,811	(註一)
本公司	股票： 新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26,536	11,755	- %	11,755	14,615	
本公司	受益憑證：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4,546,621	360,099	- %	360,099	360,099	
本公司	未來資產所羅門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53,096	3,164	- %	3,164	3,164	
本公司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182,301	50,853	- %	50,853	50,828	
本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2,517,404	155,466	- %	155,466	155,466	
本公司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9,043,331	297,113	- %	297,113	297,113	
本公司	德盛安聯全球債券基金-A類(累積)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516,420	30,826	- %	30,826	31,380	
本公司	德盛安聯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6,421,100	203,786	- %	203,786	203,786	

註一：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合併沖銷。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利益	股數	金額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華潤元大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華潤元大基金	-	-	-	1,312,250	-	1,322,113	1,312,250	9,863	-	-	
本公司	股票： Draco PCB Public Co., Ltd.	採權益法之投資	Draco PCB Public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29,982,641	467,826	106,120,969	474,624	-	-	-	-	236,103,610	942,450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註二)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註二)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本公司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之母公司	進貨	506,771	26.81 %	註一	-	-	(115,946)	(34.76) %	
本公司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506,771)	(2.74) %	註一	-	-	115,946	3.22 %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 (銷)貨	金額 (註二)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註二)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本公司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具控制能力之轉投資公司	進貨	1,562,680	17.01 %	註一	-	-	(293,864)	(10.77) %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銷貨)	(1,562,680)	(26.92) %	註一	-	-	293,864	19.00 %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之子公司	進貨	1,298,008	68.67 %	註一	-	-	(205,253)	(61.53) %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之母公司	(銷貨)	(1,298,008)	(22.36) %	註一	-	-	205,253	13.27 %	
Chin Poon Japan Co., Ltd.	本公司	Chin Poon Japan Co., Ltd.之母公司	進貨	277,739	99.93 %	註一	-	-	(167,726)	(100.00) %	
本公司	Chin Poon Japan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277,739)	(1.50) %	註一	-	-	167,726	4.66 %	
Draco PCB Public Co., Ltd.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137,117	8.53 %	註一	-	-	(140,286)	(30.56) %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Draco PCB Public Co., Ltd.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137,117)	(2.36) %	註一	-	-	140,286	9.07 %	

註一：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進銷貨價格按各市場價格計算，收付款條件與一般客戶或廠商相較並無顯著差異。

註二：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合併沖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 項餘額(註一)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15,946	3.87 %	-	-	95,266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二日)	-
本公司	Chin Poon Japan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67,726	2.83 %	-	-	61,379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二日)	-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293,864	8.38 %	-	-	291,792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二日)	-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之母公司	205,253	8.40 %	-	-	197,844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二日)	-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之母公司	969,827 (註二)	- %	-	-	-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二日)	-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Draco PCB Public Co., Ltd.	子公司對子公司	140,286	1.77 %	-	-	-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二日)	-

註一：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合併沖銷。

註二：係包含本金966,060千元及應收利息3,767千元。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民國一〇五年度Draco PCB Public Co., Ltd.承作遠期外匯交易認列損失為56千元，列入外幣兌換損失淨額。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105年度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五)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四)
0	本公司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	1,562,680	註三	6.43 %
0	本公司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1	營業收入	506,771	註三	2.09 %
0	本公司	Chin Poon Japan Co., Ltd.	1	營業收入	277,739	註三	1.14 %
0	本公司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293,864	註三	1.16 %
1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成本	1,298,008	註三	5.34 %
1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69,827	依雙方約定利率計 收利息	3.82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1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進銷貨價格按各市場價格計算，收付款條件與一般客戶或廠商相較並無顯著差異。

註四、茲就該科目金額屬資產負債表科目占合併總資產1%以上及損益科目占合併總營收1%以上予以揭露。

註五、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合併沖銷。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 司本期損益 (註一)	本期編列 之投資損益 (註一)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註一)				
本公司	VEGA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一般投資業務	3,070,205	3,070,205	92,354,035	100 %	6,636,491	92,354,035	753,990	753,990	子公司 (註二)
本公司	Chin Poon Japan Co., Ltd.	日本	印刷電路板銷 售業務	3,229	3,229	180	100 %	6,207	180	812	812	子公司 (註二)
本公司	Draco PCB Public Co., Ltd.	Thailand	印刷電路板之 產銷業務	942,450	467,826	236,103,610	95.53 %	867,229	236,103,610	(145,143)	(111,965)	子公司 (註三)
VEGA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Co., Ltd.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Cayman Islands	一般投資業務	2,756,306	2,756,306	92,354,035	100 %	6,636,491	92,354,035	753,990	753,990	孫公司 (註二)

註一：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合併沖銷。

註二：係依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計列。

註三：係依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區出原 積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區出原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二及三)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本期編列 投資損益 (註二及三)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二及三)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匯出	收回						
敬鵬(常熟) 電子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 之產銷業務	2,536,825	(二)	2,536,825	-	2,536,825	-	716,372	100 %	2,536,825	716,372	5,233,738	844,735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一)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 透過第三地區再投資大陸。(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係本公司透過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再投資之公司)

(三) 其他方式。

註二：係依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計列。

註三：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合併沖銷。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536,825	2,686,050	9,681,750 (註一)

註一：淨值之60%。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三個應報導部門：台灣、中國大陸及其他，各部門分別自行製造及銷售相關產品。合併公司之營運決策者主要按地區性事業單位，並針對不同地區客戶之需求提供不同之產品。由於每一地區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行銷策略及服務模式，故須分別管理。

(二) 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稅前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由於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故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每一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5年度				
	台 灣	中 國 大 陸	所 有 其 他 部 門	調 整 及 銷 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7,419,356	2,772,608	3,747,735	-	23,939,699
部門間收入	<u>821,616</u>	<u>2,997,810</u>	<u>182,847</u>	<u>(4,002,273)</u>	<u>-</u>
收入總計	<u>\$ 18,240,972</u>	<u>5,770,418</u>	<u>3,930,582</u>	<u>(4,002,273)</u>	<u>23,939,699</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2,390,012</u>	<u>1,036,316</u>	<u>(104,831)</u>	<u>-</u>	<u>3,321,497</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4年度				合 計
	台 灣	中國大陸	所 有 其他部門	調 整 及銷除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6,484,804	3,039,235	3,120,066	-	22,644,105
部門間收入	<u>808,610</u>	<u>2,438,053</u>	<u>106,604</u>	<u>(3,353,267)</u>	-
收入總計	<u>\$ 17,293,414</u>	<u>5,477,288</u>	<u>3,226,670</u>	<u>(3,353,267)</u>	<u>22,644,105</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2,072,019</u>	<u>605,065</u>	<u>(111,273)</u>	<u>-</u>	<u>2,565,811</u>

上述應報導部門資訊重大調節項目說明如下：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數分別應銷除部門間收入4,002,273元及3,353,267元。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印刷電路板之生產及銷售，其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已於營運部門資訊中揭露。

(四)地區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台 灣	\$ 3,453,427	872,298
德 國	3,318,335	2,927,210
中 國	1,552,729	4,337,601
美 國	4,976,389	3,009,732
匈 牙 利	1,872,373	1,729,110
其 他	<u>8,766,446</u>	<u>9,768,154</u>
合 計	<u>\$ 23,939,699</u>	<u>22,644,105</u>
地 區 別	105.12.31	104.12.31
非流動資產：		
台 灣	\$ 5,139,058	5,252,485
中 國	2,372,004	2,853,429
泰 國	<u>1,039,731</u>	<u>1,108,516</u>
合 計	<u>\$ 8,550,793</u>	<u>9,214,430</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非流動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均無銷貨收入占合併綜合損益表上之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續後衡量

有關存貨續後衡量之相關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附註五(一)及附註六(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主要為電子用印刷線路板及電子材料。因科技快速變遷、市場需求的改變及生產技術更新，致原有之產品可能過時或不再符合市場需求，加上同業價格競爭，其相關產品的銷售需求及價格可能會有劇烈波動，導致存貨之成本低於淨變現價值之風險，而存貨續後衡量係仰賴管理階層透過各項內、外部證據評估，因此將存貨續後衡量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包括評估存貨續後衡量會計政策之合理性；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存貨庫齡變化情形之合理性；取得存貨續後衡量明細表，瞭解管理階層進行存貨續後衡量時所採用之銷售價格之合理性；選取樣本核對相關交易憑證，以驗證存貨淨變現價值之正確性，並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存貨續後衡量之揭露是否允當。

二、銷貨退回及折讓之負債準備

有關銷貨退回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之相關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附註五(二)及附註六(九)。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針對特定電子用印刷線路板商品，依據過去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於產品出售時估計未來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因銷貨退回及折讓之負債準備可能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且估列複雜程度較高，因此將銷貨退回及折讓之負債準備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包括瞭解管理階層估列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方式；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相關假設之合理性；取得銷貨退回及折讓之負債準備計算明細表，選取樣本核對相關憑證，以驗證管理階層對銷貨退回及折讓之負債準備其估計方法的合理性；並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銷貨退回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之揭露是否允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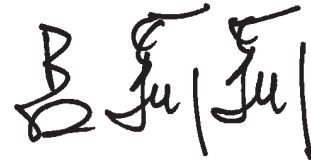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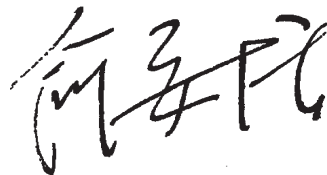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呂 莉 莉



會 計 師：

俞 安 恬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二日



敬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12.31		104.12.31	
	金額	%	金額	%
11xx 資產：				
1100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2,806,344	12	2,256,144	11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334,681	6	1,332,769	6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11,736	-	8,46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3,191,008	14	3,097,552	1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及七)	325,904	1	341,446	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	41,734	-	52,559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三)及七)	34,015	-	23,874	-
130x 存貨(附註六(四)及九)	2,682,641	12	2,210,133	10
1410 預付款項	42,139	-	34,850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81,727	-	81,025	-
流動資產合計	10,551,929	45	9,438,820	43
15xx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11,755	-	13,286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及(六))	7,509,927	32	7,156,971	3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七、八及九)	5,083,884	22	5,139,842	2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二))	110,772	1	94,169	-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九)	9,525	-	112,644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	-	6,700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4,913	-	5,009	-
非流動資產合計	12,730,776	55	12,528,621	57
資產總計	\$ 23,282,705	100	\$ 21,967,441	100
1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105.12.31 負債：				
104.12.31 負債：				
1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八)、八及九)	\$ 1,412,926	6	1,569,817	7
1125 應付票據	912,874	4	931,896	4
1150 應付帳款	1,493,346	7	1,289,557	6
117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321,774	1	210,947	1
118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一)、(十六)及七)	1,507,988	7	1,356,794	6
1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03,565	1	274,523	1
121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九))	445,061	2	397,636	2
130x 其他流動負債	90,989	-	82,424	-
流動負債合計	6,488,523	28	6,113,594	27
1479 非流動負債：				
15xx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二))	641,860	3	563,254	3
1523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16,072	-	-	-
非流動負債合計	657,932	3	563,254	3
負債總計	7,146,455	31	6,676,848	30
權益(附註六(六)、(十一)、(十二)及(十三))：				
1840 普通股股本	3,974,954	17	3,974,954	18
1915 保留盈餘：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1,568,318	7	1,574,389	7
法定盈餘公積	1,920,537	8	1,722,804	8
未分配盈餘	8,600,073	37	7,420,603	34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520,610	45	9,143,407	4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7,522	-	564,866	3
權益總計	34,846	-	32,977	-
負債及權益總計	72,368	-	597,843	3
1xxx 資產總計	16,136,250	69	15,290,593	7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3,282,705	100	\$ 21,967,441	10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黃維金



董事長：黃維金



會計主管：林玉女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九)、(十五)及七)	\$ 18,240,972	100	17,293,41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一)及七)	15,051,169	82	14,718,670	85
營業毛利	3,189,803	18	2,574,744	15
5910 減：未實現銷貨損益	(2,258)	-	(420)	-
營業毛利淨額	3,192,061	18	2,575,164	15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十一)及(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526,393	3	484,703	3
6200 管理費用	301,879	2	265,384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7,257	1	106,615	1
營業費用合計	945,529	6	856,702	5
6900 營業淨利	2,246,532	12	1,718,462	10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七)及七)：				
7010 其他收入	327,331	2	359,501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228)	(1)	52,450	-
7050 財務成本	(16,249)	-	(17,293)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642,837	4	367,913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43,691	5	762,571	4
7900 稅前淨利	3,090,223	17	2,481,033	14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二))	601,185	3	503,710	3
本期淨利	2,489,038	14	1,977,323	1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一)、(十二)、(十三)及(十八))：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6,317)	-	33,371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91)	-	(1,918)	-
8349 與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6,174	-	(5,673)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0,834)	-	25,78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27,344)	(3)	(12,598)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74)	-	(73,088)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2,243	-	42,824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525,475)	(3)	(42,862)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56,309)	(3)	(17,082)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932,729	11	1,960,241	11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四))(單位：新台幣元)	\$ 6.26		4.9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四))(單位：新台幣元)	\$ 6.21		4.94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維金



經理人：黃維金



會計主管：林玉女





敬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未實現(損)益
盈餘指撥及分配：	3,974,954	1,571,014	1,545,905	6,468,889	577,464	63,24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76,899	(176,899)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874,490)	-	-
本期淨利	-	-	-	1,977,323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25,780	(12,598)	(30,26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003,103	(12,598)	(30,264)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3,375	-	-	-	-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974,954	1,574,389	1,722,804	7,420,603	564,866	32,977
盈餘指撥及分配：	-	-	197,733	(197,733)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033,488)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2,489,038	-	-
本期淨利	-	-	-	(30,834)	(527,344)	1,86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2,458,204	(527,344)	1,86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47,513)	-	-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6,071)	-	(47,513)	-	-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974,954	1,568,318	1,920,537	8,600,073	37,522	34,846
				10,520,610	72,368	16,136,250

註：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監察人酬勞分別為16,200千元及14,850千元、員工酬勞分別為163,782千元及105,196千元，已分別於民國一〇五年及民國一〇四年各該期間之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黃維金



經理人：黃維金



會計主管：林五女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090,223	2,481,03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58,974	396,959
呆帳費用提列數	73,901	-
利息費用	16,249	17,293
利息收入	(38,533)	(43,460)
股利收入	(886)	(88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642,837)	(367,91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8,580	16,691
處分投資利益	-	(32,265)
未實現銷貨利益	(2,258)	(42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3,286	15,669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3,524)	1,66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3,268)	5,330
應收帳款	(167,357)	(139,585)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542	(68,558)
其他應收款	14,282	1,73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141)	(1,066)
存貨	(472,508)	100,797
預付款項	(7,289)	(24,376)
其他流動資產	(702)	20,63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631,441)	(105,08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9,022)	16,684
應付帳款	203,789	(333,05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0,827	18,242
其他應付款	156,822	(27,617)
負債準備－流動	47,425	244,517
其他流動負債	8,565	(3,813)
淨確定福利負債	(13,545)	(13,81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94,861	(98,85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36,580)	(203,941)
調整項目合計	(160,104)	(202,27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930,119	2,278,760
收取之利息	31,035	59,521
支付之利息	(17,213)	(17,267)
支付之所得稅	(503,966)	(393,77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439,975	1,927,24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1,233,816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74,624)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6,046)	(1,803,83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70	376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增加)	96	(167)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47,665)	61,289
收取之股利	188,273	129,21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99,396)	(379,30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4,194,254	3,976,282
短期借款減少	(4,351,145)	(4,219,290)
發放現金股利	(1,033,488)	(874,49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90,379)	(1,117,49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550,200	430,44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256,144	1,825,70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806,344	2,256,144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維金



經理人：黃維金



會計主管：林玉女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八年九月二十六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一)電子用印刷線路板及電子材料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二)沖床及鋼鐵類之電子用印刷線路板模具之製造加工買賣。(三)絕緣板之製造加工買賣。(四)前項有關進出口貿易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民國一〇五年七月十八日金管證審字第1050026834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前發布，並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前述將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生效，但本公司尚未採用之理事會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後認為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發布日止，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第十五號業經金管會通過自一〇七年一月一日生效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之修正(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2018年1月1日
2014-2016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4.5.28 2016.4.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p>新準則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p> <p>2016.4.12發布修正規定闡明下列項目：辨認履約義務、主理人及代理人之考量、智慧財產之授權及過渡處理。</p>
2013.11.19 2014.7.2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p>新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主要修正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分類及衡量：金融資產係按合約現金流量之特性及企業管理資產之經營模式判斷，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另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數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減損：新預期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已發生損失模式。 • 避險會計：採用更多原則基礎法之規定，使避險會計更貼近風險管理，包括修正達成、繼續及停止採用避險會計之規定，並使更多類型之暴險可符合被避險項目之條件等。
2016.1.1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p>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 •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類似。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本個體財務報告除另有註明者(參閱各項目會計政策之說明)外，主要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為表達貨幣。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依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本期淨利(損)。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及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且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或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為交易目的而發生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或因營業而產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依持有之目的分為下列各類：

(1)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債務工具投資之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款提列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費用項下，餘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負債

(1)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為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為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及後續評價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七) 存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係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變動製造費用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固定製造費用則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但因產能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應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實際產量若高於正常產能，應以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存貨之續後衡量則依存貨之各類別逐項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存貨之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時，應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並將該沖減之金額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若續後期間淨變現價值增加，則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數，並認列為銷貨成本之減少。

(八) 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金額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子公司其他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各類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八至六十年
機器設備	二至八年
其他設備	二至二十年
租賃改良	十五至三十年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租賃—承租人

本公司之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一)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唯若短期負債準備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本公司銷售商品退回及折讓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退回及折讓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衡量估計。

(十三)收入認列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本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五)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予以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六)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其因累積盈餘、資本公積轉增資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加計為流通在外股數。若未分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之基準日在財務報告提出日之前，亦追溯調整計算之。

本公司尚未經董事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若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者，應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計算基礎。於次年度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嗣後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行員工酬勞，股票紅利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十七)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個體財務報告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之資訊。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存貨續後衡量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本公司評估報導日之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而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續後衡量主要係依目前市場銷售價格為評估基礎，故可能因產業環境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銷貨退回及折讓之負債準備

本公司依據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針對不同類型之產品，估計未來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年度列為銷售收入之減項。本公司定期檢視該估計基礎並於適當時予以修正，任何估計基礎之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銷貨退回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估列。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5.12.31</u>	<u>104.12.31</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552	1,681
活期存款	2,249,423	1,283,551
定期存款	554,516	970,759
支票存款	<u>853</u>	<u>153</u>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2,806,344</u>	<u>2,256,144</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九)。

(二)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5.12.31</u>	<u>104.12.31</u>
流 動：		
受益憑證	\$ 1,101,307	1,097,907
國外上市公司公司債	<u>233,374</u>	<u>234,862</u>
小 計	<u>1,334,681</u>	<u>1,332,769</u>
非 流 動：		
國內上櫃公司股票	<u>11,755</u>	<u>13,286</u>
合 計	<u>\$ 1,346,436</u>	<u>1,346,055</u>

本公司持有之國外上市公司債係泰國Draco公司發行之五年期可轉換公司債。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十四日執行轉換所持有泰國Draco公司可轉換公司債計1,750,000張，轉換價格為每股5.4元泰銖，轉換泰國Draco公司普通股股票為31,328千股，附加現金每張可轉換公司債泰銖3.33元，計5,650千元(泰銖5,828千元)。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所持有泰國Draco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面額分別為142,275千元及144,300千元，票面利率均為5.19%，有效利率均為7.20%，到期日均為民國一〇八年八月十九日。

處分投資損益及股利收入請詳附註六(十七)。按公允價值再衡量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十八)。

本公司已於附註六(十九)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信用、貨幣及利率暴險。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如報導日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證券價格	105年度		104年度	
	其他綜合 損益稅後 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 損益稅後 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1%	\$ 13,464	-	13,461	-
下跌1%	\$ (13,464)	-	(13,461)	-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05.12.31	104.12.31
應收票據	\$ 12,430	9,162
應收帳款	3,270,925	3,103,568
應收帳款－關係人	325,904	341,446
其他應收款	41,734	52,55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4,015	23,874
減：備抵壞帳－應收票據	694	694
備抵壞帳－應收帳款	79,917	6,016
	<u>\$ 3,604,397</u>	<u>3,523,899</u>

本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12.31	104.12.31
逾期30天以下	\$ 52,281	36,260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壞帳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6,710	-	6,710
認列減損損失	73,901	-	73,901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80,611</u>	<u>-</u>	<u>80,611</u>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4年12月31日餘額(即1月1日期初餘額)	<u>\$ 6,710</u>	<u>-</u>	<u>6,710</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決定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除應收關係人款項外，由於歷史經驗顯示帳齡超過180天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180天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已認列100%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1至180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上述個別評估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應收款項帳面金額與預期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四)存 貨

	105.12.31	104.12.31
製 成 品	\$ 1,484,867	1,028,394
在 製 品	934,227	1,009,013
原 物 料	263,547	172,726
	\$ 2,682,641	2,210,133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出售廢品及下腳廢料產生之相關收益而減列營業成本分別為340,012千元及343,015千元。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12,188千元及16,883千元，並已列報為營業成本。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5.12.31	104.12.31
子 公 司	\$ 7,509,927	7,156,971

1.子 公 司

請參閱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擔 保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取得子公司股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以現金474,624千元，增加取得泰國Draco公司之股權，使權益由52.59%增加至95.53%，並因而調整減列資本公積6,071千元及保留盈餘47,513千元。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並未與非控制權益進行交易。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對上列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105.12.31
購入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421,040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對價	<u>(474,624)</u>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u>\$ (53,584)</u>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未 完 工 程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718,069	1,927,845	6,314,372	1,474,239	14,671	202,037	10,651,233
增 添	-	18,813	260,322	79,253	609	2,385	361,382
處 分	-	(1,678)	(71,800)	(49,090)	-	-	(122,568)
重分類轉入(出)	-	40,220	296,439	16,162	-	(202,037)	150,784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718,069</u>	<u>1,985,200</u>	<u>6,799,333</u>	<u>1,520,564</u>	<u>15,280</u>	<u>2,385</u>	<u>11,040,831</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718,069	1,485,693	5,098,158	988,029	14,671	603,087	8,907,707
增 添	-	-	1,159,724	99,276	-	482,591	1,741,591
處 分	-	-	(37,015)	(29,928)	-	-	(66,943)
重分類轉入(出)	-	442,152	93,505	416,862	-	(883,641)	68,878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718,069</u>	<u>1,927,845</u>	<u>6,314,372</u>	<u>1,474,239</u>	<u>14,671</u>	<u>202,037</u>	<u>10,651,233</u>
折舊：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	500,290	4,245,800	762,946	2,355	-	5,511,391
本年度折舊	-	38,963	406,004	113,410	597	-	558,974
處 分	-	(1,678)	(70,125)	(41,615)	-	-	(113,418)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537,575</u>	<u>4,581,679</u>	<u>834,741</u>	<u>2,952</u>	<u>-</u>	<u>5,956,947</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467,146	3,988,650	706,731	1,781	-	5,164,308
本年度折舊	-	33,144	291,627	71,614	574	-	396,959
處 分	-	-	(34,477)	(15,399)	-	-	(49,876)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500,290</u>	<u>4,245,800</u>	<u>762,946</u>	<u>2,355</u>	<u>-</u>	<u>5,511,391</u>
帳面價值：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718,069</u>	<u>1,447,625</u>	<u>2,217,654</u>	<u>685,823</u>	<u>12,328</u>	<u>2,385</u>	<u>5,083,884</u>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718,069</u>	<u>1,427,555</u>	<u>2,068,572</u>	<u>711,293</u>	<u>12,316</u>	<u>202,037</u>	<u>5,139,842</u>
民國104年1月1日	<u>\$ 718,069</u>	<u>1,018,547</u>	<u>1,109,508</u>	<u>281,298</u>	<u>12,890</u>	<u>603,087</u>	<u>3,743,399</u>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損益請詳附註六(十七)。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供作長、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短期借款

1.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5.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USD	1.09~1.25	106	\$ 1,175,373
無擔保銀行借款	EUR	0.44~1.62	106	237,553
合計				<u>\$ 1,412,926</u>

104.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擔保銀行借款	USD	1.0174~1.15	105	\$ 591,732
無擔保銀行借款	USD	1.10~1.15	105	608,169
無擔保銀行借款	EUR	0.57~1.06	105	287,926
無擔保銀行借款	JPY	0.62~1.09	105	81,990
合計				<u>\$ 1,569,817</u>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未動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2,113,270千元及2,181,813千元。

有關本公司利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2.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負債準備

	備抵銷貨 退回及折讓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397,636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92,966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45,541)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445,061</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153,119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244,517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397,636</u>

銷貨退回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期認列為營業收入減項。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營業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一年內	\$ 33,787	25,218
一年至五年	82,832	66,073
超過五年	-	3,074
	<u>\$ 116,619</u>	<u>94,365</u>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廠房及停車位。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五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租金給付於更新租賃合約時調整以反映市場租金。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成本及費用分別為43,961千元及34,243千元。

(十一)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467,563	426,23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451,491)</u>	<u>(432,936)</u>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資產)	<u>\$ 16,072</u>	<u>(6,700)</u>

本公司一般員工及經理人之確定福利計畫係分別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及中華郵政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404,297千元，中華郵政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47,194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426,236	456,343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2,010	11,447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1,622	(29,673)
計畫支付之福利	<u>(2,305)</u>	<u>(11,881)</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467,563</u>	<u>426,236</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32,936	415,855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8,028	6,796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4,695)	3,698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7,527	17,405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u>(2,305)</u>	<u>(10,818)</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451,491</u>	<u>432,936</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4,242	3,924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u>(260)</u>	<u>727</u>
	<u>\$ 3,982</u>	<u>4,651</u>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營業成本	\$ 3,592	4,160
推銷費用	209	128
管理費用	77	323
研究發展費用	<u>104</u>	<u>40</u>
	<u>\$ 3,982</u>	<u>4,651</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13,394)	19,977
本期認列	<u>36,317</u>	<u>(33,371)</u>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22,923</u>	<u>(13,394)</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折現率	1.125%~1.500%	1.625%~1.875%
未來薪資增加	1.000 %	1.0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7,167千元。

本公司一般員工及經理人之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分別為20.78年及10.50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 加</u>	<u>減 少</u>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18,132)	19,039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8,848	(18,041)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17,058)	17,935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7,828	(17,040)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16,471千元及109,792千元。

3.短期員工福利負債

	<u>105.12.31</u>	<u>104.12.31</u>
帶薪假負債	\$ <u>67,815</u>	<u>53,466</u>

(十二)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433,225	382,092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77,188	72,151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u>22,595</u>	<u>8,835</u>
	<u>533,008</u>	<u>463,078</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u>68,177</u>	<u>40,632</u>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u>\$ 601,185</u>	<u>503,710</u>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u>6,174</u>	<u>(5,673)</u>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稅前淨利	\$ <u>3,090,223</u>	<u>2,481,033</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525,338	421,776
股利收入	150	150
前期所得稅低估數	22,595	8,835
免稅所得	-	(5,485)
採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收益	(23,090)	6,401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77,188	72,151
其他	<u>(996)</u>	<u>(118)</u>
所得稅費用	<u>\$ 601,185</u>	<u>503,710</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依權益法 認列之 國外 投資收益	未實現 兌換利益 (損失)	其 他	合 計
民國105年1月1日	\$ 564,108	(854)	-	563,254
借記損益表	77,368	854	384	78,606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641,476</u>	<u>-</u>	<u>384</u>	<u>641,860</u>
民國104年1月1日	\$ 501,250	14,113	-	515,363
借記(貸記)損益表	62,858	(14,967)	-	47,891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564,108</u>	<u>(854)</u>	<u>-</u>	<u>563,254</u>

遞延所得稅資產：

	確定福 利計畫	存貨跌 價損失	備抵壞帳 及折讓	負債準備	其 他	合 計
民國105年1月1日	\$ (1,139)	5,277	11,492	67,598	10,941	94,169
貸記(借記)損益表	(2,303)	166	7,738	8,063	(3,235)	10,429
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6,174	-	-	-	-	6,174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2,732</u>	<u>5,443</u>	<u>19,230</u>	<u>75,661</u>	<u>7,706</u>	<u>110,772</u>
民國104年1月1日	\$ 6,883	5,192	39,471	26,030	15,007	92,583
貸記(借記)損益表	(2,349)	85	(27,979)	41,568	(4,066)	7,259
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5,673)	-	-	-	-	(5,673)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1,139)</u>	<u>5,277</u>	<u>11,492</u>	<u>67,598</u>	<u>10,941</u>	<u>94,169</u>

3.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4.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330,898	330,898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u>8,269,175</u>	<u>7,089,705</u>
	<u>\$ 8,600,073</u>	<u>7,420,603</u>
	<u>105.12.31</u>	<u>104.12.31</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416,573</u>	<u>1,169,119</u>

本公司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後，民國一〇六年度對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20.79%；民國一〇五年度就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實際為20.56%。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獲配之股利淨額或盈餘，其可扣抵稅額修正為原扣抵稅額之半數。另外因股東所獲配股利淨額或盈餘淨額之可扣抵稅額中屬已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實際繳納之稅額，亦得以該稅額之半數抵繳其扣繳之稅額。

(十三)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本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4,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前述額定股本總額中已發行股份均為普通股397,495千股。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現金增資溢價發行	\$ 630,382	630,382
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937,936	937,936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異	-	6,071
	<u>\$ 1,568,318</u>	<u>1,574,389</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應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後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股東股息及股東紅利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八十)外，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分配將考量企業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財務規劃情形，在平衡股利原則下，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其中現金股利佔當次股利分派總額之比率以不低於百分之二十，惟公司自外界取得足夠資金支應當年度資金需求時，將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至少提撥百分之五十發放現金股利，實際盈餘分派之數額、種類及比率，仍視實際獲利與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四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配股率 /股(元)	金 額	配股率 /股(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2.60	1,033,488	2.20	874,490

4. 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 售投資	合 計
民國105年1月1日	\$ 564,866	32,977	597,84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527,344)	-	(527,34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 益	-	(374)	(374)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備供 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之份額	-	2,243	2,243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37,522	34,846	72,368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 售投資	合 計
民國104年1月1日	\$ 577,464	63,241	640,70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12,598)	-	(12,59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 益	-	(40,823)	(40,823)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 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	(32,265)	(32,265)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備供 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之份額	-	42,824	42,824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564,866</u>	<u>32,977</u>	<u>597,843</u>

(十四)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度，本公司計算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單位：千股	
	105年度	104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 <u>2,489,038</u>	<u>1,977,32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397,495</u>	<u>397,495</u>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u>6.26</u>	<u>4.97</u>

2.稀釋每股盈餘

	單位：千股	
	105年度	104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 <u>2,489,038</u>	<u>1,977,32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397,495	397,49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u>3,081</u>	<u>2,967</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400,576</u>	<u>400,462</u>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u>6.21</u>	<u>4.94</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商品銷售	\$ 18,514,767	17,488,382
加工收入	<u>12,307</u>	<u>14,922</u>
	18,527,074	17,503,304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286,102</u>	<u>209,890</u>
	<u>\$ 18,240,972</u>	<u>17,293,414</u>

(十六)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當年獲利金額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及當年度獲利金額不得超過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63,782千元及105,196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6,200千元及14,85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十七)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利息收入	\$ 38,533	43,460
賠償收入	75,209	146,285
股利收入	886	886
其他	<u>212,703</u>	<u>168,870</u>
	<u>\$ 327,331</u>	<u>359,501</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 (91,984)	47,703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	32,26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淨額	(8,580)	(16,691)
其 他	<u>(9,664)</u>	<u>(10,827)</u>
	<u>\$ (110,228)</u>	<u>52,450</u>

3.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利息費用	\$ <u>16,249</u>	<u>17,293</u>

(十八)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之重分類調整

本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之重分類調整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當年度產生之公允價值淨變動數	\$ (374)	(40,823)
公允價值淨變動數重分類至損益	<u>-</u>	<u>(32,265)</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淨變動數	<u>\$ (374)</u>	<u>(73,088)</u>

(十九)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7,762,090千元及7,131,107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應收帳款之交易對象顯著集中於大陸、德國及美國地區，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屬於大陸、德國及美國地區者，分別約占55%及54%。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5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412,926	1,427,479	1,427,479	-	-	-
應付票據	912,874	912,874	912,874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815,120	1,815,120	1,815,120	-	-	-
其他應付款	553,385	553,385	553,385	-	-	-
	\$ 4,694,305	4,708,858	4,708,858	-	-	-
10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591,732	598,145	598,145	-	-	-
無擔保銀行借款	978,085	986,498	986,498	-	-	-
應付票據	931,896	931,896	931,896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500,504	1,500,504	1,500,504	-	-	-
其他應付款	538,573	538,573	538,573	-	-	-
	\$ 4,540,790	4,555,616	4,555,616	-	-	-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12.31			104.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22,355	32.2020	3,940,072	93,636	32.8740	3,078,187
日 幣	955,351	0.2765	264,155	375,504	0.2733	102,625
歐 元	9,741	33.9361	330,576	10,779	35.9908	387,959
泰 銖	25,092	0.8993	22,565	59,547	0.9121	54,313
人 民 幣	128,083	4.6358	593,768	171,395	5.0623	867,65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57,487	32.2020	1,851,190	52,235	32.8740	1,717,179
日 幣	22,484	0.2765	6,283	345,077	0.2733	94,310
歐 元	7,743	33.9361	262,768	8,324	35.9908	299,591
人 民 幣	322	4.6358	1,492	46	5.0623	233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匯率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日幣、歐元、泰銖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5,144千元及19,749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本公司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91,984)千元及47,703千元。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於報導日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淨利將減少或增加11,727千元及13,029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5.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受益憑證－開放 型基金	\$ 1,101,307	1,101,307	-	-	1,101,307
國外上市公司公司債	233,374	233,374	-	-	233,374
國內上櫃股票	11,755	11,755	-	-	11,755
小計	<u>1,346,436</u>	<u>1,346,436</u>	<u>-</u>	<u>-</u>	<u>1,346,436</u>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2,806,344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含關係人)	3,528,648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75,749	-	-	-	-
其他金融資產	4,913	-	-	-	-
小計	<u>6,415,654</u>	<u>-</u>	<u>-</u>	<u>-</u>	<u>-</u>
合計	<u>\$ 7,762,090</u>	<u>1,346,436</u>	<u>-</u>	<u>-</u>	<u>1,346,436</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 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412,926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含關係人)	2,727,994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553,385	-	-	-	-
合計	<u>\$ 4,694,305</u>	<u>-</u>	<u>-</u>	<u>-</u>	<u>-</u>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4.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受益憑證－開放 型基金	\$ 1,097,907	1,097,907	-	-	1,097,907
國外上市公司公司債	234,862	234,862	-	-	234,862
國內上櫃股票	13,286	13,286	-	-	13,286
小計	<u>1,346,055</u>	<u>1,346,055</u>	<u>-</u>	<u>-</u>	<u>1,346,055</u>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2,256,144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含關係人)	3,447,466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76,433	-	-	-	-
其他金融資產	5,009	-	-	-	-
小計	<u>5,785,052</u>	<u>-</u>	<u>-</u>	<u>-</u>	<u>-</u>
合計	<u>\$ 7,131,107</u>	<u>1,346,055</u>	<u>-</u>	<u>-</u>	<u>1,346,055</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569,817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含關係人)	2,432,400	-	-	-	-
其他應付款	538,573	-	-	-	-
合計	<u>\$ 4,540,790</u>	<u>-</u>	<u>-</u>	<u>-</u>	<u>-</u>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上櫃公司股票及開放型基金等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及基金淨值決定。

B.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金融機構提供之遠期匯率評價。

(3)公允價值層級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A.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B.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C.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本公司未有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均無重大將第二級金融資產移轉至第一級之情形。

(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本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授權經營檢討管理委員會負責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相關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監察人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與監察人。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本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本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本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壞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2) 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定期依核決權限呈報公司管理階層。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保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提供予子公司之背書保證，請詳附註七「關係人之交易」。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本公司使用作業基礎成本制以估計其產品及服務之成本，以協助本公司監控現金流量需求及最適之投資現金報酬。一般而言，本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另外，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共計2,113,270千元及2,181,813千元。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市場利率、匯率及金融商品價格變動，而使本公司因從事相關交易而遭受之可能損失。為管理匯率風險，本公司將持有之外幣淨部位維持於一定限額內，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以規避可能之匯率風險。

本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係投資於國內上櫃公司股票、開放式貨幣型基金及國外上市公司公司債，故市場價格變動終將使投資價值波動。為管理市場風險，本公司從事之金融商品投資均選擇信譽良好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透過專業經理人管理市場風險。

本公司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銀行存款；金融負債為短期借款，惟該相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因利率變動對公平價值之影響並不重大。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一)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本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5.12.31	104.12.31
負債總額	\$ 7,146,455	6,676,848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2,806,344	2,256,144
淨負債	\$ 4,340,111	4,420,704
權益總額	\$ 16,136,250	15,290,593
負債資本比率	27 %	29 %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子公司間關係

本公司之子公司明細如下：

	設立地	業主權益(持股%)	
		105.12.31	104.12.31
VEGA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Co., Ltd. (以下簡稱VEGA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100	100
Chin Poon Japan Co., Ltd. (以下簡稱敬鵬Japan公司)	日 本	100	100
泰國Draco PCB Public Co., Ltd. (以下簡稱泰國Draco公司)	Thailand	96	53
Chin-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以下簡稱敬鵬開曼公司)	Cayman Islands	100	100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敬鵬常熟公司)	大 陸	100	100

(二)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子公司	\$ 821,616	808,610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銷貨之銷售價格及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相較並無顯著不同。

2. 進 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子公司	<u>\$ 1,656,714</u>	<u>1,321,191</u>

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及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較並無顯著不同。

3. 代購料件及設備

本公司為關係人代購備品零件及機器設備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子公司	<u>\$ 11,788</u>	<u>15,930</u>

4. 對關係人放款

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實際動支情形如下：

	105.12.31	104.12.31
子公司	<u>\$ 6,912</u>	<u>6,833</u>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期末應收利息均已收訖。

5. 應收關係人款項

因上述交易，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12.31	104.12.31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325,904	341,446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u>34,015</u>	<u>23,874</u>
		<u>\$ 359,919</u>	<u>365,320</u>

6. 應付關係人款項

因上述交易，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12.31	104.12.31
應付帳款	子公司	\$ 321,774	210,947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u>-</u>	<u>104</u>
		<u>\$ 321,774</u>	<u>211,051</u>

7. 背書保證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子公司之融資背書保證金額分別為483,030千元(美金15,000千元)及887,598千元(美金27,000千元)。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本公司因上述交易所收取手續收入分別為1,935千元及3,809千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收入項下。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3,170	56,626
退職後福利	916	916
	\$ 64,086	57,54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均提供成本3,778千元之汽車6輛，供主要管理人員使用。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5.12.31	104.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短期及長期銀行借款	\$ -	21,017
房屋及建築	短期及長期銀行借款	-	27,637
		\$ -	48,65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購買原物料及機器設備已開出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約為570千元及1,329千元，均未支付保證金。

(二)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遠期信用狀借款、國內信用狀及外勞保證等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為1,360,000千元及1,280,000千元；自行具結擔保之原料進口記帳關稅分別為30,000千元及15,000千元。

(三)本公司為擴建廠房與廠商簽訂工程及購買固定資產合約，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完工合約總價款分別約為105,435千元及422,213千元，各該年度已支付價款分別約為11,882千元及354,618千元，帳列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項下。

(四)達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向桃園地方法院對本公司提起民事訴訟，主張本公司銷售予達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部分產品品質不良，向本公司求償86,330千元(美金2,973千元)。桃園地方法院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二十六日一審判決駁回上述案件，而後因達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亦未對該判決結果提起上訴，故桃園地方法院於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二十九日對上述案件所為之一審判決確定。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214,417	318,094	3,532,511	2,896,485	300,657	3,197,142
勞健保費用	252,930	14,002	266,932	241,572	13,586	255,158
退休金費用	110,777	9,676	120,453	102,354	12,089	114,44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10,153	9,153	119,306	109,519	8,520	118,039
折舊費用	551,484	7,490	558,974	389,527	7,432	396,959
攤銷費用	-	-	-	-	-	-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5,317人及5,189人。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三)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呆帳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金額	名稱	價值		
0	敬鵬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	Chin Poon Japan Co., Ltd.	其他應收關 係人款項	是	7,855	6,912	6,912	1.5%	2	-	營運週轉	-	-	-	4,034,063 (註一)	4,034,063 (註一)
1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敬鵬(常熟) 電子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關 係人款項	是	1,102,464	966,060	966,060	1.8627%~ 2.10367%	2	-	營運週轉	-	-	-	3,318,246 (註二)	3,318,246 (註二)

註一：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累計均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五。

註二：資金貸與子公司總額及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累計均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

註三：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為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為2。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註二)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二)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二)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一)										
0	敬鵬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3	3,227,250	501,120	483,030	483,030	-	3.06%	4,034,063	Y	N	N
0	敬鵬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敬鵬(常熟)電子 有限公司	3	3,227,250	400,896	-	-	-	-%	4,034,063	Y	N	Y

註一：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二：本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五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可轉換公司債： Draco PCB Public Co., Ltd.-198A	本公司之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667,944	233,374	- %	233,374	
本公司	股票： 新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26,536	11,755	- %	11,755	
本公司	受益憑證：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4,546,621	360,099	- %	360,099	
本公司	未來資產所羅門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53,096	3,164	- %	3,164	
本公司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182,301	50,853	- %	50,853	
本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2,517,404	155,466	- %	155,466	
本公司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9,043,331	297,113	- %	297,113	
本公司	德盛安聯全球債券基金-A類型(累積)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516,420	30,826	- %	30,826	
本公司	德盛安聯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6,421,100	203,786	- %	203,786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利益	股數	金額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華潤元大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華潤元大基金	-	-	-	1,312,250	-	1,322,113	1,312,250	9,863	-	-	
本公司	股票： Draco PCB Public Co., Ltd.	採權益法之投資	Draco PCB Public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29,982,641	467,826	106,120,969	474,624	-	-	-	-	236,103,610	942,450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本公司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之母公司	進貨	506,771	26.81 %	註一	-	-	(115,946)	(34.76) %	
本公司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506,771)	(2.74) %	註一	-	-	115,946	3.22 %	
本公司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具控制能力之轉投資公司	進貨	1,562,680	17.01 %	註一	-	-	(293,864)	(10.77) %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銷貨)	(1,562,680)	(26.92) %	註一	-	-	293,864	19.00 %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之子公司	進貨	1,298,008	68.67 %	註一	-	-	(205,253)	(61.53) %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之母公司	(銷貨)	(1,298,008)	(22.36) %	註一	-	-	205,253	13.27 %	
Chin Poon Japan Co., Ltd.	本公司	Chin Poon Japan Co., Ltd.之母公司	進貨	277,739	99.93 %	註一	-	-	(167,726)	(100.00) %	
本公司	Chin Poon Japan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277,739)	(1.50) %	註一	-	-	167,726	4.66 %	
Draco PCB Public Co., Ltd.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137,117	8.53 %	註一	-	-	(140,286)	(30.56) %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Draco PCB Public Co., Ltd.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137,117)	(2.36) %	註一	-	-	140,286	9.07 %	

註一：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進銷貨價格按各市場價格計算，收付款條件與一般客戶或廠商相較並無顯著差異。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15,946	3.87 %	-	-	95,266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二日)	-
本公司	Chin Poon Japan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67,726	2.83 %	-	-	61,379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二日)	-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293,864	8.38 %	-	-	291,792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二日)	-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之母公司	205,253	8.40 %	-	-	197,844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二日)	-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之母公司	969,827 (註一)	- %	-	-	-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二日)	-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Draco PCB Public Co., Ltd.	子公司對子公司	140,286	1.77 %	-	-	-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二日)	-

註一：係包含本金966,060千元及應收利息3,767千元。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民國一〇五年度Draco PCB Public Co., Ltd.承作遠期外匯交易認列損失為56千元，列入外幣兌換損失淨額。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VEGA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一般投資業務	3,070,205	3,070,205	92,354,035	100 %	6,636,491	753,990	753,990	子公司(註一)
本公司	Chin Poon Japan Co., Ltd.	日本	印刷電路板銷售業務	3,229	3,229	180	100 %	6,207	812	812	子公司(註一)
本公司	Draco PCB Public Co., Ltd.	Thailand	印刷電路板之產銷業務	942,450	467,826	236,103,610	95.53 %	867,229	(145,143)	(111,965)	子公司(註二)
VEGA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Co., Ltd.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Cayman Islands	一般投資業務	2,756,306	2,756,306	92,354,035	100 %	6,636,491	753,990	753,990	孫公司(註一)

註一：係依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計列。

註二：係依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一)	本期末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二)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編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二)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敬鵬(常熟)電子 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 之產銷業務	2,536,825	(二)	2,536,825	-	-	2,536,825	716,372	100 %	716,372	5,233,738	844,735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透過第三地區再投資大陸公司。(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係本公司透過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再投資之公司)

(三)其他方式。

註二：係依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計列。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536,825	2,686,050	9,681,750 (註一)

註一：淨值之60%。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暨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

(一)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105	104	差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15,261,056	14,750,952	510,104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372,088	8,948,615	-576,527	-6%
無形資產	0	0	0	0%
其他資產	1,752,035	775,433	976,602	126%
資產總額	25,385,179	24,475,000	910,179	4%
流動負債	8,319,220	7,880,617	438,603	6%
非流動負債	857,882	796,972	60,910	8%
負債總額	9,177,102	8,677,589	499,513	6%
股本	3,974,954	3,974,954	0	0%
資本公積	1,568,318	1,574,389	-6,071	0%
保留盈餘	10,520,610	9,143,407	1,377,203	15%
其他權益	72,368	597,843	-525,475	-88%
非控制權益	71,827	506,818	-434,991	-86%
權益總額	16,208,077	15,797,411	410,666	3%

1、其他資產：主要增加原因係銀行定期存單金額之增加。

2、其他權益：減少原因主要為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

3、非控制權益：減少原因主要為母公司對子公司 Draco 持股增加，致非控制權益減少。

(二) 未來因應計劃：

本公司去年獲利極佳，財務體質更加健全。未來將在維持穩固的財務狀況下，追求公司的成長，以為股東創造最佳的報酬。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年 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105	104		(%)
營業收入淨額	23,939,699	22,644,105	1,295,594	6%
營業成本	19,555,849	19,310,837	245,012	1%
營業毛利	4,383,850	3,333,268	1,050,582	32%
營業費用	1,364,727	1,269,583	95,144	7%
營業損益	3,019,123	2,063,685	955,438	4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02,374	502,126	-199,752	-4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3,321,497	2,565,811	755,686	29%
減：所得稅費用	864,983	651,356	213,627	33%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2,456,514	1,914,455	542,059	2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37,736	-49,520	-488,216	98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918,778	1,864,935	53,843	3%

1. 營業毛利及營業損益增加：因本公司近年來逐步跨入車用電路板領域，積極創新產品及製程技術，提昇產品附加價值，且在優異成本管控機制，及大陸轉投資公司營運挹注下，營業毛利及營業損益較前年度增加。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要為台幣對美元增值而增加外幣兌換損失。
3.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增加：因本公司近年來逐步跨入車用電路板領域，積極創新產品及製程技術，提昇產品附加價值，且在優異成本管控機制，及大陸轉投資公司營運挹注下，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增加較前年度增加。
4. 其他綜合損益減少：主要為台幣對美元增值使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年 度			
項 目	105年度	104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43	31	3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26	118	7%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	6	67%

- 1、現金流量比率：因與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使得現金流量比率較前年度增加。
- 2、現金再投資比率：因與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致現金再投資比率較前年度增加。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 年 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4,827,194	3,385,924	2,657,093	5,556,025	-	-

1.本年度現金流量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主要係稅後盈餘及折舊提列。
- (2)投資活動：主要係增購及更新設備。
- (3)融資活動：主要係償還銀行借款及支付現金股利。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近年重大資本支出皆為分階段擴增多層板及 HDI 產能，解決現有部分製程產能瓶頸，使生產流程更為順暢，並符合客戶成長需求，提供公司業務穩定成長動能。

由於本公司營運狀況良好，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穩定，近年重大資本支出之資金來源主要係以自有營運資金因應，故對本公司財務並無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1、為使“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達到營運規模，96年度透過“敬鵬開曼群島投資有限公司”增資“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美金30,500仟元，使其資本額達到美金50,000仟元；97年度再增資“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美金7,000仟元，使其資本額達到美金57,000仟元；99年度再度增資美金17,000仟元，資本額達到美金74,000仟元；100年度再次增資美金11,000仟元，使其資本額達到美金85,000仟元。

因營運管理能力提升，生產規模逐步擴充，“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103年之營收及獲利分別為人民幣988,526仟元及61,706仟元，104年之營收及獲利分別為人民幣1,084,461仟元及84,157仟元，105年之營收及獲利更達到人民幣1,168,114仟元及147,163仟元。未來隨生產規模再擴充，管理能力持續提升，預估營收與獲利將有機會同步提升。

- 2、為爭取東南亞及南亞的商機，並抒解未來台灣及大陸常熟產能不足的壓力。本公司於101年增加泰國轉投資公司 Draco 的持股，持股比例由24%提高至43.2%。105年度再投資泰銖525,298,796元，取得106,120,969股，目前持股已達95.53%。為力求轉型，除原單面板產能，Draco 公司於104年擴充雙面板產能，105年更加入多層板生產線。但因新產品、新製程、新管理系統導入初期有人員學習曲線問題，客戶開發、製程及技術能力提升均需要時間，因而影響其獲利，致敬鵬在105年度認列投資損失111,965千元。目前在本公司派駐專業人才全力協助下，客戶開發進度及產品良率已逐步改善。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風險事項：

- 1.利率：公司目前借款皆以美元避險為目的，因美元利率持續走低，故公司風險不大。
- 2.匯率變動：公司營收90%以上出口海外，故應收帳款受匯率變動影響頗大。
- 3.通貨膨脹：通貨膨脹若影響到原物料的價格，將會增加公司的進貨及運輸成本。

- 因應措施：

- 1.利率：美元借款利率持續走低，故無風險。
- 2.匯率變動：透過外幣收支互抵及避險交易，以達到外幣部位之平衡，降低匯率波動影響，並加強財務部對外幣收支預估及市場變動研判之能力。
- 3.通貨膨脹：密切注意通貨膨脹及原物料價格上漲的狀況，並在適當時機預先進料，以降低初期的衝擊。長期則與客戶協議價格調整或產品升級等方案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風險事項：

- 1.公司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且一切非報酬為正的固定收益投資的核可，皆須經董事會的同意始可為之。
- 2.公司目前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之情事，只適用於100%持有的轉投資公司，純是基於運營的擴展，且其額度佔比不大，故風險極低。
- 3.衍生性商品交易皆以外匯避險為目的，即鎖定未來將有之外幣部位的賣出價位，而非從事無既有部位的交易，故風險極低。

- 因應措施：

- 1.在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等方面，公司皆採取最穩健的做法，故幾近零風險。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 未來研發計畫：

- 承載中大電流線路板開發
- 散熱金屬基板開發
- 半撓折板及擬真軟硬結合板開發
- 雷達高頻板產品開發
- 鋁夾心線路板開發
- 凹坑式(Cavity)基板開發
- 導電高分子製程(DMSE/Ecopact CP)參數最佳化評估
- 直接電鍍製程(Black hole/Shadow)生產 HDI 工法開發
- 直接線路電鍍工法開發
- EPS 基板用導熱材料評估與導入
- 精密機械手臂評估與自動化生產評估

-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為117,117仟元。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風險事項：

1. 國內外產業政策、財稅法令、環保法令等，皆會對公司的損益產生影響。

- 因應措施：

1. 專人專責掌握國內及轉投資地區法令動向，及時回饋相關部門擬定應變措施。
2. 強化內部作業流程整合控制與執行宣導，避免稅捐稽徵查核缺失或其他違規行為帶來租稅損失或其他罰責風險。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風險事項：

1. 科技改變：科技產品變化迅速，新技術的產生，可能導致既有產品的消失及新產品的誕生，進而產生不同公司競爭優勢的變化。
2. 產業變化：地區性的產業變化亦會影響不同公司的競爭優勢，如台商大舉在大陸擴產，亦影響到台灣 PCB 廠商的發展。

- 因應措施：

1. 隨時觀察產品市場演化趨勢及與客戶端保持良好之互動，掌握客戶及市場

之真正需求，並據以研究開發出具有高度市場價值之產品及服務。

2. 審慎評估及積極導入具市場價值之創新技術和製程，並協助製造部門順利導入新製程和技術。
3. 公司目前在台灣、大陸及泰國都有生產據點，皆針對不同地區的各自優勢，發展不同地區的市場策略。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風險事項：

1. 本公司素來的形象即是穩健經營，每年皆有穩定成長，每年皆有一定獲利，並維持良好的財務體質。本公司並不打算改變此種良好的企業形象，故無該種影響。

● 因應措施：

1. 本公司仍將維持一貫的穩健經營的本質及形象，一旦發生任何危機，將採取務實及誠信的做法，以有效解決可能的危機。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 風險事項：

1. 現在 PCB 產業雖有整體產能過剩的情形，但因每家的市佔率皆不高，因而透過購併調整產業秩序的可能性並不大，故併購並不是現階段成長的較佳選擇。

● 因應措施：

1. 因現階段並非購併的良好時機，公司暫無購併的計劃。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 風險事項：

1. 由於台灣及全世界的電子製造業上下游廠商已大量遷往中國大陸地區，而在對岸形成電子產業的新聚落，將影響台灣電子產業的廠商，導致部份訂單轉往中國大陸地區。

● 因應措施：

1. 公司的市場策略往往以利基市場為切入點，同時維持兩岸平衡發展策略。早在台灣資訊產業聚落相當完整時，本公司即積極開發海外市場，避開國內資訊板市場的殺戮戰場。隨著中國大陸電子產業群落的形成，本公司亦

避開設於中國大陸的廠商的目標市場，而以歐美日的高階及利基市場為開發重點，並已發揮成效。

2. 公司擴充廠房的主要目的，皆是因應上述歐美日客戶的需求，以穩健而審慎的方式進行擴充，故每年皆可成長，卻又不致產生產能過剩的情形。
3. 2007年以來，中國大陸地區以環保為理由，限制 PCB 產業在華東及華南的 PCB 產業聚落區的擴產，且中國大陸地區的人事、稅務及其他成本亦在大幅增長，長期而言，將有利於在台灣及亞洲其他地區擴充廠房。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 風險事項：

1. 進貨：印刷電路板產製過程中，基板佔原物料比重最高，故前十大進貨廠商多為提供各類基板之廠商，諸如南亞、台耀、聯茂、生益等。因南亞為國內基板材料供應量最多之製造商，產能充裕、供貨穩定，故最近三年度迄今皆為第一大之進貨廠商，其進貨項目包含玻纖環氧基板及複合基板等。玻纖環氧基板為目前台灣使用量最大之基板，是以本公司前十大進貨廠商多屬之。整體而言，因國內印刷電路板上游廠商已具備提供充足原料之能力，業者倚賴外購情形已逐漸減少。
2. 銷貨：本公司前十大銷貨客戶多為國際性大廠，但因本公司採取分散的客戶政策，故未有佔總銷售額10%以上的單一客戶。故無銷貨集中的風險。

● 因應措施：

1. 進貨：目前雖無進貨集中的風險，但本公司仍隨時注意進貨的情形，以防範未然。
2. 銷貨：目前雖無銷貨集中的風險，但本公司仍隨時注意銷貨的情形，以防範未然。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 風險事項：

1.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未有股權大量轉移之情形。只有因92年故曾董事長逝世，董事會及經理階層仍維持既有的團隊，並無重大變化。

● 因應措施：

1. 本公司早已落實專業經理人經營公司的原則，並無家族經營的狀況，故即

使發生股權大量轉移的變動，經營團隊仍是秉持一貫的敬業態度，為股東謀求最大利益，預計不會產生不利的影響。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 風險事項：

1.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未有經營權轉移之情形。即使92年故曾董事長逝世，本公司仍維持原有的經營權結構。

● 因應措施：

1. 本公司早已落實專業經理人經營公司的原則，並無家族經營的狀況，故即使經營權的變動，經營團隊仍是秉持一貫的敬業態度，為股東謀求最大利益，預計不會產生不利的影響。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 風險事項：

達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向桃園地方法院對本公司提起民事訴訟，主張本公司銷售予達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部分產品品質不良，向本公司求償86,330千元(美金2,973千元)。桃園地方法院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二十六日一審判決駁回上述案件，而後因達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亦未對該判決結果提起上訴，故桃園地方法院於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二十九日對上述案件所為之一審判決確定。

● 因應措施：

本公司任何訴訟或非訟事件，皆會委請協合國際法律事務所評估風險，並代為處理訴訟事宜。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

● 風險事項：

1. 無

● 因應措施：

1. 無

(十四) 風險管理組織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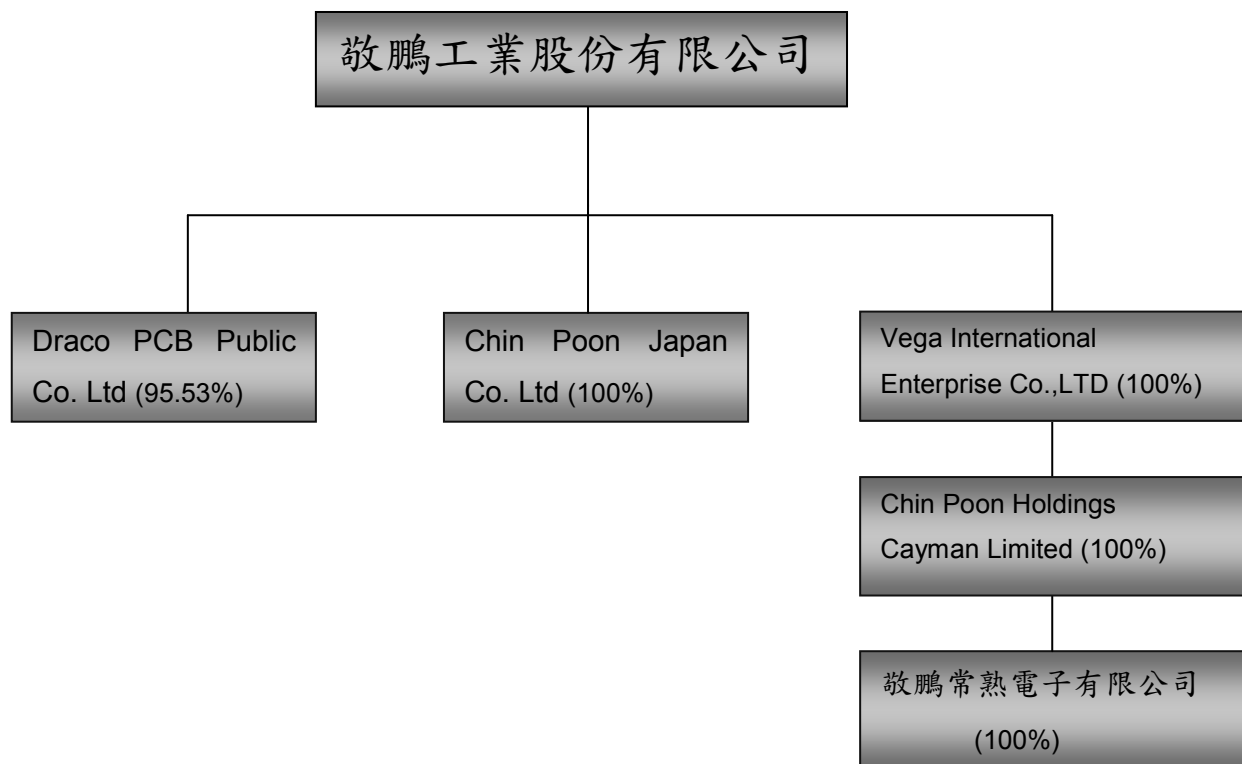
重要風險評估事項	風險控制直接單位 (業務主辦單位) (第一機制)	風險審議及控制 (第二機制)	董監事會及稽核室 (第三機制)
1. 利率、匯率及財務風險 2. 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衍生性商品交易、金融理財投資	財務處 財務處	經檢會	董監事會：(風險評估控管之決策與最終控制) 稽核室：(風險之檢查、評估、督導、改善追蹤、報告)
3. 研發計劃 4. 政策與法律變動 5. 科技及產業變動 6. 企業形象改變 7. 投資、轉投資及併購效益	技術處 總經理室 廠務處 營業處 財務處	經檢會	
8. 擴充廠房或生產 9. 集中進貨或銷貨	廠務處 採購一、二部	經檢會	
10. 董監及大股東股權移動 11. 經營權變動	股務室、董事會 股務室、董事會	經檢會	
12. 訴訟及非訴訟事項 13. 其他營運事項	總經理室 總經理室	經檢會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編製基準日106/3/31)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控制公司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68.9.26	桃園縣蘆竹鄉內厝村內厝街四十六號	新台幣 3,974,954仟元	印刷電路板之產銷業務
從屬公司	Vega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Co.,LTD	89.8.21	Jipfa Building, 3rd Floor, Main Street,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美金 92,354仟元	一般投資業務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95.5.9	Scotia Centre, 4th floor, P.O. 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美金 92,354仟元	一般投資業務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95.7.4	江蘇省常熟市東南經濟開發區黃浦江路66號	美金 85,000仟元	印刷電路板之產銷業務
	Chin Poon Japan Co., Ltd.	99.1.20	402 3-23-23 marunouchi Naka-Ku Nagoya-shi Aichi 460-0002, Japan	日幣 9,000仟元	一般投資業務
	Draco PCB Public Co. Ltd.	78.1.25	152 MOO 5, BANG KADI INDUSTRIAL PARK, TIWANON RD, AMPHOE MUANG Pathum Thani	泰銖247,158仟元	印刷電路板之產銷業務

(三)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製造業、轉投資事業。

(五) 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編製基準日106/3/31)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股數	持股比例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黃維金	13,238,409	3.33
	董事	林丕吉	8,287,649	2.08
	董事	曾劉玉枝	9,603,279	2.42
	董事	曾文顯	3,209,060	0.81
	董事	蕭賢仁	3,743,369	0.94
	董事	童小紅	6,344,043	1.60
	董事	陳淑真	247,000	0.06
	監察人	賴惠三	6,283,114	1.58
	監察人	曾文育	5,546,357	1.40
Vega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Co.,LTD	董事長	黃維金 (法人代表)	92,354,035	100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董事長	黃維金 (法人代表)	92,354,035	100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黃維金	-	-
	董事	林丕吉		
	董事	曾劉玉枝		
	董事	曾文顯		
	董事	童小紅		
	董事	曾文育		
	董事	賴惠三		
Chin Poon Japan Co., Ltd.	董事長	林丕吉		
	董事	坂井夕美		
Draco PCB Public Co. Ltd.	Chairman of the Board	Mr. Viphandh Roengpithya	-	-
	Director/ Managing director	Mr. Chen, Jung Kun (or Mr. Alan Chen)	-	-
	Director	Mr. Huang, Wei-Jin (or Mr. Vincent Huang)	-	-
	Director	Mr. Hsiao, Hsien-Jen (or Mr. Fred Shiau)	-	-
	Director	Mr. Lin Pi-Chi	-	-
	Director	Mr. Punsu Roengpithya	-	-
	Independent Director/ Audit Committee	Mr. Adul Amatavivadhana	200,000	0.08
	Independent Director/ Audit Committee	Mr. Maung Aung Htun	-	-
	Independent Director/ Audit Committee	Mr. Suraphol Pluemarom	-	-

(六)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105年度

單位：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	3,974,954	23,282,705	7,146,455	16,136,250	18,240,972	2,246,532	2,489,038	6.26
Vega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Co.,LTD(美元)	92,354	206,211	-	206,211	-	-	23,381	0.25
Chin Poon Holdings Cayman Limited(美元)	92,354	221,073	14,862	206,211	62,100	1,320	23,381	0.25
敬鵬(常熟)電子有限公司(人民幣)	623,059	1,678,296	539,872	1,138,424	1,187,917	176,151	150,905	註1
Chin Poon Japan Co., Ltd.(日幣)	9,000	752,884	730,436	22,448	965,327	3,525	2,736	註2
Draco PCB Public Co. Ltd.(泰銖)	247,158	2,195,724	1,237,870	957,854	1,794,909	(134,456)	(158,015)	(0.64)

註1：係有限公司組織，無每股盈餘之計算。

註2：Chin Poon Japan Co., Ltd.發行股份180股，每股日幣5萬元。

(七)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暨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自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八)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事項：無。

玖、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無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6年3月22日

本公司民國105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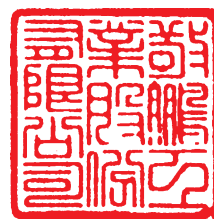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5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6年3月22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6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敬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維金 簽章



總經理：黃維金 簽章



敬鵬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維金 

